

書叢學文光晨

850

微神集



老舍創作



# 集神微

老舍短篇小说集之一

上海图书馆藏书



A541 212 0007 52928

老舍创作



~~1562884~~

版初月四年七四九一

必翻 所版  
究印 有權

元三十三幣國價定冊每

## 序

因爲心欠秀氣，我不大願意寫短篇小說。但是，朋友們索稿十萬火急，短篇小說就非寫不可；不是因爲容易寫，而是因爲可以少寫些字，早些交卷。因此，以前所寫的短篇中，有許多篇根本要不得。現在，晨光出版公司要印我的全集。我想，我應當挑選一下，把值得留下的留下，不值得留下的刪去。這樣，雖然不大像『全集』了，可是使讀者不至於多買壞東西，我的心裏可以稍微舒服一點。

這一本經過選擇的短篇集，即是全集中短篇集的第一本；名之曰「微神集」者，第一是因爲微神這兩個字倒還悅耳，第二是因爲牠是我心愛的一篇，第三是因爲這樣的一個名子也許比甲集乙集什麼的更雅趣一點。

老舍于紐約

## 目 錄

上任	一
犧牲	二六
柳屯的	六五
毛毛虫	九八
善人	一〇四
鄰居們	一一三
大悲寺外	一二九
馬禪先生	一五四
微神	一六三
開市大吉	一八一

歪毛兒.....	一九二
柳家大院.....	二〇八
抱孫.....	二二四
黑白李.....	二三九
眼鏡.....	二六二
鐵牛和病鴨.....	二七四
也是三角.....	二九〇

上  
任

尤老二去上任。

看見辦公的地方，他放慢了步。那個地方不大，他曉得。城裏的大小公所和賭局煙館，差不多他都進去過。他記得這個地方——開開門就能看見千佛山。現在他自然沒心情去想千佛山；他的責任不輕呢！他可是沒透出慌張來；走南闖北的多年了，他拿得住勁，走得更慢了。胖胖的，四十多歲，重眉毛，黃淨子臉。灰唧唧袂袍，肥袖口；青緞雙臉鞋。穩穩的走，沒看千佛山；倒想着：似乎應當坐車來。不必，幾個夥計都是自家人，誰還不知道誰；大可以不必講排場。況且自己的責任不輕，幹嗎招搖呢。這並不完全是怕；青緞鞋，灰唧唧袍，恰合身分，慢慢的走，也顯着穩。沒有穿軍衣的必要。腰裏可藏着把硬的。自己笑了笑。

辦公處沒有什麼牌匾；和尤老二一樣，裏邊有硬傢伙。只是兩間小屋。門開着呢，四位

夥計在凳子上坐着，都低着頭吸煙，沒有看千佛山的。靠牆的八仙桌上有幾個茶杯，地上放着新洋鐵壺，壺的四圍爬着好幾個香煙頭兒，有一個還冒着煙。尤老二看見他們立起來，又想起車來，到底這樣上任顯着「忸」一點。可是，老朋友們都立得很規矩。雖然大家是笑着，可是在親熱中含着敬意。他們沒因為他沒坐車而看不起他。說起來呢，稽察長和稽察是作暗活的，活不惹耳目越好。他們自然曉得這個。他舒服了些。

尤老二在八仙桌前面立了會兒，向大家笑了笑，走進裏屋去。裏屋只有一條長棹，兩把椅子，牆上釘着個月分牌，月分牌的上面有一條臭蟲血。辦公室太空了些，尤老二想；可又想不出添置什麼。趙夥計送進一杯茶來，飄着根茶葉棍兒。尤老二和趙夥計全沒的說，尤老二擦了下腦門。啊，想起來了：得有個洗臉盆，他可是沒告訴趙夥計去買。他得細細的想一下：辦公費都在他自己手裏呢，是應當公開的用，還是自己一把死拿？自己的薪水是一百二，辦公費八十。賣命的事，把八十全拿着不算多。可是夥計們難道不是賣命？況且是老朋友們？多少年不是一處吃，一處喝；睡土窩子不是一同住大炕？不能獨吞。趙夥計走出去，老趙當頭目的時候，可曾獨吞過錢？尤老二的臉紅起來。劉夥計在外屋溜了他一眼。老劉，

五十多了，倒當起夥計來，三年前手裏還有過五十枝快槍！不能獨吞。可是，難道白當頭目？八十塊大家分？再說，他們當頭目是在山上。尤老二雖然跟他們不斷的打聯絡，可是沒正式上過山。這就有個分別了。他們，說句不好聽的，是黑面上的；他是官。作官有作官的規矩。他們是棄暗投明，那麼，就得官事官辦。八十元辦公費應當他自己拿着。可是，洗臉盆是要買的；還得來兩條手巾。

除了洗臉盆該買，還似乎得作點別的。比如說，稽察長看看報紙，或是對夥計們訓話。應當有份報紙，看不看的，擺着也够樣兒。訓話，他不是外行。他當過排長，作過稅卡委員；是的，他得訓話，不然，簡直不像上任的樣兒。況且，夥計們都是住過山的，有時候也當過兵；不給他們幾句漂亮的，怎能叫他們佩服。老趙出去了。老劉直咳嗽。必定得訓話，叫他們得規矩着點。尤老二咳了聲，立起來，想擦把臉；還是沒有洗臉盆與手巾。他又坐下。訓話，說什麼呢？不是約他們幫忙的時候已經說明白了嗎，對老趙老劉老王老褚不都說的是那一套麼？「多年的朋友，捧我尤老二一場。我尤老二有飯吃，大家夥兒就餓不着；自己弟兄！」這說過不止一遍了，能再說麼？至於大家的工作，誰還不明白——反正還不是用

黑面上的人拿黑面上的人。這只能心照，不便實對實的點破。自己的飯碗要緊，腦袋也要緊。要真打算立功的話，拿幾個黑道上的朋友開刀，說不定老劉們就會把盒子砲往裏放。睜一眼閉一眼是必要的，不能趕盡殺絕；大家日後還得見面。這些話能明說麼？怎麼訓話呢？看老劉那對眼睛，似乎死了也閉不上。幫忙是義氣，真把山上的規矩一筆鈎個淨，作不到。不錯，司令派尤老二是爲拿反動分子。可是反動分子都是朋友呢。誰還不知道誰吃幾碗乾飯？難！

尤老二把灰嘩嚙袍脫了，出來向大家笑了笑。

「稽察長！」老劉的眼裏有一萬個「看不起尤老二，」「分派分派吧」。

尤老二點點頭。他得給他們一手看。「等我開個單子，咱們的事兒得報告給李司令。昨兒個，前兩天，不是我向諸位弟兄研究過？咱們是幫助李司令拿反動派。我不是說過：李司令把我叫了去，說，老二，我地面上生啊，老二你得來幫幫忙。我不好意思推辭，跟李司令也是多年的朋友。我這麼一想，有辦法。怎麼說呢，我想起你們來。我在地面上熟哇，你們可知底呢。咱們一合把，還有什麼不行的事。司令，我就說了，交給我了，司令既肯賞飯

吃，尤老二還能給臉不兜着？弟兄們，有李司令就有尤老二，有尤老二就有你們。這我早已研究過了，我開個單子，誰管哪裏，誰管哪裏，合計好了，往上一報，然後再動手，這做官事，是不是？」尤老二笑着問大家。

老劉們都沒言語。老褚擠了擠眼。可是誰也沒感到僵得慌。尤老二不便再說什麼，他得去開單子。拿筆刷刷的一寫，他想，就得把老劉們嚇背過氣去。那年老褚綁王公子的票，不是求尤老二寫的通知書麼？是的，他得刷刷的寫一氣。可是筆墨硯呢？這幾個夥計簡直沒辦法！「老趙，」尤老二想叫老趙買筆去。可是沒說出來。爲什麼買東西單叫老趙呢？一來到錢上，叫誰去買東西都得有個分寸。這不是山上，可以馬馬虎虎。這是官事，誰該買東西去，誰該送信去，都應當分配好了。可是這就不容易，買東西有扣頭，送信是白跑腿；誰活該白跑腿呢？「啊，沒什麼，老趙！」先等等買筆吧，想想再說。尤老二心裏有點不自在。沒想到作稽察長這麼囉嗦。差事不算狠甜；也說不上苦來，假若八十元辦公費都歸自己的話。可是不能都歸自己，夥計們都住過山；手兒一緊，還真許個嗜黑棗，是玩的嗎？這玩藝兒不好辦，作着官而帶着土匪，算哪道官呢？不帶土匪又真不行，專憑尤老二自己去拿反動

分子？拿個屁！尤老二摸了摸腰裏的傢伙：「哥兒們，硬的都帶着哪？」

大家一齊點了點頭。

「媽的怎麼都啞吧了？」尤老二心裏說。是什麼意思呢？是不佩服咱尤老二呢，還是怕呢？點點頭，不像自己朋友，不像；有話說呀。看老劉！一臉的官司。尤老二又笑了笑。有點不夠官派，大概跟這羣傢伙還不能講官派。罵他們一頓也許就罵歡喜了？不敢罵，他不是地道土匪。他知道他是腳踩兩支船。他恨自己不是地道土匪，同時又覺得他到底高明，不高明能作官麼？點上根煙，想主意，得餵餵這羣傢伙。辦公費可以不撒手；得花點飯錢。

「走哇，弟兄們，五福館！」尤老二去穿灰嗶嘰袂袍。

老趙的倭瓜臉裂了紋，好似是熟透了。老劉五十多年製成的石頭腮梆笑出兩道縫。老王老褚也都復活了，彷彿是。大家的嗓子裏全有了津液，找不着話說也舐舐嘴唇。

到了五福館，大家確是自己朋友了，不客氣；有的要水晶肘，有的要全家福，老劉甚至於想吃鍋塌雞，而且要雙上。吃到半飽，大家覺得該研究了。老劉當然先發言，他的歲數頂大。石頭腮梆上紅起兩塊，他喝了口酒，夾了塊肘子，吸了口煙。「稽察長！」他掃了大家

一眼：「煙土，暗門子，咱們都能手到擒來。那反——反什麼？可得小心！咱們是幹什麼的？傷了義氣，可合不着。不是一共纔這麼一小堆洋錢嗎？」

尤老二被酒勁催開了胆量：「不是這麼說，劉大哥！李司令派咱們哥幾個，就爲拿反動派。反動派太多了，不趕緊下手，李司令就不穩；他吹了，還有咱們？」

「比如咱們下了手，」老趙的酒氣隨着煙噴出老遠，「斃上幾個，咱們有槍，難道人家就沒有？還有一說呢，咱們能老吃這盤飯嗎？這不是怕。」

「誰怕誰是丫頭養的！」褚馬上研究出來。

「丫頭泥養的！」老趙接了過來：「不是怕，也不是不幫李司令的忙。義氣，這是義氣！好尤二哥的話，你雖然幫過我們，公面私面你也比我們見的廣，可是你沒上過山。」

「我不懂？」尤老二眼看空中，冷笑了聲。

「誰說你不懂來着？」葫蘆嘴的王小四頓出一句來。

「是這麼着，哥兒們，」尤老二想烹他們一下：「捧我尤老二呢，交情；不捧呢，」又向空中一笑，「也沒什麼。」

「稽察長，」又是老劉，這小子的眼睛老瞪着：「真幹也行呀，可有一樣，我們是夥計，你是頭目；毒兒可全歸到你身上去。自己朋友，歹話先說明白了。叫我們去掏人，那容易，沒什麼。」

尤老二胃中的海參全冰涼了。他就怕的是這個。夥計辦下來的，他去報功；反動派要是請吃黑棗，可也先請他！

但是他不能先害怕，事得走着瞧。吃黑棗不大舒服，可是報功得賞却有勁呢。尤老二混過這麼些年了，哪宗事不是先下手的爲強？要幹就得玩真的！四十多了，不爲自己，還不爲兒子留下點嗎兒？都像老劉們還行，願腦袋不顧屁股，幹一輩子黑活，連墳地都沒有。尤老二是虛子，會研究，不能只聽老劉的。他決定幹。他得捧李司令。弄下幾案來，說不定還會調到司令部去呢。出來也坐坐汽車什麼的！尤老二不能老開着正步上任！

湯使人的胃與氣一齊寬暢。三仙湯上來，大家緩和了許多。尤老二雖然還很堅決，可是話軟和了些：「夥計們，還得捧我尤老二呀，我沒什麼蹦兒的弄吧——活該他倒霉，咱們多少露一手。你說，腰裏帶着硬的，淨弄些個暗門子，算哪道呢？好啦！咱們就這麼辦，先找

小的，不刺手的辦，以後再說。辦下來，咱們還是這兒，水晶肘還不壞，是不是？」

「秋天了，以後該吃紅燜肘子了。」王小四不大說話，一說可就說到根上。

尤老二決定留王小四陪着他辦公，其餘的人全出去採訪。不必開單子了，等他們採訪回來再作報告。是的，他得去買筆墨硯，和洗臉盆。他自己去買省得有偏有向。應當來個書記，可是忘了和李司令說。暫時先自己寫吧，等辦下案來再要求添書記；不要太心急，尤老二有根。二爹的兒子，聽說，會寫字，提拔他一下吧。將來添書記必用二爹的兒子，好啦，頭一天上任，總算不含忽。

只顧在路上和王小四瞎扯，筆墨硯到底還是沒有買。辦公室簡直不像辦公室。可是也好：刷刷的寫一氣，只是心裏這麼想；字這種玩藝刷刷的來的時候，說真的，並不多；要寫那個，那個偏偏不在家。沒筆墨硯也好。辦什麼呢，可是？應當來份報紙，哪怕是看看廣告的圖呢。不能老和王小四瞎扯，雖然是老朋友，到底現在是官長與夥計，總得有個分寸。門口已經站過了，茶已喝足，月份牌已翻過了兩遍。再沒有事可幹。盤算盤算家事，還有希望。薪水一百二，辦公費八十——即使不能全數落下——每月一百五可靠。慢慢的得買所小

房。媽的商二狗，跟張宗昌走了一趟，乾落十萬！沒那個事了，沒了。反動派還不就是他們麼？哪能都像商二狗，資資本本的看着？誰不是錢到手就迷了頭？就拿自己說吧，在稅卡子上不是也弄了兩三萬嗎？都哪兒去了？難怪反動呀，吃喝玩樂的慣了，再天天啃窩窩頭？受不了，誰也受不了！是的，他們——憑良心說，連尤老二自己——都盼着張督辦回來，當然的。媽的，丁三立一個人就存着兩箱軍用票呢！張要是回來，打開箱子，老丁馬上是財主的。拿反動派，說不下去，都是老朋友。可是月薪一百二，辦公費八十，沒法兒。得拿！媽的腦袋吊了碗大的疤，誰能顧得了許多！各自奔前程，誰叫張大帥一時回不來呢。拿，斃幾個！尤老二沒上過山，多少跟他們不是一夥。

四點多了，老劉們都沒回來。這三個傢伙是真踩窩子去了，還是玩去了？得定個辦公時間，四點半都得回來報告。假如他們乾鏟兒不回來，像什麼公事？沒他們是不行，有他們是個累贅，真他媽的。到五點可不能再等；八點上班，五點關門；夥計們可以隨時出去，半夜裏拿人是常有的事；長官可不能老伺候着。得告訴他們，不大好開口。有什麼不好開口，尤老二你不是頭目麼？馬上告訴王小四。王小四哼了一聲。什麼意思呢？

「五點了，」尤老二看了千佛山一眼，太陽光兒山頭上放着金絲，金光下的秋草還有點綠色。「老王你照應着，明兒八點見。」

王小四的葫蘆嘴閉了個嚴。

第二天早晨，尤老二故意的晚去了半點鐘，拿着點勁兒。萬一他到了，而夥計們沒來，豈不是又得爲難？

夥計們却都到了，還是都低着頭坐在板凳上吸煙呢。尤老二想揪過一個來揍一頓，一羣死鬼！他進了門，他們照舊又都立起來，立起來的很慢，彷彿都害着腳氣。尤老二反倒笑了；破口罵纔合適，可是究竟不好意思。他得寬宏大量，誰叫輪到自己當頭目人呢。他得拿出虛子勁兒，唏唏哈哈，滿不在乎。

「嗨，老劉，有活兒嗎？」多麼自然，和氣，够味兒；尤老二心中誇讚着自己的話。

「活兒有，」老劉瞪着眼，還是一臉的官司：「沒辦。」

「怎麼不辦呢？」尤老二笑着。

「不用辦，待會了他們自己來。」

「嘔！」尤老二打算再笑，沒笑出來。「你們呢？」他問老趙和老褚。

兩人一齊搖了搖頭。

「今天還出去嗎？」老劉問。

「啊，等等，」尤老二進了裏屋，「我想想看。」回頭看了一眼，他們又都坐下了，眼  
看着煙頭，一聲不發，一羣死鬼。

坐下，尤老二心裏打開了鼓——他們自己來？不能細問老劉，硬輸給他們，不能叫夥計  
小看了。什麼意思呢，他們自己來？不能和老劉研究，等着就是了。還打發老劉們出去不  
呢？這得馬上決定：「嗨，老褚！你走你的，睜着點眼，聽見沒有？」他等着大家笑，大家  
一笑便是欣賞他的胆量與幽默；大家沒笑。「老劉，你等等再走。他們不是找我來嗎？咱倆  
得陪陪他們。都是老朋友。」他沒往下分派，老王老趙還是不走好，人多好湊胆子。可是他  
們要出去呢，也不便攔阻；幹這行兒還能不要玄虛麼？等他們問上來再講。老王老趙都沒出  
聲，還算好。「他們來幾個？」話到嘴邊上又咽了回去。反正尤老二這兒有三個夥計呢，全  
有硬傢伙。他們要是來一羣呢，那只好閉眼。走到哪兒說哪兒，禽！

還沒報紙！哪像辦公的樣！況且長官得等着反動派，太難了。給司令部個電話，派一隊來，來一個拿一個，全斃！不行，別太急了，看看再講。九點半了，「嗨，老劉，什麼時候來呀？」

「也快，稽察長！」老劉這小子有點故意的看哈哈笑。

「報！叫賣報的！」尤老二非看報不可了。

買了份大早報，尤老二找本地新聞，出着聲兒笑。非嚙嚙的念，念不上句來。他媽的女招待的姓別扭，不認識。別扭！嚙嚙，軟一下，女招待的姓！

「稽察長！他們來了。」老劉特別的規矩。

尤老二不慌，放下姓別扭的女招待，輕輕的。「進來！」摸了摸腰中的傢伙。

進來了一串。爲首的是大個兒楊；緊跟着花眉毛，也是大傻個兒；猴四被倆大個子夾在中間，特別顯着小；馬六，曹大嘴，白張飛，都跟進來。

「尤老二！」大家一齊叫了聲。

尤老二得承認他認識這一羣，站起來笑着。

大家都說話，話便擠到了一處。嚷嚷了半天，全忘記了自己說的是什麼。

「楊大個兒，你一個人說；嗨，聽大個兒說！」大家的意見漸歸一致，彼此的勸告：「聽大個兒的！」

楊大個兒——或是大個兒楊，全是一樣的——擰了擰眉毛，彎下點腰，手按在桌上，嘴幾乎頂住尤老二的鼻子：「尤老二，我們給你來賀喜！」

「聽着！」白張飛給猴四背上一拳。

「賀喜可是賀喜，你得請請我們。按說我們得請你，可是哥兒們這幾天都短這個，「食指和拇指成了圈形。「所以呀，你得請我們。」

「好哥兒們的話啦，」尤老二接了過去。

「尤老二，」大個兒楊又接回去。「倒用不着你下帖，請喫館子，用不着。我們要這個，」食指和拇指成了圈形。「你請我們坐車就結了。」

「請坐車？」尤老二問。

「請坐車！」大個兒有心事似的點點頭。「你看，尤老二，你既然管了地面，我們弟兄

還能作活兒嗎？都是朋友。你來，我們滾。你來，我們滾；咱們不能抓破了臉。你作你的官，我們上我們的山。路費，你的事。好說好散，日後咱們還見面呢。」大個兒楊回頭問大家：「是這麼說不是？」

「對，就是這幾句；聽尤老二的了！」猴四把話先搶到。

尤老二沒想到過這個。事情容易，沒想到能這麼容易。可是，誰也沒想到能這麼難。現在這羣是六個，都請坐車；再來六十個，六百個呢，也都請坐車？再說，李司令是叫抓他們；若是都送車費，好話說着，一位一位的送走，算什麼辦法呢？錢從那兒來呢？這大概不能向李司令要吧？就憑自己的一百二薪水，八十塊辦公，送大家走？可是說回來，這羣傢伙確是講面子，一聲難聽的沒有：「你來，我們滾。」多麼乾脆，多麼自己。事情又真容易，假如有人肯出錢的話。他笑着，讓大家喝水，心中拿不定主意。他不敢得罪他們，他們會說好的，也有真厲害的。他們說滾，必定滾；可是，不給錢可滾不了。他的八十塊辦公費要連根爛。他還得裝作願意拿的樣子，他們不吃硬的。

「得多少？朋友們！」他滿不在乎似的問。

「一人十拉塊錢吧。」大個兒楊代表大家回答。

「就是個車錢，到山上就好辦了。」猴四補充上。

「今天後晌就走，朋友，說到哪兒辦到哪兒！」曹大嘴說。

尤老二不能脆快，一人十塊就是六十呀！八十辦公費，去了四分之三！

「尤老二，」白張飛有點不耐煩，「乾脆拍出六十塊來，咱們再見。有我們沒你，有你我沒我們，這不痛快？你拿錢，我們滾。你不用說了，咱們心照。好漢不必費話，三言兩語。尤二哥，咱老張手背向下，和你討個車錢！」

「好了，我們哥兒們全手背朝下了，日後再補付，哥兒們不是一天半天的交情！」楊大個兒領頭，大家隨着；雖然詞句不大一樣，意思可是相同。

尤老二不能再說別的了，從「腰裏硬」裏掏出皮夾來，點了六張十塊的：「哥兒們！」他沒笑出來。

楊大個兒們一齊叫了聲「哥兒們。」猴四把票子捲巴捲巴塞在腰裏：「再見了，哥兒們！」大家走出來，和老劉們點了頭：「多嶺山上見哪？」老劉們都笑了笑，送出門外。

尤老二心裏難過的發空。早知道，調兵把六個傢伙全扣住！可是，也許這麼善辦更好；日後還要見面呀。六十塊可出去了呢；假如再來這麼幾當兒，連一百二的薪水賠上也不够！作哪道稽察長呢？稽察長叫反動派給炸了醬，啞吧吃黃連，苦說不出！老劉是好意呢，還是玩壞？得問問他！不拿土匪，而把土匪叫來，什麼官事呢？還不能跟老劉太緊了，他也會上山。不用他還不行呢：得罪了誰也不成，這年頭。假若自己一上任就帶幾個生手，哼，還許登時就吃了黑甯兒；六十塊錢買條命，前後一合算，也還值得。尤老二沒辦法，過去的不用再提，就怕明兒個又來一羣要路費的！不能對老劉們說這個，自己得笑，得讓他們看清楚：尤老二對朋友不含忽，六十就六十，一百就一百，不含忽；可是六十就六十，一百就一百，自己吃什麼呢，稽察長喝西北風，那纔有根！

尤老二又拿起報紙來，沒勁！什麼都沒勁，六十塊這麼窩囊囊的出去，真沒勁。看重了命，就得看不起自己；命好像不是自己的，得用錢買，他媽的！總得佩服猴四們，真敢來和稽察長要路費！就不怕登時被捉嗎？竟自不怕，邪！丟人的是尤老二，不用說拿他們呀，連句硬話都沒敢說，好洩氣！以後再說，再不能這麼軟！爲當稽察長把自己弄軟了，那纔

合不着。稽察長就得拿人，沒第二句話！女招待的姓真別扭，老褚回來了。

老褚反正得進來報告，稽察長還能趕上去問麼，老褚和老趙聊上了；等着，看他進來不！土匪們，沒有道理可講。

老褚進來了：「尤——稽察長，報告！城北窩着一羣朋——啊，什麼來着？動——動子！去看看？」

「在哪兒？」尤老二不能再怕；六十塊被敲出去，以後命就是命了，太爺哪兒也敢去。

「湖邊上，」老褚知道地方。

「帶傢伙，老褚，走！」尤老二不含忽。坐窩兒掏！不用打算再叫稽察長出路費。

「就咱倆去？」老褚真會激人哪。

「告訴我地方，自己去也行，什麼話呢！」尤老二拚了，不玩命，他們也不曉得稽察長多少錢一斤，好嗎，淨開路費，一案辦不下來，怎麼對李司令呢？一百二的薪水！

老褚沒言語，灌了碗茶，預備着走的樣兒，尤老二帶理不理的走出來，老褚後面跟着，尤老二覺得順了點氣，也硬了點胆子來，說真的，到底倆人比一個擋事的多，遇到事多少可

以研究研究。

湖邊上有個鼻子眼大小的胡同，裏邊會有個小店，尤老二的地面多熟，竟自會不知道這家小店，看着就像賊窩！忘了多帶夥計！尤老二，他叫着自已，白創練了這麼多年，還是氣淨哇！怎麼不多帶人呢？爲什麼和夥計們鬥氣呢？

可是，既來之則安之，走哇，也得給夥計們一手瞧瞧，咱尤老二沒住過山哪，也不含糊！咱要是掏出那麼一個半個的來，再說話可就靈驗多了，看運氣吧；也許是玩完，誰知道呢，「老褚，你堵門是我堵門？」

「這不是他們？」老褚往門裏一指，「用不着堵，誰也不想跑。」

又是活局子！對，他們講義氣，他媽的，尤老二往門裏打了一眼，幾個傢伙全在小過道裏坐着呢，花蝴蝶，鼻子六兒，宋占魁，小得勝，還有倆不認識的；完了，又是熟人！

「進來，尤老二，我們連給你賀喜都不敢去，來吧，看看我們這羣，過來見見，張狗子，徐元寶。尤老二，老朋友，自己弟兄。」大家東一句西一句，扯的非常親熱。

「坐下吧，尤老二，」小得勝——爸爸老得勝剛在河南正了法——特別的客氣。

尤老二恨自己，怎麼找不到話說呢？倒是老褚漂亮：「弟兄們，稽察長親自來了，有話就說吧。」

稽察長笑着點了點頭。

「那麼，咱們就說乾脆的，」鼻子六兒扯了過來：「宋大哥，帶尤二哥看看吧！」

「尤二哥，這邊！」宋占魁用大姆指肩往後一挑，進了間小屋。

尤老二跟過去，準沒危險，他看出來。要玩命都玩不成；別扭不別扭？小屋裏漆黑，地上潮得出味兒，靠牆有個小床，鋪着點草，宋占魁把床拉出來，蹲在屋角，把溼碌碌的磚起了兩三塊，掏出幾桿小傢伙來，全扔在了床上。

「就是這一堆！」宋占魁笑了笑，在襟上擦擦手：「風太緊，帶着這個，我們連火車也上不去！弟兄們就算困在這兒了，老褚來，我們總知道你上去了，我們可就有了辦法，這一堆交給你，你給點車錢，叫老褚送我們上火車，行也得行，不行也得行，弟兄們求到你這兒了！」

尤老二要吐！潮氣直鑽腦子，他擄上了鼻子，「交給我算怎麼回事呢？」他退到屋門那

溜兒，「我不能給你們看着傢伙！」

「可我們帶不了走呢，太緊！」宋占魁非常的懇切。

「我拿去也可以，可是得報官；拿不着人，報點傢伙也是好的！也得給我想想啊，是不是？」尤老二自己聽着自己的話都生氣，太軟了，尤老二！

「尤老二，你隨便吧！」

尤老二本希望說僵了哇。

「隨便吧，尤老二你知道，幹我們這行的但分有法，能扔傢伙不能？你怎麼辦，我們只求馬上跑出去，沒有你，我們走不了；叫老褚送我們上車。」

土匪對稽察長下了命令，自己弟兄！尤老二的沒的可說，沒主意，沒勁。主意有哇，用不上！身分是有哇，用不上！他顯露了原形，直抓頭皮，拿了傢伙敢報官嗎？况且，敢不拿着嗎？嘿，送了車費，臨完得給他們看傢伙，哪道公事呢？尤老二只有一條路：不拿那些傢伙也不送車錢，隨他們去，可是，敢嗎？下手拿他們，更不用想，湖岸上隨時可以扔下一個半個的死尸；尤老二不願意來個水葬。

「尤老二，」宋大哥非常的誠懇：「狗玩的不知道你爲難；我們可也真沒法，傢伙你收着，給我們倆錢，後話不說，心照！」

「要多少？」尤老二笑得真傷心。

「六六三十六，多要一塊是雜宗！三十六塊大洋！」

「傢伙我可不管。」

「隨便，反正我們帶不了走，空身走，捉住不過是半年；帶着硬的，不吃黑棗也差不多！實話！怕不怕，咱們自己哥兒們用不着吹騰；該小心也得小心。好了，二哥，三十六塊，後會有期！」宋大哥伸了手。

三十六塊過了手，稽察長沒辦法，「老褚，這些傢伙怎辦？」

「拿回去再說吧，」老褚很有根。

「老褚，」他們叫，「送我們上車！」

「尤二哥，」他們很客氣，「謝謝啦！」

尤二哥只落了個「謝謝」。把傢伙全揣起來，沒法拿，只好和老褚分着插在腰間，多威

武，一腰的傢伙，想開鎗都不行，人家完全信任尤二哥，就那麼交出鎗來，人家想不到尤二哥會翻臉不認人，尤老二連想拿他們也不想了，他們有根，得佩服他們！八十塊辦公費，賠出十六塊去！尤老二沒辦法，一百二的薪水也保不住，大概！

尤老二的午飯吃得香，倒喝了兩盅窩心酒，什麼也不用說了，自己沒本事！對不起李司令，尤老二不是不顧臉的人，看吧，再有這麼一當子，只好辭職，他心裏研究着，多麼難堪，辭職！這年頭哪裏去找一百二的事？再找李司令，萬難，拿不了匪，倒叫匪給拿了，多麼大的笑話！人家上了山以後，管保還笑着俺尤老二，尤老二整個是個笑話！越想越懊心。只好先辦煙土吧，煙土算反動不算呢？算，也沒勁哪！反正不能辭職，先辦辦煙土也好，尤老二決定了政策，不再提反動，過些日子再說，老劉們辦煙土是有把握的。

一個星期裏，辦下幾件煙土來，李司令可是囑咐辦反動派！他不能催夥計們，辦公費已經貼出十六塊了。

是個星期一吧，夥計們都出去踩煙土，（煙土！）進了個傻大黑粗的傢伙，大搖大擺的。

「尤老二！」黑臉上笑着。

「誰？錢五！你好大胆子！」

「有尤老二哥在這兒，我怕誰。」錢五坐下了；「給根煙吃吃。」

「幹嗎來了？」尤老二摸了摸腰裏——又是路費！

「來？一來賀喜，二來道慰！他們全到了山上，很念你的好處！真的！」

「嘔？他們並沒笑話我！」尤老二心裏說。

「二哥！」錢五掏出一捲票子來；「不說什麼了，不能叫你賠錢，弟兄們全到了山上，

永遠念你的好處。」

「這——」尤老二必須客氣一下。

「別說什麼，二哥，收下吧！宋大哥的傢伙呢？」

「我是管看傢伙的？」尤老二沒敢說出來，「老楮手裏呢。」

「好啦，二哥，我和老楮去耍。」

「你從山上來？」尤老二覺得該開扯了。

「從山上來，來勸你別往下幹了。」錢五很誠懇。

「叫我辭職？」

「就是！你算是我們的人也好，不算也好，論事說，有你沒有我們，有我們沒有你，論人說，你待弟兄們好，我們也待你好，你不用再幹了。話說到這兒爲止。我在山上有三百多人，可是我親自來了，朋友嗎！我叫你不幹，你頂好就不幹。明白人不用多費話。我走了，二哥。告訴老褚我在湖邊小店裏等他。」

「再告訴我一句，」尤老二立起來：「我不幹了，朋友們怎想？」

「沒人笑話你！怕笑，二哥？好了，再見！」

稽察長換了人，過了兩三天吧。尤老二，胖胖的，常在街上溜着，有時候也看千佛山一眼。

## 犧 牲

言語是奇怪的東西。拿種類說，幾乎一個人有一種言語。只有某人總用某幾個字，用法完全是他自己的；除非你明白這整個的人，你決不能了解這幾個字。你一輩子也未必明白了幾個人，對於語言乘學不用抱多大的希望；一個言語學家不見得能都明白他太太的話，要不然語言學家怎會有時候被太太罰跪在床前呢。

我認識毛先生還是三年前的事。我們倆初次見面的光景，我還記得很清楚，因為我不懂他的話，所以十分注意的聽他自己解釋，因而附帶的也記住了當時的情形。我不懂他的話，可不是因為他不會說國語。他的國語就是經國語推行委員會攷試也得公公道道的給八十分。我聽得很清楚。但是不明白，假如他用他自己的話寫一篇小說，極精美的印出來，我一定是不明白，除非每句都有他自己的註解。

那正是個晴美的秋天，樹葉剛有些黃的；蝴蝶們還和不少的秋花遊戲着。這是那種特別

的天氣：在屋裏吧，作不下工去，外邊好像有點什麼向你招手；出來吧，也並沒什麼一定可作的事：使人覺得工作可惜，不工作也可惜。我就正這麼進退兩難，看看窗外的天光，我想飛到那藍色的空中去；繼而一想，飛到那裏又幹什麼呢？立起來，又坐下，好多次了，正像外邊的小蝶那樣飛起去又落下來。秋光把人與蝶都支使得不知怎樣好了。

最後，我決定出去看個朋友，彷彿看朋友到底像回事，而可以原諒自己似的。來到街上，我還沒有決定去找哪個朋友。天氣給了我個建議。這樣晴爽的天，當然是到空曠地方去，我便想到光惠大學去找老梅，因為大學既在城外，又有很大的校園。

從樓下我就知道老梅是在屋裏呢：他屋子的窗戶都開着，窗台上還晒着兩條雪白的手巾。我喊了他一聲，他登時探出頭來，頭髮在陽光下閃出個白圈兒似的。他招呼我上去，我便連蹦帶跳的上了樓。不僅是他的屋子，樓上各處的門與窗都開着呢，一塊塊的陽光印在地板上，使人覺得非常的痛快。老梅在門口迎接我。他趺拉着鞋片，穿着短衣，看着很自在；我想他大概是沒有功課。

「好天氣！」我們倆不約而同的問出來，同時也都帶出讚美的意思。

屋裏敢情還有一位呢，我不認識。

老梅的手在我與那位的中間一拉綫，我們立刻鄭重的帶出笑容，而後彼此點頭，牙都露出點來，預備問「貴姓」。可是老梅都替我們說了：「——君；毛博士。」我們又彼此啾了啾牙。我坐在老梅的床上；毛博士背着窗，斜向屋門立着；老梅反倒坐在把椅子上；不是他們倆很熟，就是老梅不大敬重這位博士，我想。

一邊和老梅閒扯，我一邊端詳這位博士。這個人有點特別。他不「全份武裝」的穿着洋服，該怎樣的全就怎樣了，例如手絹是在胸袋裏掖着，領帶上別着個針，表鍊在背心的下部橫着，皮鞋尖擦得很亮等等。可是衣裳至少也像穿過三年的，鞋底厚得不很自然，顯然是曾經換過掌兒。他不是「穿」洋服呢，倒好像是爲誰許下了願，發誓洋裝三年似的；手絹必放在這兒，領帶的針必別在那兒，都是一種責任，一種宗教上的條律。他不使人覺到穿西服的洋味兒，而令人聯想到孝子扶杖披麻的那股勉強勁兒。

他的臉斜對着屋門，原來門旁的牆上有一面不小的鏡子，他是照鏡子玩呢。他的臉是兩頭躡，中間窪，像個元寶篋兒，鼻子好像是睡搖籃呢。眼睛因地勢的關係——在元寶翅的溜

坡上——也顯着很深，像兩個小圓槽，槽底上有點黑水；下巴往起蹺着，因而下齒特別的向外，彷彿老和上齒頂得你出不來我進不去的。

他的身量不高，身上不算胖，也說不上瘦，恰好支得起那身責任洋服，可又不怎麼帶勁。脖子上安着那個元寶腦袋，腦袋上很負責的長着一大堆黑頭髮，過度負責的梳得光滑。

他照着鏡子，照得有來有去的，似乎很能欣賞他自己的美好。可是我看他特別。他是背着陽光，所以臉的中部有點黑暗，因為那塊十分的低窪。一看這點窪而暗的地方，我就趕緊向窗外看看，生怕是忽然陰了天。這位博士把那麼晴好的天氣都帶累得使人懷疑牠了。這個人別扭。

他似乎沒心聽我們倆說什麼，同時他又捨不得走開；非常的無聊，因為無聊所以特別注意他自己。他讓我想到：這個人的穿洋服與生活着都是一種責任。

我不記得我們是正說什麼呢，他忽然轉過臉來，低窪的眼睛閉上了一小會兒，彷彿向心裏找點什麼。及至眼又睜開，他的嘴剛要笑就又改變了計劃，改爲微聲嘆了口氣，大概是表

示他並沒在心中找到什麼。他的心裏也許完全是空的。

「怎樣，博士？」老梅的口氣帶出來他確是對博士有點不敬重。

博士似乎沒感覺到這個。利用嘆氣的方便，他吹了一口：「嘆」！彷彿天氣很熱似的。

「犧牲太大了！」他說，把身子放在把椅子上，腳伸出很遠去。

「哈佛的博士，受這個洋罪，哎？」老梅一定是拿博士開心呢。

「真哪！」博士的語聲差不多是顫着：「真哪！一個人不該受這個罪！沒有女朋友，沒有電影看，」他停了會兒，好像再也想不起他還需要什麼——使我當時很納悶於是總而言之來了一句：「什麼也沒有！」幸而他的眼是那樣窪，不然一定早已落下淚來；他千真萬確的是很難過。

「要是在美國？」老梅又幫了一句腔。

「真哪！那怕是在上海呢：電影是好的，女朋友是多的，」他又止住了。

除了女人和電影，大概他心裏沒「嗎兒」了。我想。我試了他一句：「毛博士，北方的大戲好啊，倒可以看看。」

他愣了半天纔回答出來：「聽外國朋友說，中國戲野蠻！」

我們都沒了話。我有點坐不住了。待了半天，我建議去洗澡；城裏新開了一家澡堂，據說設備得很不錯。我本是約老梅去，但不能不招呼毛博士一聲，他既是在這兒，況且又那麼寂寞。

博士搖了搖頭：「危險哪！」

我又胡塗了；一向在外邊洗澡，還沒淹死我一回呢。

「女人按摩！澡盆裏……」他似乎很害怕。

明白了：他心中除了美國，只有上海。

「此地與上海不同，」我給他解釋了這麼些。

「可是中國還有哪裏比上海更文明？」他這回居然笑了，笑得很不順眼——嘴差點碰到腦門，鼻子完全陷進去。

「可是上海又比不了美國？」老梅是有點故意開玩笑。

「真哪！」博士又鄭重起來：「美國家家有澡盆，美國的旅館間間房子有澡盆！要洗，

花——放水：涼的熱的，隨意對；要換一盆，花——把陳水放了，從新換一盆，花——他一氣說完，每個「花」字都帶着些吐沫星，好像他的嘴就是美國的自來水龍頭。最後他找補了一小句：「中國人髒得很！」

老梅乘博士「花花」的工夫，已把袍子，鞋，穿好。

博士先走出去，說了一聲，「再見哪」。說得非常的難聽，好像心裏滿蓄着眼淚似的。他是捨不得我們，他真寂寞：可是他又不能上「中國」澡堂去，無論是多麼乾淨！

等到我們下了樓，走到院中，我看見博士在一個樓窗裏面望着我們呢。陽光斜射在他的頭上，鼻子的影兒給臉上印了一小塊黑；他的上身前後的微動，那個小黑塊也忽長忽短的動。我們快走到校門了，我回了回頭，他還在那兒立着；獨自和陽光反抗呢，彷彿是。

在路上，和在澡堂裏，老梅有幾次要提說毛博士，我都沒接茬兒。他對博士有點不敬，我不願被他的意見給我對那個人的印象加上什麼顏色，雖然毛博士給我的印象並不甚好。我還不大明白他，我只覺得他像個半生不熟的什麼東西——他既不是上海的小流氓，也不是美國華僑的子孫；不像中國人，也不像外國人。他好像是沒有根兒。我的觀察不見得正確，可

是不希望老梅來幫忙；我願自己看清楚了他。在一方面，我覺得他别扭；在另一方面，我覺得他很有趣——不是值得交往，是「龍生九種，種種各別」的那種有趣。

不久，我就得到了個機會。老梅託我給代課。老梅是這麼個人：誰也不知道他怎樣佈置的，每學期中他總得請上至少兩三個禮拜的假。這一回是，據他說，因為他的大娃子被瘋狗咬了，非回家幾天不可。

老梅把鑰匙交給了我，我雖不在他那兒睡，可是在那裏休息和預備功課。

過了兩天，我覺出來，我並不能在那兒休息和預備功課。只要我一到這兒，毛博士——正好像他的姓有些作用——毛兒似的就飛了來。這個人寂寞。有時候他的眼角還帶着點淚，彷彿是正在屋裏哭，聽見他到了，趕緊跑過來，連淚也沒顧得擦。因此，我老給他個笑臉，雖然他不叫我安安頓頓的休息會兒。

雖然是菊花時節了，可是北方的秋晴還不至使健康的人長吁短歎的悲秋。毛博士可還是那麼憂鬱。我一看見他，就得望望天色。他彷彿會自己製造一種苦雨淒風的境界，能把屋裏的陽光給趕了出去。

幾天的工夫，我稍微明白些他的言語了。他有這個好處：他能滿不理會別人怎麼向他發楞。誰愛發楞誰發楞，他說他的。他不管言語本是要彼此傳達心意的；跟他談話，我得設想着：我是個留聲機，他也是個留聲機；說就是了，不用管誰明白誰不明白。怪不得老梅拿博士開玩笑呢，誰能和個留聲機推心置腹的交朋友呢？

不管他怎樣吧，我總想治治他的寂苦；年青青的不該這樣。

我自然不敢再提洗澡與聽戲。出去走走總該行了。

「怎能一個人走呢？真！」博士又嘆了口氣。

「一個人怎就不能走呢？」我問。

「你總得享受生命吧？」他反攻了。

「啊！」我敢起誓，我沒這麼胡塗過。

「一個人去走！」他的眼睛，雖然那麼窪，冒出些火來。

「我陪着你，那麼？」

「你又不是女人，」他嘆了口長氣。

我這纔明白過來。

待了半天，他又找補了句：「中國人太髒，街上也沒法走。」

此路不通，我又轉了灣。「找朋友吃小館去，打網球去；或是獨自看點小說，練練字……」我把小布爾喬亞的謀殺光陰的辦法提出一大堆；有他那套責任洋服在面前，我不敢提那些更有意義的事兒。

他的回答倒還一致，一句話抄百宗：沒有女人，什麼也不能幹。

「那麼，找女人去好啦！」我看準陣勢總攻擊了。「那不是什麼難事。」

「可是犧牲又太大了！」他又放了胡塗炮。

「嗯？」也好，我倒有機會練習眨巴眼了；他算把我引入了迷魂陣。

「你得給她買東西吧？你得請她看電影，吃飯吧？」他好像是審我呢。

我心裏說：「我管你呢！」

「自然是得買，自然是得請。這是美國的規矩，必定要這樣。可是中國人窮啊；我，哈佛的博士，纔一個月拿二百塊洋錢——我得要求加薪！——那裏省得出這一筆費用？」他顯

然是說開了頭，我很注意的聽。「要是花了這麼筆錢，就順當的訂婚結婚，也倒好了，雖然訂婚要花許多錢，還能不買倆金戒指麼？金價這麼貴！結婚要花許多錢，蜜月必須到別處玩去，美國的規矩。家中也得安置一下：鋼絲牀是必要的，洋澡盆是必要的，沙發是必要的，鋼琴是必要的，地毯是必要的。哎，中國地毯還好，連美國人也喜愛牠！這得用幾多錢？這還是順當的話，假如你花了許多錢買東西，請看電影，她不要你呢？錢不是空花了？美國常有這種事呀，可是美國人富哇。拿哈佛說，男女的交際，單講吃冰激凌的錢，中國人也花不起！你看——」

我等了半天，他也沒有往下說，大概是把話頭忘了；也許是被「中國」氣迷糊了。我對這個人沒辦法。他只好苦悶他的吧。

在老梅回來以前，我天天聽到些美國的規矩，與中國的野蠻。這就是上海好一些，不幸上海還有許多中國人，這就把上海的地位降低了。對於上海，他有點害怕：野鷄，強盜，殺人放火的事，什麼危險都有，都因為有中國人。他眼中的中國人，完全和美國電影中的一樣。「你必須用美國的精神作事，必須用美國人的眼光看事呀！」他談到高興的時候

——還算好，他能因為談講美國而偶爾的笑一笑——老這樣囑咐我。什麼是美國精神呢？他不能簡單的告訴我。他得慢慢的講述事實，例如家中必須有澡盆，出門必坐汽車，到處有電影園，男人都有女朋友，冬天屋裏的溫度在七十以上，女人們好看，客廳必有地毯……我把這些事都串在一處，還是不大明白美國精神。

老梅回來了，我覺得有點失望：我很希望能一氣明白了毛博士，可是老梅一回來，我不能天天見他了。這也不能怨老梅。本來嗎，咬他的姪子的狗並不是瘋的，他還能不回來嗎？把功課教到哪裏交待明白了，我約老梅去吃飯。就手兒請上毛博士。我要看看到底他是不能享受「中國」式的交際呢，還是他捨不得錢。

他不去。可是善意的辭謝：「我們年青的人應當省點錢，何必出去吃飯呢，我們將來必須有個小家庭，像美國那樣的。鋼絲牀，澡盆，電爐，」說到這兒，他似乎看出一個理想的小樂園：一對兒現代的亞當夏娃在電燈下低語。「沙發，兩人讀着結婚的愛，那是真正的快樂，真哪！現在得省着點……」

我沒等他說完，扯着他就走。對於不肯花錢，是他有他的計劃與目的，假如他的話是可

信的；好了，我看看他享受一頓可口的飯不享受。

到了飯館，我纔明白了，他真不能享受！他不點菜，他不懂中國菜。「美國也很多中國飯舖，真哪。可是，中國菜到底是不衛生的。上海好，吃西餐是方便的。約上女朋友吃吃西餐，倒那個！」

我真有心告訴他，把他的姓改爲「毛爾」或「毛利司」，豈不很那個？可是沒好意思。我和老梅要了菜。

菜來了，毛博士吃得確不帶勁。他的窪臉上好像要滴下水來，時時的向着桌上發楞。老梅又開玩笑了：

「要是這兩三個女朋友，博士？」

博士忽然的醒過來：「一男一女；人多了是不行的。真哪。在自己的小家庭裏，兩個人嫩一隻鷄吃吃，真愜意！」

「也永遠不請客？」老梅是能板着臉裝傻的。

「美國人不像中國人這樣亂交朋友，中國人太好交朋友了，太不懂愛惜時間，不行

的！——毛博士指着臉子教訓老梅。

我和老梅都沒掛氣；這位博士確是真誠，他真不喜歡中國人的一切——除了地毯。他生在中國，最大的犧牲，可是沒法兒改善。他只能厭惡中國人，而想用全力組織個美國式的家庭，給生命與中國增點光。自然，我不能相信美國精神就像是他所形容的那樣，但是他所看見的那些，他都虔誠的信仰，澡盆和沙發是他的上帝。我也想到，設若他在美國就像他在中國這樣，大概他也是沒看見什麼。可是他確看見了美國的電影園，確看見了中國人不乾淨，那就沒法辦了。

因此，我更對他注意了。我決不會治好他的苦悶，也不想分這份神了。我要看清楚他到底是怎回事。

雖然不給老梅代課了，可還不斷找他去，因此也常常看到毛博士。有時候老梅不在，我便到毛博士屋裏坐坐。

博士的屋裏沒有多少東西。一張小牀，旁邊放着一大一小兩個鐵箱。一張小桌，鋪着雪白的桌布，擺着點文具，都是美國貨。兩把椅子，一張爲坐人，一張永遠坐着架打字機。另

有一張搖椅，放着個爲賣給洋人的團龍綉枕。他沒事兒便在這張椅上搖，大概是想把光陰搖得無奈何了，也許能快一點使他達到那個目的。窗台上放着幾本洋書。牆上有一面哈佛的班旗，幾張在美國照的像片。屋裏最帶中國味的東西便是毛博士自己，雖然他也許不願這麼承認。

到他屋裏去過不是一次了，始終沒看見他擺過一盆鮮花，或是貼上一張風景畫或照片。有時候他在校園裏偷折一朵小花，那只是爲插在他的洋服上。這個人的理想完全是在創造一個人爲的，美國式的，暖潔的小家庭。我可以想到，設若這個理想的小家庭有朝一日實現了，他必定放着窗簾，就是外面的天色變成紫的，或是太陽從西邊出來，他也沒那麼大功夫去看一眼。大概除了他自己與他那點美國精神，宇宙一切並不存在。

在事實上也證明了這個。我們的談話限于金錢，洋服，女人，結婚，美國電影。有時候我提到政治，社會的情形，文藝，和其他的我偶爾想起或哄動一時的事，他都不接茬兒。不過，設若這些事與美國有關係，他還肯敷衍幾句，可是他另有個說法。比如談到美國政治，他便告訴我一件事實：美國某議員結婚的時候，新夫婦怎樣的坐着汽車到某禮拜堂，有多少

巡警去維持秩序，因此教堂外觀者如山如海！對別的事也是如此，他心目中的政治，美術，和無論什麼，都是結婚與中產階級文化的光華方面的附屬物。至於中國，中國還有政治，藝術，社會問題等等？他最恨中國電影；中國電影不好，當然其他的一切也不好。對中國電影最不滿意的地方便是男女不摟緊了熱吻。

幾年的哈佛，使他得到那點美國精神，這我明白。我不明白的是：難道他不是生在中國？他的家庭不是中國的？他沒在中國——在上美國以前——至少活了廿來歲？爲什麼這樣不明白不關心中國呢？

我試驗多少次了，他的家中情形如何，求學與作事的經驗……哼！他的嘴比石頭子兒還結實！這就奇怪了，他永遠趕着別人來問扯，可是他又不肯說自己的事！

和他交往了快一年了，我似乎看出點來：這位博士並不像我所想的那麼簡單。即使他是簡單，他的簡單必是另一種。他必是有一種什麼宗教性的誠律，使他簡單而又深密。

他既不放鬆了嘴，我只好從新估定他的外表了。每逢我問到他個人的事，我留神看他的臉。他不回答我的問題，可是他的臉並沒完全閉着。他一定不是個壞人，他的臉賣了他自己

。他的深密沒能完全勝過他的簡單，可是他必須要深密。或者這就是毛博士之所以爲毛博士了；要不然，還有什麼活頭呢。人必須有點抓得住自己的東西。有的人把這點東西永遠放在嘴邊上，有的人把牠永遠埋在心裏頭。辦法不同，立意是一個樣的。毛博士想把自己拴在自己的心上。他的美國精神與理想的小家庭的掛在嘴邊的，可是在這後面，必是在這「後面」纔是真的他。

他的臉，在我試問他的時候。好像特別的窪了。從那最窪的地方發出一點黑晦，慢慢的佈滿了全臉，像片霧影。他的眼，本來就低深不易看到，此時便更往深處去了，彷彿要完全藏起去。他那些彼此永遠擠着的牙輕輕咬那麼幾下，耳根有點動，似乎是把心中的事嚴嚴的關住，唯恐走了一點風。然後，他的眼忽然的發出些光，臉上那層黑影漸漸的捲起，都捲入頭髮裏去。「真哪」！他不定說什麼呢，與我所問的沒有萬分之一的關係。他勝利了，過了半天還用眼角撩我幾下。

只設想他一生下來便是美國博士，雖然是簡截的辦法，但是太不成話。問是問不出來，只好等着吧。反正他不能老在那張椅上搖着玩，而一點別的不幹。

光陰會把人事篩出來。果然，我等到一件事。

快到暑假了，我找老梅去。見着老梅，我當然希望也見到那位苦悶的象徵。可是博士並沒露面。

我向外邊一歪頭，「那位呢？」

「一個多星期沒露面了，」老梅說。

「怎麼了？」

「據別人說，他要辭職，我也知道的不多，」老梅笑了笑，「你曉得，他不和別人談私事。」

「別人都怎說來？」我確是很熱心的打聽。

「他們說，他和學校訂了三年的合同。」

「你是幾年？」

「我們都沒合同，學校只給我們一年的聘書。」

「怎麼單單他有呢？」

「美國精神，不訂合同他不幹。」

整像毛博士！

老梅接着說：「他們說，他的合同是中英文各一份，雖然學校是中國人辦的。博士大概對中國文字不十分信任。他們說，合同訂得是三年之內兩方面誰也不能辭誰，不得要求加薪，也不准減薪。雙方簽字，美國精神。可是，幹了一年——這不是快到暑假了嗎——他要求加薪，不然，他暑假就不來了。」

「嘔，」我的腦子轉了個圈。「合同呢？」

「立合同的時候是美國精神，不守合同的時候便是中國精神了。」若梅的嘴往往失於刻薄。

可是他這句話暗示出不少有意思的意思來。老梅也許是順口的這麼一說，可是正說到我的心坎上。「學校呢？」我問。

「據他們說，學校拒絕了他的請求；當然的 合同嗎。」

「他呢？」

「誰知道！他自己的事不對別人講。就是跟學校有什麼交涉，他也永遠是寫信，他有打字機。」

「學校不給他增薪。他能不幹了嗎？」

「沒告訴你嗎，沒人知道？」老梅似乎有點看不起我。「他不幹，是他自己失了信用；可是我準知道，學校也不會拿着合同跟他打官司，誰有工夫鬧閒氣。」

「你也不知道他要求增薪的理由？嘔，我是胡塗虫！」我自動的撤銷這一句，可是又從另一方面提出一句來：「似乎應當有人去勸勸他！」

「你去吧；沒我！」老梅又笑了。「請他吃飯，不吃；喝酒，不喝；問他什麼，不說；他要說的，別人聽着沒味兒；這麼個人，誰有法兒像個朋友似的去勸告呢？」

「你可也不能說，這位先生不是很有趣的？」

「那要憑怎麼看了。病理學家看瘋人都很有趣。」

老梅的語氣不對，我聽着。想了想，我問他：「老梅，博士得罪了你吧？我知道你一向對他不敬，可是——」

他笑了。「耳朵還不離，有你的！近來真有點討厭他了。一天到晚，女人女人女人，誰那麼愛聽！」

「這還不是真正的原因，」我又給了他一句。我深知道老梅的爲人：他不輕易佩服誰；可是誰要是真得罪了他，他也不輕易的對別人講論。原先他對博士不敬，並無多少含意，所以倒肯隨便的談論；此刻，博士必是真得罪了他，他所以不願說了。不過，經我這麼一問，他也沒了辦法。

「告訴你吧，」他很勉強的一笑：「有一天，博士問我，梅先生，你也是教授？我就說了，學校這麼請的我，我也沒法。可是，他說，你並不是美國的博士？我說，我不是；美國博士值幾個子兒一枚？我問他。他沒說什麼。可是臉完全綠了。這還不要緊，從那天起，他好像死記了我。他甚至寫信質問校長：梅先生沒有博士學位，怎麼和有博士學位的——而且是美國的——掙一樣多的薪水呢？我不曉得他從哪裏探問出我的薪金數目。」

「校長也不好，不應當讓你看那封信。」

「校長纔那麼胡塗；博士把那封信也給了我一封，沒簽名。他大概是不屑與我爲伍。」

老梅笑得更不自然了。青年都是自傲的。

「哼，這還許就是他要求加薪的理由呢！」我這麼猜。

「不知道。咱們說點別的？」

辭別了老梅，我打算在暑假放學之前至少見博士一面，也許能打聽得出點什麼來。湊巧，我在街上遇見了他。他走得很急。眉毛擰着，臉窪得像個羹匙。不像是走道呢，他似乎是想把一肚子怨氣趕出去。

「哪兒去，博士？」我叫住了他。

「上郵局去，」他說，掏出手絹——不是胸袋掖着的那塊——擦了擦汗。

「快暑假了，到哪裏去休息？」

「真哪！聽說青島很好玩，像外國。也許去玩玩。不過——」

我準知道他要說什麼，所以沒等「不過」的下回分解說出來，便又問：「暑後還回來嗎？」

「不一定。」或者因為我問得太急，所以他稍微說走了嘴：不一定自然含有不回來的意

思。他馬上覺到這個，改了口：「不一定到青島去。」假裝沒聽見我所問的。「一定到上海去的。痛快的看幾次電影；在北方作事，犧牲太大了，沒好電影看！上學校來玩啊，省得寂寞！」話還沒說利颯，他走開了，一邁步就露出要跑的趨勢。

我不曉得他那個「省得寂寞」是指着誰說的。至於他的去留，只好等暑假後再看吧。

剛一攷完，博士就走了，可是沒把東西都帶去。據老梅的猜測：博士必是到別處去謀事，成功呢便用中國精神硬不回來，不管合同上定的是幾年。找不到事呢就回來，表現他的美國精神。事實似乎與這個猜測應合：博士支走了三個月的薪水。我們雖不願往壞處揣度人，可是他的舉動確是令人不能必定往好處想。薪水拿到手裏究竟是牢靠些，他只信任他自己，因為他常使別人不信任他。

過了暑假，我又去給老梅代課。這回請假的原因，大概連老梅自己也不準知道，他並沒告訴我嗎。好在他準有我這麼個替工，有原因沒有的也沒多大關係了。

毛博士回來了。

誰都覺得這麼回來是怪不得勁的，除了博士自己。他很高興。設若他的苦悶使人不表同

情，他的笑臉看着有點多餘。他是打算用笑表示心中的快活，可是那張臉不給他作勁。他一張嘴便像要打哈欠，直到我看清他的眼中沒有淚，纔醒悟過來；他原來是笑呢。這樣的笑，笑不笑沒多大關係。他緊自這麼笑，鬧得我有點發毛咕。

「上青島去了嗎？」我招呼他。他正在門口立着。

「沒有。青島沒有生命，真哪！」他笑了。

「啊？」

「進來，給你件寶貝看！」

我，傻子似的，跟他進去。

屋裏和從前一樣，就是床上多了一個蚊帳。他一伸手從蚊帳裏拿出個東西，遮在身後：

「猜！」

我沒這個興趣。

「你說是南方女人，還是北方女人好？」他的手還在背後。

我永遠不回答這樣的問題。

他看我沒意思回答，把手拿到前面來，遞給我一張像片。而後肩並肩的擠着我，臉上的笑紋好像真要往我臉上走似的；沒說什麼；他的嘴也不知是怎麼弄的，直唧唧的響。

女人的像片。拿像片斷定人的美醜是最容易上當的，我不願說這個女人長得怎麼樣。她能給我看到的，不過是年紀不大，頭髮燙得很複雜而曲折，小臉，圓下頰，大眼睛。不難看，總而言之。

「定了婚，博士？」我笑着問。

博士笑得眉眼都沒了準地方，可是沒出聲。

我又看了看像片，心中不由得怪難過的。自然，我不能代她斷定什麼；不過，我倘若是個女子……

「犧牲太大了！」博士好容易纔說出話來：「可是值得的，真哪！現在的女人多麼精，纔廿一歲，什麼都懂，彷彿在美國留過學！頭一次我們看完電影，她無論怎說也得回家，精呀！第二次看電影，還不許我拉她的手，多麼精！電影票都是我打的！最後的一次看電影纔准我吻了她一下，真哪！花多少錢也值得，沒空花了；我臨來，她送我到車站，給我買來的

水果！花點錢，值得，她永遠是我的；打野雞不行呀，花多少錢也不行，而且有危險的！從今天起，我要省錢了。」

我插進去一句：「你花錢還費嗎？」

「哎喲！」元寶底上的眼睛居然怒出來了。「怎麼不費錢？！一個人，吃飯，洗衣服。哪樣不花錢！兩個人也不過花這多，飯自己作，衣服自己洗。夫婦必定要互助呀。」

「那麼，何必格外省錢呢？」

「鋼絲床要的吧？澡盆要的吧？沙發要的吧？鋼琴要的吧？結婚要花錢的吧？蜜月要花錢的吧？家庭是家庭喲！」他想了想：「結婚請牧師也得送錢的！」

「幹嗎請牧師？」

「鄭重；美國的體面人都請牧師證婚，真哪！」他又想了想：「路費！她是上海的；兩個人從上海到這裏，二等車！中國是要不得的，三等車沒法坐的！你算算一共要幾多錢？你算算看！」他的嘴咕弄着，手指也輕輕的指，顯然是算這筆賬呢。大概是一時算不清，他皺了皺眉。緊跟着又笑了：「多少錢也得花的！假如你買個五千元的鑽石，不是爲戴上給人看

麼？一個南方美人，來到北方，我的，於小光榮些麼？真哪，她是上海最美的女子了；這還不值得犧牲麼？

總得犧牲的！」

我始終還是不明白什麼是犧牲。

替老梅代了一個多月的課，我的耳朵裏整天嗡嗡着上海，結婚，犧牲，光榮，鋼絲床……有時候我編講義都把這些編進去，而得從新改過；他已把我弄胡塗了。我真盼老梅早些回來，讓我去清靜兩天吧。觀查人性是有意思的事，不過人要像年糕那樣粘，把我的心都粘住，我也有受不了的時候。

老梅還有五六天就回來了。正在這個時候，博士又出了新花樣。他好像一篇富於技巧的文章，正在使人要生厭的時候，來幾句漂亮的。

他的喜勁過去了。除了上課以外，他總在屋裏拍拉拍拉的打字。拍拉過一陣，門開了，溜着牆根，像條小魚似的，他下樓去送信。照直去，照直回來；在屋裏咚咚的走。走着走着，嘆一口氣，聲音很大，彷彿要把樓嘆倒了，以便回歸於盡似的。嘆過氣以後，他找我來了，臉上帶着點頂慘淡的笑。「嘆——！他一進門先吹口氣，好像屋中盡是塵土。然後，一你

們真美呀，沒有傷心的事！」

他的話老有這麼種別緻的風格，使人沒法答覆兒。好在他會自動的給解釋：「沒法子活下去，真哪！哭也沒用，光陰是不着急的！恨不能飛到上海去！」

「一天寫幾封信？」我問了句。

「一百封也是沒用的！我已經告訴她，我要自殺了！這樣不是生活，不是！」博士連連搖頭。

「好在到年假纔還不到三個月。」我安慰着他，「不是年假裏結婚嗎？」

他沒有回答，在屋裏走着。待了半天：「就是明天結婚，今天也是難過的！」

我正在找些話說，他忽然像忘了些什麼重要的事，一閃似的便跑出去。剛進到他的屋中，拍拉，拍拉，拍，打字機又響起來。

老梅回來了。我在年假前始終沒找他去。在新年後，他給我轉來一張喜帖。用英文印的。我很替毛博士高興，目的達到了，以後總該在生命的別方面努力了。

年假後兩三個星期了，我去找老梅。談了幾句便又談到毛博士。

「博士怎樣？」我問，「看見博士太太沒有？」

「誰也沒看見她；他是除了上課不出來，連開教務會議也不到。」

「咱倆看看去？」

老梅搖了頭：「人家不見，同事中有碰過釘子的了。」

這個，引動了我的好奇心。沒告訴老梅，我自己要去探險。

毛博士住着五間小平房，院牆是三面矮矮的密松。遠遠的，我看見院中立着個女的，細條身框，穿着件黑袍，臉朝着陽光。她一動也不動，手直垂着，連蓬鬆的頭髮好像都鑲在晴冷的空中。我慢慢的走，她始終不動。院門是兩株較高的松樹，夾着一個綠短棚子。我走到這個小門前了，與她對了臉。她像嚇了一跳，看了我一眼，急忙轉身進去了。在這極短的時  
間內，我得了個極清楚的印象：她的臉色青白，兩個大眼睛像迷失了的羊那樣悲鬱，頭髮很多很黑，和下邊的長黑袍聯成一段哀怨，她走得極輕快，好像把一片陽光忽然的全留在屋子外邊。我沒去叫門，慢慢的走回來了。我的心中冷了一下，然後覺得茫然的不自在。到如今我還記得這個黑衣女。

大概多數的男人對於女性是特別顯着俠義的。我差不多成了她的義務偵探了。博士是否帶她常出去玩玩，譬如看看電影？他的床是否鋼絲的？澡盆？沙發？當他跟我閒扯這些的時候，我覺得他毫無男子氣。可是由看見她以後，這些無聊的事都在我心中佔了重要的地位。自然，這些東西的價值是由她得來的。我鑽天覓縫的探聽，甚至於賄賂毛家的僕人——他們用着一個女僕。我所探聽到的是他們沒出去過，沒有鋼絲床與沙發。他們吃過一窩雞，天天不到九點鐘就睡覺……

我似乎明白些毛博士了。凡是他口中說的——除了他真需要個女人——全是他視為作不到的——所以作不到的原因是他愛錢。他夢想要作個美國人；及至來到錢上，他把中國固有的夫為妻綱與美國的資產主義聯合到一塊。他自己便是他所恨惡的中國電影，什麼在舉動上都學好萊塢的，而根本上是中國的，他是個自私自利而好摹仿的猴子。設若他沒上過美國，他一定不會這麼樣，他至少在人情上帶出點中國氣來。他上過美國，自覺着他為中國當個國民是非常冤屈的事。他可以依着自己的方便，在美國精神的裝飾下，作出一切。結婚，大概只有早睡覺的意義。

我沒敢和老梅提說這個，怕他恥笑我；說真的，我實在替那個黑衣女抱不平。可是，我不敢對他說；青年們的想像是不易往厚道裏走的。

春假了，由老梅那裏我聽來許多人的消息；有的上山去玩，有的到別處去逛，我聽不到博士夫婦的。學校裏那麼多人，好像沒人注意他們倆——按普通的理說，新夫婦是最使人注意的。

我決定去看看他們。

校園裏的垂柳已經綠得很有個樣兒了。丁香可是纔吐出顏色來。教員們，有的沒去旅行，差不多都在院中種花呢。到了博士的房子左近，他正在院中站着。他還是全份武裝的穿着洋服，雖然是在假期裏。陽光不易到的地方，還是他的臉的中部。隔着松牆我招呼了他一聲：

「沒到別處玩玩去，博士？」

「哪裏也沒有這裏好，」他的眼瞭了遠處一下。

「美國人不是講究旅行麼？」我一邊說一邊往門那裏湊。

他沒回答我。看着我，他直往後退，顯出不歡迎我進去的神氣。我老着臉，一勁的前進。他退到屋門，我也離那兒不遠了。他笑得極不自然了，牙咬了兩下，他說了話：

「她病了，改天再招待你呀。」

「好吧，」我也笑了笑。

「改天來——」他沒說完下半截便進去了。

我出了門，校園中的春天似乎忽然逃走了。我非常的不痛快。

又過了十幾天，我給博士一個信兒，請他夫婦吃飯。我算計着他們大概可以來；他不交朋友，她總不會也願永遠囚在家中吧？

到了日期，博士一個人來了。他的眼邊很紅，像是剛揉了半天的。臉的中部特別顯着窪，頭上的筋都跳着。

「怎啦，博士？」我好沒請別人，正好和他談談。

「婦人，婦人都是壞的！都不懂事！都該殺的！」

「和太太吵了嘴？」我問。

「結婚是一種犧牲，真哪！你待她天好，她不懂不懂！」博士的淚落下來了。

「到底怎么回事？」

博士抽了了半天，纔說出三個字來：「她跑了！」他把腦門放在手掌上，哭起來。

我沒想安慰他。說我幸災樂禍也可以，我確是很高興，替她高興。

待了半天，博士抬起頭來，沒顧得擦淚，看着我說：

「犧牲太大了！叫我，真！怎樣再見人呢？我是哈佛的博士，我是大學的教授！她一點不給我想！婦人！」

「她爲什麼走了呢？」我假裝皺上眉。

「不曉得。」博士淨了鼻子。「凡是我以爲對的，該辦的，我都辦了。」

「比如說？」

「儲金，保險，下課就來家陪她，早睡覺，多了，多了！是我見到的，我都辦了；她不了解，她不欣賞！每逢上課去，我必吻一下，還要怎樣呢？你說！」

我沒的可說，他自己接了下去。他是真慳急了，在學校裏他沒一個朋友。「婦女是不明

白男人的！定婚，結婚，已經花了多少錢，難道她不曉得？結婚必須男女兩方面都要犧牲的。我已經犧牲了那麼多，她犧牲了什麼？到如今，跑了，跑了！「博士立起來，手插在褲袋裏，眉毛擰着：「跑了！」

「怎麼辦呢？」我隨便問了句。

「沒女人我是活不下去的！」他並沒看我，眼看着他的領帶。「活不了！」

「找她去？」

「當然！她是我的！跑到天邊，沒我，她是個『黑』人！她是我的，那個小家庭是我的，她必得老跟着我！」他又坐下了，又用手托住腦門。

「假如她和你離婚呢？」

「憑什麼呢？難道她不知道我愛她嗎？不知道那些錢都是爲她花了嗎？就沒一點良心嗎？離婚？我沒有過錯！」

「那是真的。」我自己知道這是什麼意思。

他抬頭看了我一眼，氣好像消了些，舐了舐嘴唇，嘆了口氣：「真哪，我一見她臉上有

些發白，第二天就多給她一個鷄子兒吃！我算盡到了心！」他又不言語了，呆呆的看着皮鞋尖。

「你知道她上哪兒了？」

博士搖了搖頭。又坐了會兒，他要走。我留他吃飯，他又搖頭：「我回去，也許她還回來。我要是她，我一定回來。她大概是要回來的。我回去看看。我永遠愛她，不管她待我怎樣。」他的淚又要落下來，勉强的笑了笑，抓起帽子就往外走。

這時候，我有點可憐他了。從一種意義上說，他的確是個犧牲者——可是不能怨她。過了兩天，我找他去，他沒拒絕我進去。

屋裏安設得很簡單，除了他原有的那份傢具，只添上了兩把藤椅，一個長桌，桌上擺着他那幾本洋書。這是書房兼客廳；西邊有個小門，通到另一間去，掛着個洋花布單簾子。窗上都擋着綠布簾，光線不十分足。地板上鋪着一領厚花蓆子。屋裏的氣味很像個歐化了的日本家庭，可是沒有那些靈巧的小裝飾。

我坐在藤椅上，他還坐那把搖椅，臉對着花布簾子。

我們倆當然沒有別的可談。他先說了話：

「我想她會回來，到如今竟自沒消息，好狠心！」說着，他忽然一挺身，像是要立起來，可是極失望的又縮下身去。原來這個花布簾被一股風吹得微微一動。

這個人已經有點中了病！我心中很難過了。可是，我一想結婚剛三個多月，她就逃走，想必她是真受不住了；想必她也看出來，這個人是無希望改造的。三個月的監獄生活是滿可以使人挺而走險的。況且，性慾的生活，有時候能使人一天也受不住的——由這種生活而起的厭惡比毒藥還厲害。我由博士的氣色和早睡的習慣已猜到一點，現在我要由他口中證實了。我和他談一些嚴重的，便換換方向，談些不便給多於兩個人聽的。他也很喜歡談這個，雖然更使他傷心。他把這種事叫「愛」。他很「愛」她，有時候一夜「愛」四次。他還有個理論：

「受過教育的人性慾大，真哪。下等人的操作使他們疲倦，身體上疲倦。我們用腦子的，體力是有餘的，正好借這個機會運動運動。況且，因為我們用腦子，所以我們懂得怎樣『愛』，下等人不懂！」

我心裏說，「要不然她怎會跑了呢！」

他告訴我許多這種經驗，可是臨完更使他悲傷——沒有女人是活不下去的！我去了幾次，慢慢的算是明白了他的一部分：對於女人，他只管「愛」，而結婚與家庭設備的花費是「愛」的代價。這個代價假如輕一點，「博士」會給增補上所欠的分量。「一個美國博士，你曉得，在女人心中是佔分量的。」他說，附帶着告訴我：「你想要個美的，大學畢業的，年青的，品行端正的女人，先去得個博士，真哪！」

他的氣色一天不如一天了。對那個花布簾，他越發注意了；說着說着話，他能忽然立起來，走過去，掀一掀牠。而後回來，坐下，不言語好大半天。臉比綠窗綠得暗一些。

可是他始終沒要找她去，雖然嘴裏常這麼說。我以為即使他怕花了錢而找不到她，也應當走一走，或至少是請幾天假，因為他自己說她要把「博士」與「教授」的尊嚴一齊給他毀掉了。爲什麼他不躲幾天，而照常的上課，雖然是帶着眼淚？後來我纔明白：他要大家同情他，因爲他的說法是這個：「嫁給任何人，就屬於任何人，況且嫁的是博士？從博士懷中逃走，不要臉，沒有人味！」他不能親自追她去。但是他需要她，他要「愛」。他希望她回

來，因為他不能白花那些錢。這個，尊嚴與「愛」，犧牲與恥辱，使他進退兩難，哭笑皆非，一天不定掀多少次那個花布簾。他甚至於後悔沒娶個美國女人了，中國女人是不懂事，不懂美國精神的！

人生在某種文化下，不是被牠——文化——管轄死，便是因反抗牠而死。在人類的任何文化下，也沒有多少自由。毛博士的事是沒法解決的。他肩着兩種文化的責任，而想把責任變成享受。破洋服也得規矩的穿着，只是把脖子獲得怪難受。脖子是他自己的，但洋服是文化呢！

木槿花一開，就快放暑假了。毛博士已經幾天沒有出屋子。據老梅說，博士前幾天還上課，可是在課堂上只講他自己的事，所以學校請他休息幾天。

我又去看他，他還穿着洋服在椅子上搖呢，可是臉已不像樣兒了，最窪的那一部分已經像陷進去的坑，眼睛不大愛動了，可是他還在那兒坐着。我勸他到醫院去，他搖頭：「她回來，我就好了；她不回來，我有什麼法兒呢？」他很堅決，似乎他的命不是自己的。「再說，」他喘了半天氣纔說出來：「我已經天天喝牛肉湯；不是我要喝，是爲等着她；犧牲，

她跑了。我還得爲她犧牲！」

我實在找不到話說了。這個人幾乎是可佩服的了。待了半天，他的眼忽然的亮了，抓住椅子扶手，直起胸來，耳朵側着，「聽！她回來了！是她！」他要立起來，可是只弄得椅子前後的搖了幾下，他起不來。

外邊並沒有人。他倒了下去，閉上了眼，還喘着說：「她——也——許——明天來。她是——我——的！」

暑假中，學校發給他家裏打了電報，來了人，把他接回去。以後，沒有人得到過他的信。有的人說，到現在他還在瘋人院裏呢。

## 柳屯的

要計算我們村裏的人們，在頭幾個手指上你總得數到夏家，不管你對這一家的感情怎麼樣。夏家有三百來畝地，這就足以說明了一大些，即使承認我們的村子不算是很小。

夏老者在庚子年前就信教。要說他藉着信教去橫行霸道，真是屈心的話；拿這個去得些小便宜，那倒有之。他的兒子夏廉也信教。

他們有三百來畝地，這倒比信教不信教還要緊；不過，他們父子決不肯拋棄了宗教，正如不肯捨割一兩畝地。假如他們光信教而沒有這些產業，大概偶爾到鄉間巡視的洋牧師決不會特意的記住他們的姓名。事實上他們有三百來畝地，而且信教，這便有了文章。

我說過了，他們不橫行霸道；可是他們的心裏頗有個數兒。要說爲村裏的公益事兒拿個塊兒八毛的，夏家父子的錢袋好像天衣似的，沒有縫兒。「我們信教，不開發這個。」信教的利益，這還是消極的，在這裏等着你呢。全村裏的人沒有願公然說他們父子刻薄的，可也

沒有人捧場誇獎他們厚道。他們不跳出圈去欺侮人，人們也不敢無故的找尋他們，彼此敬而遠之。不過，有的時候，人們還非去找夏家父子不可；這可就沒的可說了。周瑜打黃蓋，願打願挨。「知道我們厲害呀，別找上門來！事情是事情！」他們父子雖不這麼明說，可確是這麼股子勁兒。無論買什麼，他們總比別人少花點兒；但是現錢交易，一手遞錢，一手交貨，他們管這個叫作教友派兒。至於偶爾被人家捉了大頭，就是說明了一概不退換，也得退換；教友派兒在這種關節上更露出些力量。沒人敢惹他們，而他們又的確不是刺兒頭——從遠處看。找上門來挨刺，他們父子實在有些無形的硬翎兒。

要是由外表上看，他們離着精明還遠得很呢。夏老者身上最出色的是一對羅圈腿。成天拐拉拐拉的出來進去，出來進去，好像失落了點東西。找了六十多年還沒有找着。被羅圈腿鬧得身量也顯着特別的矮，雖然努力挺着胸口也不怎麼尊嚴。頭也不大，眉毛比鬍子似乎還長，因此那幾根鬍子老像怪委屈的，紅眼邊；眼珠不是黃的，也不是黑的，更說不上是藍的，就那麼灰不拉的，癢癢着；看人的時候永遠拿鼻子尖描準兒，小尖下巴頰也隨着蹶起來。夏廉比父親體面些，個子也高些。長臉，笑的時候彷彿都不願臉上的肉動一動。眼睛老

望着遠處，似乎心中永遠有點什麼問題。他最會發楞。父親要像個小頭蒜，兒子就像個楞青辣椒。

我和夏廉小時候同過學。我不知道他們父子的志願是什麼，他們不和別人談心，嘴能像實心的核桃那麼嚴。可是我曉得他們的產業越來越多。我也曉得，凡是他們要幹的，哪怕是經過三年五載，最後必達到目的。在我的記憶中，他們似乎沒有失敗過。他們會等：一回不行，再等；還不行，再等！堅忍戰敗了光陰，精明會抓住機會，往好裏說，他們確是有可佩服的地方。很有幾個人，因為看夏家這樣一帆風順，也信了教；他們以為夏家所信的神必是真靈驗。這個想法的對不對是另一問題，夏家父子的成功是事實。

他們父子可並非沒遇過困難，也並非不怕遇上困難，但是當患難臨頭，他們不惜力：父親拐拉着腿，兒子板死了臉，幹！過蝗蟲，他們和蝗蟲開仗；下膩蟲，和膩蟲宣戰。方法不好的，先幹點什麼再說。唱野臺戲謝龍王或蟲神，他們連一個小錢也不拿：「我們信教，不開發這個。」

或者不僅是我一個人有時候這麼想：他們父子是不是有朝一日也會失敗呢？以我自己

說，這不是出於忌妒，我並無意看他們的哈哈大笑；這是一種好奇的推測。我總以為人究竟不能勝過一切，誰也得有消化不了的東西。拿人類全體說，我願意，希望，咱們能戰勝一切，就個人說，我不這麼希望，也沒有這種信仰。拿破倫碰了釘子，也該碰。

在思想上，我相信這個看法是不錯的。不錯，我是因看見夏家父子而想起這個來，但這並不是對他們的詛咒。

誰知道這竟自像詛咒呢！我不喜歡他們的爲人，真的；可也沒想他們果然會失敗。我並不是看見蒼蠅落在膠上，便又可憐牠了，不是；他們的失敗實在太難堪了，太奇怪了；這件事」使我的感情與理智分道而馳了。

前五年吧，我離開了家鄉一些日子。等到回家的時候，我便聽說許多關於——也不大利於——我的老同學的話。把這些話湊在一處，合成這麼一句：夏廉在柳屯——離我們那裏六里多地的一個小村子——弄了個「人兒」。

這種事要是攔在別人的身上，原來並沒什麼了不得的。夏廉，不行。第一，他是教友；打算弄人兒就得出教。據我們村裏的人看，無論是在白蓮教，耶穌教，只要一出教就得倒

運。自然，夏廉要倒運，正是些人所希望的，所以大家的耳朵都豎起來，心中也微微有點跳。至於以教會的觀點看這件事的合理與否的，也有幾位，可是他們的意見並沒引起多大的注意——太帶洋味兒。

第二，夏廉，夏廉！居然弄人兒！把信教不信教放在一邊，單說這個「人」，他會弄人兒，太陽確是可以打西邊出來了，也許就是明天早晨！

夏家已有三輩是獨傳。夏廉有三個女兒，一個兒子。這個兒子活到十歲上就死了。夏嫂身體很弱，不見得再能生養。三輩子獨傳，到這兒眼看要斷根！這個事實是大家知道的，可是大家並不因此而使夏廉舒舒服服的弄人兒，他的人緣正站在「好」的反面兒。

「斷根也不能動洋錢」，誰看見那個楞辣椒也得這麼想，這自然也是大家所以這樣驚異的原因。弄人兒，他？他！

還有呢，他要是討個小老婆，爲是生兒子，大家也不會這麼見神見鬼的。他是在柳屯搭上了個娘們。「怪不得他老往遠處看呢，柳屯！」大家笑着嘀咕，笑得好像都不願費力氣，只到嗓子那溜兒，把未完的那些意思交給眼睛擠咕出來。

除了夏廉自己明白他自己，別人都不過是瞎猜；他的嘴比蛤蜊還緊。可是比較的，我還算是他的熟人，自幼兒的同學。我不敢說是明白他，不過講猜測的話，我或者能猜個八九不離十。拿他那點宗教說，大概除了他願意偶爾有個洋牧師到家裏坐一坐，和洋牧師喜歡教會裏有幾家基本教友，別無作用。他當義和拳或教友恐怕沒有多少分別。上帝有一位還是有十位，對於他，完全沒關係。牧師講道他便聽着，聽完博愛他並不少佔便宜。可是他願作教友。他沒有朋友，所以要有個地方去——教會正是個好地方。「你們不理我呀，我還不愛交接你們呢；我自有地方去，我是教友！」這好像明明的在他那長臉上寫着呢。

他不能公然的娶小老婆，他不願出教。可是沒兒子又是了不得的事。他想偷偷的解決了這個問題。搭上個娘們，等到有了兒子再說。夏老者當然不反對，祖父盼孫子自有比父親盼兒子還盼得厲害的。教會呢，洋牧師不時常來，而本村的牧師還不就是那麼一回事，上帝本是洋人帶過來的。反正沒晴天大日頭的用敞車往家裏拉人，就不算是有意犯教規，大家閉閉眼，事情還有過不去的？

至於圖省錢，那倒未必。搭人兒不見得比娶小省錢。爲得兒子，他這一回總算下了決

心，不能不咬咬牙。「教友」雖不是官銜，卻自有作用，而兒子又是必不可少，閉了眼啦，花點錢！

這是我的猜測，未免有點刻薄，我知道；但是不見得比別人的更刻薄。至於正確的程度，我相信我的是最優等。

在家沒住了幾天，我又到外邊去了兩個月。到年底下我回家來過年，夏家的事已發展到相當的地步：夏廉已經自動的脫離教會，那個柳屯的人兒已接到家裏來。我真沒想到這事兒會來得這麼快。但是我無須打聽，便能猜着：村裏人的嘴要是都咬住一個地方，不過三天就能把長城咬塌了一大塊。柳屯那位娘們一定是被大家給咬出來了，好像獵狗掘兔子窩似的，非扒到底兒不拉倒。他們的死咬一口，教會便不肯再裝聾賣傻，於是……這個，我猜對了。

可是，我還有不知道的。我遇見了夏老者。他的紅眼邊底下有些笑紋，這是不多見的。那幾根怪委屈的鬚子直微微的動，似乎是要和我談一談。我明白了：村裏人們的嘴現在都咬着夏家，連夏老頭子也有點撐不住了；他也想爲自己辯護幾句。我是剛由外邊回來的，好像是個第三者，他正好和我訴訴委屈。好吧，蛤蜊張了嘴，不容易的事，我不便錯過這個機

會。

他的話是一派的誇獎那個娘們，他很巧妙的管她叫作「柳屯的」。這個老傢伙有兩下子，我心裏說。他不爲這件「事」辯護，而替她在村子裏開道兒。村兒裏的事一向是這樣：有幾個人向左看，哪怕是原來大家都臉朝右呢，便慢慢的能把大家都引到左邊來。她既是來了，就得設法叫她算個數；這老頭子給她嘔地基呢。「柳屯的」不卑不抗的簡直的有些詩味！

「太好了，『柳屯的』」他的紅眼邊忙着眨巴。「比大嫂強多了，真潑刺！能洗能作，見了人那份和氣，公是公，婆是婆！多費一口子的糧食，可是咱們自用一個人呢！大嫂老有病，橫草不動，豎草不拿；「柳屯的」什麼都拿得起來！所以我就對廉兒說了，「老頭子拾着下巴頰看準了我的眼睛，我知道他是要給兒子掩飾了：「我就說了，廉兒呀，把她接來吧，咱們「要」這麼一把手！」說完，他向我眨巴眼，紅眼邊一勁的動，看看好像是孫猴子的父親。他是等着我的意見呢。

「那就很好，」我只說了這麼一句四面不靠邊的。

「實在是神的意思！」他點頭讚嘆着。「你得來看看她；看見她，你就明白了。」

「好吧，大叔，明兒個去給你老拜年。」真的我想看看這位柳屯的賢婦。

第二天我到夏家去拜年，看見了「柳屯的」。

她有多大歲數，我說不清，也許三十，也許三十五，也許四十。大概說她在四十五以下準保沒錯。我心裏笑開了，好勁個「人兒」！高高的身量，長長的臉，臉下擦了一斤來的白粉，可是並不見得十分白；鬚角和眉毛都用墨刷得非常整齊；好像新砌的牆，白的地方還沒全乾，可是黑的地方真黑真齊。眼睛向外駑着，故意的慢慢眨巴眼皮，恐怕碰了眼珠似的。頭上不少的黑髮，也用墨刷過，可是刷得不十分成功；戴着朵紅石榴花。一身新藍洋緞棉襖棉褲，腋下搭拉着一塊粉紅洋紗手絹。大紅新鞋，至多也不過一尺來的長。

我簡直的沒話可說，心裏頭一勁兒的要笑，又有點堵得慌。

「柳屯的」倒有的說。她好像也和我同過學，有模有樣的問我這個那個的。從她的話裏我看出來，她對於我家和村裏的事知道得很透徹。她的眼皮慢慢那麼向我眨巴了幾下，似乎已連我每天吃幾個饅饅都看了去！她的嘴可是甜甜，一邊張羅客人的茶水，一邊兒說；一邊

兒說着，一邊兒用眼角掃着家裏的人；該叫什麼的便先叫出來，而後說話，叫得都那麼怪露心的。夏老者的紅眼邊上有些濕潤，夏老太太——一個癩嘴彎腰的小老太太——的眼睛隨着「柳屯的」轉；一聲爸爸一聲媽，大概給二位老者已叫迷糊了。夏家沒在家。我想看看夏大嫂去，因為聽說她還病着。夏家二位老人似乎沒什麼表示，可是眼睛都瞧着「柳屯的」，像是跟她要主意；大概他們已承認：交際來往，規矩禮行這些事，他們沒有「柳屯的」那樣在行，所以得問她。她忙着就去開門，往西屋裏讓。陪着我走到窗前。便交待了聲：「有人來了。」然後向我一笑，「屋裏坐，我去看看水。」我獨自進了西屋。

夏大嫂是全家裏最老實可愛的人。她在炕上圍着被子坐着呢。見了我，她似乎非常的喜歡。可是臉上還沒笑利颯，淚就落下來了：「牛兒叔！牛兒叔！」她叫了我兩聲。我們村裏彼此稱呼總是帶着乳名的，孫子呼祖父也得掛上小名。她像是有許多的話，可是又不肯說，抹了抹淚，向窗外看了看，然後向屋外指了一下。我明白她的意思。

我問她的病狀，她嘆了口氣：「活不長了；死了也不能放心！」那個娘們實在是夏嫂心裏的一塊病，我看出來。即便我承認夏嫂是免不掉忌始，我也不能說她的憂慮是完全爲自

已，她是個最老實可愛的人。我和她似乎都看出來點危險來，那個娘們！

由西屋出來，我遇上了一「她」，在上房的檐下站着呢。很親熱的趕過來，讓我再坐一坐，我笑了笑，沒回答出什麼來。我知道這一笑使我和她給下仇。這個娘們眼裏有活，她看清這一笑的意思，況且我是剛從西屋出來。出了大門，我吐了口氣，舒暢了許多；在她的面前，我也不怎麼覺着別扭。我曾經作過一個惡夢，夢見一個母老虎，臉上擦着鉛粉。這個「柳屯的」又勾起這個惡夢所給的不快之感。我討厭這個娘們，雖然我對她並沒有絲毫地位的道德的成見。只是討厭她，那一對弩出的眼睛！

年節過去，我又離開了故鄉，到次年的燈節回來。

似乎由我一進村口，我就聽到一種淒淒啞啞的聲音；在這聲音當中包着的是「柳屯的」。我一進家門，大家急於報告的也是她。

在我定了定神之後，我記得已聽見他們說：夏老頭子的鬍子已剩下很少，被「柳屯的」給扯去了多一半。夏老太太常給這個老婆跪着。夏大嫂已經分出去另過。夏廉的牙齒都被嘴巴搥了去……我懷疑我莫不是作夢呢！不是夢，因為我歇息了一會兒以後，他們繼續的告訴

我：「柳屯的」把夏家完全拿下去了。他們你一言我一語的爭着說，我相信了這是真事，可是記不清他們說的都是什麼了。

我一向不大信醒世姻緣中的故事；這個更離奇。我得親眼去看看！眼見爲真，不然我不能信這些話。

第二天，村裏唱戲，早九點就開鑼。我也隨着家裏的人去看熱鬧；其實我的眼睛專在找「她」。到了戲臺的附近，臺上已打了頭通。臺下的人已不少，除了本村的還有不少由外村來的。因爲地勢與戶口的關係，戲班老是先在我們這裏駐腳。二通鑼鼓又響了，我一眼看見了「她」。她還是穿着新年的漂亮衣服，臉上可沒有擦粉——不像一小塊新砌的牆了，可是頗似一大扇柞子麵的餅子。鄉下的戲臺搭得並不矮，她抓住了臺沿，只一悠便上去了。上了臺，她一直撲過文場去，「打住！」她喝了一聲。鑼鼓立刻停了。我以爲她是要踩一齣什麼呢。送親演禮，或是探親家，她演，準保合適，據我想。不是，我沒猜對，她轉過身來，兩步就走到臺邊，向臺下的人一揮手。她的眼弩得像一對小燈籠。說也奇怪，臺下大衆立刻鴉雀無聲了。我的心涼了：在我離開家鄉這一年的工夫，她已把全村治服了。她用的是什麼方

法，我還沒去調查，但大家都不敢惹她確是真的。

「老街坊們！」她的眼珠睜得特別的厲害，臺根底下立着的小孩們，被她吓呆了兩三個。「老街坊們！我娘們先給你們學學夏老王八的樣兒！」她的腿圈起來，眼睛拿鼻尖作準星，向上半仰着臉，在臺上拐拉了兩個圈。台下居然有人哈哈的笑起來。

走完了場，她又在台邊站定，眼睛整掃了一圈，開始罵夏老王八。她的話，我沒法記錄下來，我腦中記得的那些字絕對不够用的。況且在事實上，夏老頭兒並不那樣老與生殖器有密切的關係，像她所形容的。她足足罵了三刻鐘，一句跟着一句，流暢而又雄厚。設若不是她的嗓子有點不跟勁，大概罵個兩三點鐘是可以保險的。可奇的是大家聽着！

她下了台，戲就開了，觀眾們高高興興的看劇，好像剛纔那一幕，也是在程序之中的。我的腦子裏轉開了圈，這是啥事兒呢？本來不想聽戲，我就離開戲台，到「地」裏去溜達。走出不遠，迎面松兒大爺擻擻着鬍子走來了。

「聽戲去，松兒大爺？新喜，多多發財！」我作了個揖。

「多多發財！」老頭子打量了我一番。「聽戲去？這個年頭的戲！」

「聽不聽不吃勁！」我迎合着說。老人都有這宗脾氣，什麼也是老年間的好；其實松兒大爺站在台底下，未必不聽得把飯也忘了吃。

「看怎麼不吃勁了！」老頭兒點頭咂嘴的說。

「松兒大爺，咱們爺兒倆找地方聊聊去，不比聽戲強？城裏頭買來的煙捲！」我掏出盒「美麗」來，給了老頭子一支，松兒大爺是村裏的聖人，我這盒煙捲值金子，假如我想打聽點有價值的消息；夏家的事，這會兒在我心中確是有些價值。怎會全村裏就沒有敢惹她的呢？這像塊石頭壓着我的心。

把煙點着，松兒大爺帶着響吸了兩口，然後翻着眼想了想：「走吧，家裏去！我有二百一包的，爛得醞醞的，咱們扯他半天，也不癩！」

隨着松兒大爺到了家。除了松兒大娘，別人都聽戲去了。給他們拜完了年，我就手也把大娘給攆出去：「大娘，聽戲去，我們看家！」她把茶——真是二百一包的——給我們沏好，癩着嘴聽戲去了。

等松兒大爺審過了我——我掙多少錢，國家大事如何，……我開始審他。

「松兒大爺，夏家的那個娘們是怎回事？」

老頭子頭上的筋跳起來，彷彿有誰猛狐丁的揍了他的嘴巴。「臭狗屎！提她？」拍的往地上唾了一口。

「可是沒人敢惹她！」我用着激將法。

「新鞋不踩臭狗屎！」

我看出來村裏有一部分人是不屑於理她，或者是因爲不屑援助夏家父子。不踩臭狗屎的另一方面便是由着她的性反，所以我把「就沒人敢出來管教管教她？」咽了回去，換上「大概也有人以爲她怪香的？」

「那還用說！一斗小米，一尺布，誰不向着她；夏家爺兒倆一輩子連個屁也不放在街上！」

這又對了，一部分人已經降服了她。她肯用一斗小米二尺布收買人，而夏家父子捨不得個屁。

「教會呢？」

「他爺們栽了，掛洋味的全不理他們了！」

他們父子的地位完了，這裏大概含着這麼點意思，我想：有的人或者甯自答理她，也不同情於他們；她是他們父子的懲罰；洋神仙保佑他們父子發了財，現在中國神仙借着她給弄個底兒掉！也許有人還相信她會呼風喚雨呢！

「夏家現在怎樣了呢？」我問。

「怎麼樣？」松兒大爺一氣灌完一大碗濃茶，用手背擦了擦鬍子：「怎麼樣？我給他們算定了，出不去三四年，全完！咱這可不是血口噴人，盼着人家倒霉，大年燈節的！你看，夏大嫂分出去了，這是半年前的事了。那時候，柳屯這個娘們一天到晚挑唆：啊，沒病裝病，死吃一口，誰受得了？三個丫頭，哪個不是賠錢貨！夏老頭子的心活了，給了大嫂三十畝地，讓她帶着三個女兒去住西小院那三間小南屋。由那天起，夏廉沒到西院去過一次。他的大女兒是九月出的門子，他們全都過去吃了三天，可是一個子兒沒給大嫂。夏廉和他那個爸爸覺得這是個便宜——白吃兒媳婦三天！」

「大嫂的娘家自然幫助些了？」我問。

「那是自然；可有一層，他們都擦着黑兒來，不敢叫柳屯的娘們看見。她在西牆那邊老預備着個梯子，一天不定往西院瞭望多少回。沒關係的人去看夏大嫂，牆頭上有整車的村話打下來；有點關係的人，那更好了，那個娘們拿刀在門口堵着！」松兒大爺又唾了一口。

「沒人敢惹她？」

松兒大爺搖了搖頭。「夏大嫂是蝦蟆犖桌腿，死挨！」

「她死了，那個娘們好成爲夏大嫂？」

「還用等她死了？現在誰敢不叫那個娘們『大嫂』呢？『二嫂』都不行！」

「松兒大爺你自己呢？」按說，我不應當這麼擠兌這個爺頭子！

「我？」老頭子似乎掛了勁，可是事實又叫他洩了氣：「我不理她！」又似乎太洩氣，所以補上：「多嚙她找到我的頭上來，叫她試試，她也得敢！我要跟夏老頭子換換地方，你看她敢扯我的鬍子不敢！夏老頭子是自我不自在。她給他們出壞道兒，怎麼佔點便宜，他們聽她的；這就完了。既聽了她的，她就是老爺了！你聽着，還有呢：她和他們不是把夏大嫂收拾了嗎？不到一個月，臨到夏老兩口子了，她把他們也趕出去了。老兩口子分了五十畝

地，去住場院外那兩間牛棚。夏老頭子可真急了，揩起梢馬子就要進城，告狀去。他還沒走出村兒去，她追了上來，一把扯回他來，左右開弓就是幾個嘴巴子，跟着便把鬍子扯下半邊，臨完給他下身兩腳。夏老頭子半個月沒下地。現在，她住着上房，產業歸她拿着，看吧！」

「她還能謀害夏廉？」我插進一句去。

「那，誰敢說怎樣呢！反正有朝一日，夏家會連塊土坯也落不下，不是都被她拿了去，就是因為她鬧丟了。不知道別的，我知道這家子要玩完！沒見過這樣的事，我快七十歲的人了！」

我們倆都半天沒言語。後來還是我說了：「松兒大爺，他們老公母倆和夏大嫂不會聯合起來跟她幹嗎？」

「那不就好了嗎，我的傻大哥！」松兒大爺的眼睛擠出點不得已的笑意來。「那個老頭子混蛋哪。她一面欺侮他，一面又教給他去欺侮夏大嫂。他不敢惹她，可是敢惹大嫂呢。她終年病病歪歪的，還不好欺侮。他要不是這樣的人，怎能會落到這步田地？那個娘們算把他

們爺倆的脈摸準了！夏廉也是這樣呀，他以為父親吃了虧，便是他自己的便宜。要不怎說沒法辦呢！」

「只苦了個老實的夏大嫂！」我低聲的說。

「就苦了她！好人掉在狼窩裏了！」

「我得看看夏大嫂去！」我好像是對自己說呢。

「乘早不必多那個事，我告訴你句好話！」他很「自己」的說。

「那個娘們敢捲我半句，我叫她滾着走！」我笑了笑。

松兒大爺想了會兒：「你叫她滾着走，又有什麼好處呢？」

我沒話可說。松兒大爺的哲理應當對「柳屯的」敢這樣橫行負一部分責任。同時，爲個人計，這是我們村裏最好的見解。誰也不去睬狗臭屎，可是狗臭屎便更臭起來；自然還有說她是香的人！

辭別了松兒大爺，我想看看大嫂去；我不能怕那個「柳屯的」不管她怎麼厲害——村裏也許有人相信她會妖術邪法呢！但是，繼而一想：假如我和她幹起來，即使我大獲全勝，對

夏大嫂有什麼好處呢？我是不常在家裏的人！我離開家鄉，她豈不因此而更加倍的欺侮夏大嫂？除非我有澈底的辦法，還是不去爲妙。

不久，我又出了外，也就把這件事忘了。

大概有三年我沒回家，直到去年夏天纔有機會回去休息一兩個月。

到家那天，正趕上大雨之後。田中的玉米，高粱，穀子；村內外的樹，都綠得不能再綠。連樹影兒，牆根上，全是綠的。在都市中過了三年，乍到了這種靜綠的地方，好像是入了夢境；空氣太新鮮了，確是壓得我發困。我強打着精神，不好意思去睡，跟家裏的人閒扯開了。扯來扯去，自然而然的扯到了「她」。我馬上不困了，可是同時在覺出鄉村裏並非是一首綠的詩。在大家的報告中，最有趣的是「她」現在正傳教！我一聽說，我想到了個理由：她是要把以前夏家父子那點地位恢復了來，可是放在她自己身上。不過，不管理由不理由吧，這件事太滑稽了。「柳屯的」傳教？誰傳不了教，單等着她！

據他們說，那是這麼回事：村裏來了一撥子教徒，有中國人，也有外國人。這羣人是相信禱告足以治病，而一認罪便可以赦免的。這羣人與本地的教會無關，而且本地的教友也

不參加他們的活動。可是他們鬧騰得挺歡：偷青的張二楞，醉鬼劉四，盜嫂的馮二頭，還有「柳屯的」，全認了罪。據來的那倆洋人看，這是最大的功成，已經把張二楞們的像片——對了，還有時常罵街的宋寡婦也認了罪，純粹因為白得一張像片；洋人帶來個照相機——寄到外國去。奇蹟！

這羣人走了之後，「柳屯的」率領着劉四一千人等繼續宣傳福音，每天太陽壓山的時候在夏家的場院講道。

我得聽聽去！

有蹲着的，有坐着的，有立着的，夏家的場院上有二三十個人。我一眼看見了我家的長工趙五。

「你幹嗎來了？」我問他。

趙五的臉紅了，遲遲頓頓的說：「不來不行！來過一次，第二次要是不來，她捲祖宗三代！」

我也就不必再往下問了。她是這村的「霸王」。

柳樹尖上還留着點金黃的陽光，蟬在剛來的涼風裏唱着，我正呆看着這些輕擺的柳樹，忽然大家都立起來，「她」來了！她比三年前胖了些，身上沒有什麼打扮修飾，可是很利落。她的大脚走得輕而有力，弩出的眼珠向平處看，好像全世界滿屬她管似的。她站住，眼珠不動，全身也全不動，只是嘴唇微張：「禱告！」大家全低下頭。她並不閉眼，直着脖頸念念有詞，彷彿是和神面對面的講話呢。

正在這時候，夏廉輕手蹣腳的走來，立在她的後面，很虔敬的低下頭，閉上眼。我沒想到，他倒比從前胖了些。焉知我們以為難堪的，不是他的享受呢？豬八戒玩老鷓，各好一路——我們村裏很有些聖明的俗語兒。

她的禱告大略是：「願上帝趕緊叫夏老頭子一個跟頭摔死。叫夏娘們一口氣不來，堵死，叫夏娘們的大丫頭讓野漢子操死。叫那個二丫頭下窩子，三丫頭半掩門……啊們！」

奇怪的是，沒有一個人覺着這個可笑，或是可惡；大家一齊隨着說「啊們」。莫非她真有妖術邪法？我真有點發胡塗！

我很想和夏廉談一談。可是「柳屯的」看着我呢——用她的眼角。夏廉是她的貓，狗，

或是個什麼別的玩藝。他也看見我了，只那麼一眼，就又低下頭去。他拿她當作屏風，在她後面，他覺得安全，雖然他的牙是被她打飛了的。我不十分明白他倆的真正關係，我只想：從前村裏有個看香的婦人，頂着白狐大仙。她有個「童兒」，纔四十多歲。這個童兒和夏廉是一對兒，我想不起更好的比擬。這個老童兒隨着白狐大仙的代表，整像耍猴子的身後隨着的那個沒有多少毛兒的羊。這個老童兒在晚上和白狐大仙的代表一個床上睡，所以他多少也有點仙氣。夏廉現在似乎也有點仙氣，他禱告的很虔誠。

我走開了，覺着「柳屯的」的眼隨着我呢。

夏老者還在地裏忙呢，我雖然看見他幾次，始終沒能談一談，他躲着我。他已不像樣子了，紅眼邊好像要把夏天的太陽給比下去似的。可是他還是不惜力，彷彿他要把被「柳屯的」所奪去的都從地裏面補出來，他拿着鋤向地咬牙。

夏大嫂，據說，已病得快死了。她的二女兒也快出門子，給的是個當兵的，大概是個排長，可是村裏都說他是個軍官。

我們村裏的人，對於教會的人是敬而遠之；對於「縣」裏的人是手段與敬畏並用；大家

最怕的，真怕的，是兵。「柳屯的」大概也有點怕兵，雖然她不說。她現在自己是傳教的；是鄉紳，雖然沒有「縣」裏的承認；也自己宣傳她在縣裏有人。她有了鄉間應有的一切勢力（這是她自創的，她是個天才，）只是沒有兵。

對於夏二姑娘的許給一個「軍官」，她認為這是夏大嫂誠心和她挑戰。她要不馬上剪除她們，必是個大患。她要是動聲色的置之不理，總會不久就有人看出她的弱點。趙五和我研究這回事來着。據趙五說，無論「柳屯的」怎樣欺侮夏大嫂，村裏是不會有人管的。鬪點的人願意看着夏家出醜，窮人全是「柳屯的」屬下。不過，「柳屯的」至今還沒動手，因為她對「兵」得思索一下。這幾天她特別的虔誠，禱告的特別勤，趙五知道。雲已佈滿，專等一聲雷呢，彷彿是。

不久，雷響了。夏家二姑娘，在夏大嫂的三個女兒中算是最能幹的。據「柳屯的」看，自然是最厲害的。有一天，三姐在門外買線，二姐在門內指導着——因為快出門子了，不好意思出來。這麼個工夫，「柳屯的」也出來買線，三姐沒買完就往裏走，臉已變了顏色。二姐在門內說了一句：「買你的！」

「柳屯的」好像一個閃似的，就撲到門前：「我操你夏家十三輩的祖宗！你要吃大兵的肉棍，就在太太眼前大模大樣的，我不把你臊豆子撕爛了！」

二妞三妞全跑進去了，「柳屯的」在後面追。我正在不遠的一棵柳樹下坐着呢。我也趕到，生怕她把二妞的臉抓壞了。可是這個娘們敢情知道先幹什麼，她奔了夏大嫂去。兩拳，夏大嫂就得沒了命。她死了，「柳屯的」便名正言順的是「大嫂」了；而後再從容的收拾二妞三妞。把她們賣了也沒人管，夏老者是第一個不關心她們的，夏廉要不是爲兒子還不弄來「柳屯的」呢，別人更提不到了。她已經進了屋門，我趕上了。在某種情形下，大概人人會掏點壞，我揪住了她，假意的勸解，可是我的眼睛盡了牠們的責任。二妞明白我的眼睛，她上來了，三妞的膽子也壯起來。大概她們常夢到的快舉就是這個，今天有我給助點胆兒，居然實現了。

我嘴裏說着好的，手可是用足了力量；差點勁的男人還真弄不住她呢。正在這麼個功夫，「柳屯的」改變了戰略——好利害的娘們！

「牛兒叔，我娘們不打架；」她笑着，頭往下一低，拿出一些媚勁，「我吓嚇着她們玩

呢。小丫頭子，有了婆婆家就這麼揚氣，攔着你的！」說完，她撻了我一眼，扭着腰兒走了。

光棍不吃眼前虧，她真要被她們捶巴兩下子，豈不把威風掃盡——她覺出我的手是有些力氣。

不大會兒，夏廉來了。他的臉上很難看。他替她來管教女兒了，我心裏說。我沒理他。他瞪着二妞，可是說不出來什麼，或者因為我在一旁，他不知怎樣好了。二妞看着他，嘴動了幾動，沒說出什麼來。又楞了會兒，她往前湊了湊，對準了他的臉就是一口，呸！他真急了，可是他還沒動手，已經被我揪住。他跟我爭巴了兩下，不動了。看了我一眼，頭低下去：「哎——」嘆了口長氣，「誰叫你們都不是小子呢！」這個人是完全被「柳屯的」拿住，而還想爲自己辯護。他已經逃不出她的手，所以更恨她們——誰叫她們都不是男孩子呢！

二姑娘掙了爸爸一個滿臉花，氣是出了，可是反倒哭起來。

夏廉走到屋門口，又楞住了。他沒法回去交差。又嘆了口氣，慢慢的走出去。

我把二妞勸住。她剛住聲，東院那個娘們罵開了：「你個賊王八，兔小子，連你自己操

出來的丫頭都管不了。……」

我心中打開了鼓，萬一我走後，她再回來呢？我不能走，我叫三姐把趙五喊來。叫趙五安置在那兒，我纔敢回家。趙五自然是不敢惹她的，可是我並沒叫他打前敵，他只是作會兒哨兵。

回到家中，我越想越不是滋味：我和她算是宣了戰，她不能就這麼完事。假如她結隊前來挑戰呢？打羣架不是什麼稀罕的事。完不了，她多少是栽了跟頭。我不想打羣架，哼，她未必不曉得這個！她在這幾年裏把什麼都拿到手，除了有幾家——我便是其中的一個——不肯理她，雖然也不肯故意得罪她；我得罪了她，這個娘們要是有機會，是滿可以作個「女拿破崙」，她一定跟我完不了。設若她會寫書，她必定會寫出頂好的農村小說，她真明白一切鄉人的心理。

果然不出我所料，當天的午後，她騎着匹黑驢，打着把雨傘——太陽毒得好像下火呢——由村子東頭到西頭，南頭到北頭，叫罵夏老王八，夏廉——賊兔子——和那兩個小窩姐。她是罵給我聽呢。她知道我必不肯把她拉下驢來揍一頓，那麼，全村還是她的，沒人出

來攔她嗎。

趙五頭一個吃不住勁了，他要求我換個人去保護二姐。他並非有意激動我，他是真怕；可是我的火上來了：「趙五，你看我會揍她一頓不會？」

趙五眨巴了半天眼睛：「行啊；可是好男不跟女鬪，是不是？」

可就是，怎能一個男子去打女人家呢！我還得另想高明主意。

夏大嫂的病越來越沉重。我的心又移到她這邊來：先得叫二姐出門子，落了喪事可就不好辦了，逃出一個是一個。那個「軍官」是張店的人，離我們這兒有十二三里路。我派趙五去催快婆——自然是得了夏大嫂的同意。趙五願意走這個差，這個比給二姐保鏢強多了。

我是這麼想，假如二姐能被人家順順當當的娶了走，「柳屯的」便算又栽了個跟頭——誰不知道她早就瞥住和夏大嫂鬧呢？好，夏大嫂的女婿越多，便越難收拾，況且這回是個「軍官」！我也打定了主意，我要看着二姐上了轎。那個婆們敢鬧，我揍她。好在她有個鬧婚的罪名，我們便好上縣裏說去了。

據我們村裏的人看，人的運氣，無論誰，是有個年限的；沒人能走一輩子好運，連關老

爺還掉了腦袋呢。我和「柳屯的」那一幕，已經傳遍了全村，我雖沒說，可是三姐是有嘴有腿的。大家似乎都以爲這是一種先兆——「柳屯的」要玩完。人們不敢惹她，所以願意有個人敢惹她，看打搖是最有趣的。

「柳屯的」大概也掃聽着這麼點風聲，所以加緊的打夏廉，作爲一種間接的示威。夏廉的頭已腫起多高，被她往磨盤上撞的。

張店的那位排長原是個有名有姓的人，他是和家裏鬪氣而跑出去當了兵；他現在正在臨縣駐紮。趙五回來交差，很替二姐高興——「一大家子人呢，準保有吃有喝；二姑娘有點造化！」他們也答應了提早結婚。

「柳屯的」大概上十回梯子，總有八回看見我：我替夏大嫂辦理一切，她既下不了地，別人又不敢幫忙，我自然得賣點力氣了——一半也是爲氣「柳屯的」。每逢她看見我，張口就罵夏廉，不但不罵我，連夏大嫂也摘乾淨了。我心裏說，自要你不直接衝鋒，我便不接鑿兒，咱們是心裏的勁！

夏廉，有一天晚上找我來了；他頭上頂着好幾個大青包，很像塊長着綠苔的山子石。坐

了半天，我們誰也沒說話。我心裏覺得非常的亂，不知思想什麼好；他大概不甚好受。我爲是打破僵局，沒想就說了句：「你怎能受她這個呢！」

「我沒法子！」他板着臉說，眉毛要皺上，可是不成功，因爲那塊都腫着呢。

「我就不信一個男子漢——」

他沒等我說完，就按了下去：「她也有好處。」

「財產都被你們倆弄過來了，好處？」我沒好意的笑着。

他不出聲了，兩眼看着屋中的最遠處；不願再還口；可是十分不愛聽我的話；一個人有一個主意——他願挨揍而有財產。「柳屯的」，從一方面說，是他的寶貝。

「你幹什麼來了？」我不想再跟他多費話。

「我——」

「說你的！」

「我——；你是有意跟她頂到頭兒嗎？」

「夏大嫂是你的元配，二姐是你的女兒！」

他沒往下接鐘；簡單的說了一句：「我怕鬧到縣裏去！」

我看出來了：「柳屯的」是決不能善罷甘休，他管不了；所以來勸告我。他怕鬧到縣裏去——錢！到了縣裏，沒錢是不用想出來的。他不能捨了「柳屯的」；沒有她，夏老者是頭一個必向兒子反攻的。夏廉有相當的厲害，可是打算大獲全勝非仗着「柳屯的」不可。真要鬧到縣裏去，而「柳屯的」被扣起來，他便進退兩難了：不設法弄出她來吧，他失去了靠山；弄出她來吧，得花錢；所以他來勸我。

「我不要求你幫助夏大嫂——你自己的妻子；你也不用管我怎樣對待「柳屯的」。咱們就說到這兒吧。」

第二天，「柳屯的」騎着驢，打着傘，到縣城裏罵去了：由東關罵到西關，還罵的是夏老王八與夏廉。她試試。試試城裏有人抓她或攔阻她沒有。她始終不放心縣裏。沒人攔她，她打着得勝鼓回來了；當天晚上，她在場院召集佈道會，咒詛夏家，並報告她的探險。

戰事是必不可避克的，我看準了。只好預備打吧，有什麼法子呢？沒有大糜亂，是掃不清咱們這個世界的污濁的；以大喻小，我們村裏這件事也是如此。

這幾天村裏的人都用一種特別的眼神看我，雖然我並沒想好如何作戰——不過是她來，我決不退縮。謠言說我已和那位「軍官」勾好，也有人說我在縣裏打聽妥當；這使我很不自在。其實我完全是「玩玩票」，不想勾給誰。趙五都不肯幫助我，還用說別人？

村裏的人似乎永遠是聖明的。他們相信好運是有年限的，果然是這樣；即使我不信這個，也敵不過他們——他們只要一點偶合的事證明了天意。正在夏家二姐要出閣之前，「柳屯的」被縣裏拿了去。村裏的人知道底細，可是暗中都用手指着我。我真一點也不知道。

過了幾天，消息纔傳到村中來：村裏的一位王姑娘，在城裏當看護。恰巧縣知事的太太生小孩，把王姑娘找了去。她當笑話似的把「柳屯的」一切告訴了知事太太，而知事太太最恨作小老婆的，因為知事頗有弄個「人兒」的願望與表示。知事太太下命令叫老爺「辦」那個娘們，於是「柳屯的」就被捉進去。

村裏人不十分相信這個，他們更願維持「柳屯的」交了五年旺運的說法，而她所以倒霉還是因為我。松兒大爺一半滿意，一半慨歎的說：「我說什麼來着？出不了三四年，夏家連塊土坯也落不下！應驗了吧？縣裏，二三百畝地還不是白填進去！」

夏廉决定了把她弄出來，楞把錢花在縣裏也不能叫別人得了去——他的爸爸也在內。夏老者也沒閒着，沒有「柳屯的」，他便什麼也不怕了。

夏家父子的爭鬪，引起一部分人的注意——張二楞，劉四，馮二頭，和宋寡婦等全決定幫助夏廉。「柳屯的」是他們的首領與恩人。連趙五都還替她吹風——到了縣衙門，「柳屯的」還罵呢，硬到底！沒見她走的時候呢，叫四個衙役攙着她！四個呀，衙役！

夏二姐平平安安的被娶了走。暑天還沒過去，夏大嫂便死了；她笑着死的。三姐被她的大姐接了走。夏家父子把夏大嫂的東西給分了。宋寡婦說：「要是「柳屯的」在家，夏大嫂那份黃楊木梳一定會給了我！夏家那倆爺們一對死王八皮！」

「柳屯的」什麼時候能出來，沒人曉得。可是沒有人忘了她，連孩子們都這樣的玩耍：「我當「柳屯的」，你當夏老頭？」他們這樣商議；「我當「柳屯的」！我當「柳屯的」！我的眼會駑着！」大家這麼爭論。

連我自己也覺得有點對不起她了，雖然我知道這是可笑的。

## 毛 毛 虫

我們這條街上都管他叫毛毛蟲。他穿的也怪漂亮，洋服，大氅，皮鞋，嚙嚙兒的。可是他順眼，圓葫蘆頭上一對大羊眼，老用白眼珠瞧人，彷彿是。尤其特別的是那兩步走法兒：他不走，他曲裏拐灣的用身子往前躬。遇到冷天，他縮着脖子，手伸在大衣的袋裏，順着牆根躬開了，更像個毛毛蟲。鄰居們都不理他，因為他不理大家；慣了以後，大家反倒以為這是當然的——毛毛蟲本是不大會說話兒的。我們不搭理他，可是我們差不多都知道他家裏什麼樣兒，有幾把椅子，痰盂擺在哪兒，和毛毛蟲並不吃樹葉兒，因為他家中也有個小廚房，而且有盤子碗什麼的。我們差不多都到他家裏去過。每月月底，我們的機會就來了。他在月底關薪水。他一關薪水，毛毛蟲太太就死過去至少半點多鐘兒。我們不理他，可是都過去救他的太太。毛毛蟲太太好救：祇要我們一到了，給她點糖水兒喝，她就能緩醒過來，而後當着大家哭一陣。他一聲也不出，衝着牆角翻白眼玩。我們看她哭得有了勁兒，就一齊

走出來，把其餘的事兒交給毛毛蟲自己辦。過兩天兒，毛毛蟲太太又打扮得花枝招展的出來賣呆兒，或是夾着小紅皮包上街去，我們知道毛毛蟲自己已把事兒辦好，大家心裏就像平安，而稍微的嫌時間走得太慢些，老不馬上又是月底。按說，我們不應當這樣心狠，盼着她又死過去。可是這也有個理由：她被我們救活了之後，並不向我們道謝，遇上我們也不大愛搭理。她成天價不在家，據她的老媽子說，她是出去打牌；她的打牌的地方不在我們這條街上。因此，我們對她並沒有多少好感。不過，我們不能見死不救。況且，每月月底老是她死過去，而毛毛蟲老只翻翻白眼，我們不由的就偏向着她點，雖然她不跟我們一塊兒打牌。假若她肯跟我們打牌，或者每月就無須死那麼一回，我們相信是有法兒治服毛毛蟲的。話可又說回來，我們可不只是惱她不跟我們打牌，她還有沒出息的地方呢。她不管她的兩個孩子。一男一女，挺好的倆孩子。哼，捨哥兒似的一天到晚跟着老媽子，頭髮披散得小鬼似的，臉永遠沒人給洗，早晨醒了就到街門口外吃落花生。我們看不上這個，我們雖然也打牌，雖然也有時候爲打牌而罵孩子一頓，可不能大清早起的就給孩子落花生吃。我們都知道怎樣假小孩代乳粉。我們相信我們這條街是非常文明的，假若沒有毛毛蟲這一家子，我們簡

直可以把街名改作「標準街」了。可是我們不能攆他搬家，我們既不是他的房東，不能夠拿耗子多管閒事。況且，他也是大學畢業，在衙門裏作着事；她呢，也還打扮得挺像樣，頭髮也燙得曲裏拐彎的。這總比弄一家子「下三爛」來強，我們的街上不准有下三爛。這麼着，他們就一直住了一年多，一來二去的我們可也就明白了點毛毛蟲的歷史。我們並不打聽，不過毛毛蟲的老媽子給他往外抖囉，我們也不便堵上耳朵。我們一知道了他們的底細，大家的意見可就不像先前那麼一致了。先前我們都對他倆帶理不理的無所謂，他們不跟我們交往，拉倒，我們也犯不上往前巴結，別看他洋服唧噥兒的。她死過去呢，我們不能因為她不識好歹而不作善事，誰不知道我們這條街上給慈善會捐的小米最多呢。趕到大家一得到他倆的底細，可就有向着毛毛蟲的，也有向着毛毛蟲太太的了。因為意見不同，我們還吵過嘴。俗語說，有的向燈，有的向火，一點也不錯。據我們所得的報告是這樣：毛毛蟲是大學畢業，可是家中有個倒倒腳，梳高冠的老婆。所以他一心一意的得再娶一個。在這兒，我們的批語就分了岔兒。在大學畢過業的就說毛毛蟲是可原諒的，而老一輩的就用鼻子哼。我們在打牌的時候簡直不敢再提這回事，萬一為這個打起來，纔不上算。一來二去的，毛毛蟲就娶上了這

位新太太。聽到這兒，我們多數人管他叫騙子手。可是還有下文呢，有條件：他每月除吃穿之外，還得供給新太太四十塊零花。這給毛毛蟲緩了口氣，而毛毛蟲太太的身分立刻大減了價。結婚以後——這個老媽子什麼都知道——兩人到還不錯，他是心滿意足，她有四十塊錢花着，總算兩便宜。可是不久，倒倒脚太太找上來了。不用說呀，大家鬧了個天翻地覆。毛毛蟲又承認了條件，每月給倒倒脚十五塊零花，先給兩個月的。拿着三十塊錢，她回了鄉下，臨走的時候留下話：不定幾時她就回來！毛毛蟲也怪可憐的，我們剛要這樣說，可是故事又轉了個灣。他打算把倒倒脚的十五塊由新太太的四十裏扣下：他說他沒能力供給她們倆五十五。掙不來可就別抱着倆媳婦呀，我們就替新太太說了。爲這個，每月月底就鬧一場，那時候她可還沒發明出死半點鐘的法兒來。那時候她也不常出去打牌。直趕到毛毛蟲問她：「你有廿五還不够，非拿四十幹什麼呀！」她纔想出道兒來，打牌去。她說的也脆：「全數給我呢，沒你的事；要不然呢，我輸了歸你還債！」毛毛蟲沒說什麼，可是到月底還不按全數給。她也會，兩三天兩三天的不起床，非等拿到錢不起來，拿到了錢，她又打扮起來，花枝招展的出去，好像什麼心事也沒有似的。「你是買的，我是賣的，錢貨兩清。」她好像是

說。又過了幾個月，她要生小孩子了。毛毛蟲討厭小孩，倒倒腳那兒已經有三個呢，也都是他的「吃累」。他沒想到新太太也會生小孩。毛毛蟲來了個滿不理會，愛生就生吧，眼不見心不煩，他假裝沒看見她的肚子。他不是不大管這回事嗎，倒倒腳太太也不怎樣倒直在心。到快生小孩那兩天，她倒倒着腳來了。她服侍着新太太。毛毛蟲覺得是了味，新太太生孩子，舊太太來伺候，這倒不錯。趕到孩子落了草兒，舊太太可拿出真的來了。她知道，此時下手纔能打老實的。產後氣鬱，至少是半死，她的報仇的機會到了。她安安頓頓的坐在產婦面前，指着臉子罵，把新太太罵昏過去多少次，外帶着連點糖兒水也不給她喝。罵到第三天，她倒倒着腳走了，把新太太交給了老天爺，愛活愛死隨便，她不担氣死新太太的名兒。新太太也不想活着，沒讓倒倒腳氣死不是，她自己找死，沒出照月她就胡吃海塞。這時候，毛毛蟲覺得不大上算了，假如新太太死了，再娶一個又得多少錢，他給她請了大夫來。一來二去的，她好了。好了以後，她跟毛毛蟲交涉，她不管這個孩子。毛毛蟲沒說什麼；於是倆人就誰也不管孩子。太太照常出去打牌，照常每月要四十塊錢。毛毛蟲要是不給呢，她有了新發明，會死半點鐘。頭生兒是這樣，第二胎也是這樣。就是這麼一回事。我們聽到了這

兒，大家倒沒了意見啦，因為怎麼想怎麼也不對了。說倒倒腳不對吧，不應下那個毒手，可是她自己守着活寡呢。說新太太不對吧，也不行，她有她的委屈。充其極也不過只能責備她不應當拿孩子殺氣，可是再一想，她也有她的道理，憑什麼毛毛蟲一點子苦不受，而把苦楚都交給她呢，她既是買來的——每月四十塊零花不過說着好聽點罷了——爲什麼管照料孩子呢，毛毛蟲既不給她添錢。說來說去，彷彿還是毛毛蟲不對，可是細一給他想，他也是樂不抵苦哇。舊太太拿着他的錢恨他，新太太也拿着他的錢恨他，臨完他還得拚着命掙錢。這麼一想，我們大家都不敢再提這件事了，提起來心裏就發亂。可是我們對那倆孩子改變了點態度，我們就看這倆小東西可憐——我們這條街上善心的人真是不少。近來每逢我們看見倆孩子在街上玩，就過去拍拍他們的腦瓜兒，有時候也給他們點吃食。對於那倆大人，我們有時候看見他們可憐，有時候可氣。可是無論如何，我們在他倆身上找到一點以前沒看到的什麼東西，一點像莊嚴的悲劇中所含着的味道。似乎他倆的事不完全在他們自己身上，而是一點什麼時代的咒詛在他們身上應驗了。所以近來每到月底，當她照例死半點鐘的時候，去救護的人比以前更多了。誰知道他們將來怎樣呢！

## 善人

汪太太最不喜歡人叫她汪太太；她自稱穆鳳貞女士，也願意別人這樣叫她。她的丈夫很有錢，她老實不客氣的花着；花完他的錢，而被人稱穆女士，她就覺得自己是個獨立的女子，並不專指着丈夫吃飯。

穆女士一天到晚不用提多麼忙了，又搭着長的富泰，簡直忙得喘不過氣來。不用提別的，就光拿上下汽車說，穆女士——也就是穆女士！——一天得上下多少次。哪個集會沒有她，哪件公益事情沒有她？換個人，那兩條胖腿就够累個半死的。穆女士不怕，她的生命是獻給社會的；那兩條腿再胖上一圈，也得設法帶到汽車裏去。她永遠心疼着自己，可是更愛別人，她是爲救世而來的。

穆女士還沒起床，丫環自由就進來回話。她囑咐過自由們不止一次了：她沒起來，不准進來回話。丫環就是丫環，叫她「自由」也沒用，天生來的不知好歹。她真想抄起床旁的小

桌燈向自由扔了去，可是覺得自由還不如桌燈值錢，所以沒扔。

「自由，我囑咐你多少回了！」穆女士看了看鐘，已經快九點了，她消了點氣，不爲別的，是喜歡自己能一氣睡到九點，身體定然是不錯；她得爲社會而心疼自己，她需要長時間的休息。

「不是，太太，女士！」自由想解釋一下。

「說，有什麼事！別磨磨蹭蹭的！」

「方先生要見女士。」

「哪個方先生？方先生可多了，你還會說話呀！」

「老師方先生。」

「他又怎樣了？」

「他說他的太太死了！」自由似乎很替方先生難過。

「不用說，又是要錢！」穆女士從枕頭底下摸出小皮夾來：「去，給他這二十，叫他快走；告訴明白，我在吃早飯以前不見人。」

自由拿着錢要走，又被主人叫住：

「叫博愛放好了洗澡水；回來你開這屋子的窗戶。什麼都得我現告訴，真勞人得慌！大少爺呢？」

「上學了，女士。」

「連個Kiss都沒給我，就走，好的，」穆女士連連的點頭，腮上的肥肉直動。

「大少爺說了，下學吃午飯再給您一個Kiss」。自由都懂得什麼叫Kiss、Pie和Bath。

「快去，別費話；這個勞人勁兒！」

自由輕快的走出去，穆女士想起來：方先生家裏落了喪事，二少爺怎麼辦呢？無緣無故的死哪門子人，又叫少爺得荒廢好幾天的學！穆女士是極注意子女們的教育的。

博愛敲門，「水好了，女士。」

穆女士穿着睡衣到浴室去。雪白的澡盆，放了多半盆不冷不熱的清水。凸花的玻璃，白磁磚的牆，圍着一些熱氣與香水味。一面大鏡子，幾塊大白毛巾；胰子盒，浴鹽瓶，都擦得放着光。她覺得痛快了點。把白胖腿放在水裏，她楞了一會兒；水給皮膚的那點激刺使她在

舒適之中有點茫然。她想起點久已忘了的事。坐在盆中，她看着自己的白胖腿；腿在水中顯着更胖，她心中也更渺茫。用一點水，她輕輕的洗脖子；洗了兩把，又想起那久已忘了的事——自己的青春：廿年前，自己的身體是多麼苗條，好看！她彷彿不認識了自己。想到丈夫，兒女，都顯着不大清楚，他們似乎是些生人。她擦起許多水來，用力的洗，眼看着皮膚紅起來。她痛快了些，不茫然了。她不只是太太，母親；她是大家的母親，一切女同胞的導師。她在外國讀過書，知道世界大勢，她的天職是在救世。

可是救世不容易！二年前，她想起來，她提倡沐浴，到處宣傳：「沒有澡盆，不算家庭！」有什麼結果？人類的愚蠢，把舌頭說掉了，他們也不了解！摸着她的胖腿，她想應當灰心，任憑世界變成個狗窩，沒澡盆，沒衛生！可是她灰心不得，要犧牲就得犧牲到底。她喊自由：

「窗戶開五分鐘就得！」

「已經都闔好了，女士！」自由回答。

穆女士回到臥室。五分鐘的工夫屋內已然完全換了新鮮空氣。她每天早上得作深呼吸。

院內的空氣太涼，屋裏開了五分鐘的窗子就滿够她呼吸用的了。先彎下腰，她得意她的手還够得着脚尖，腿雖然彎着許多，可是到底指尖是碰了脚尖。俯仰了三次，她然後直立着餓了她的肺五六次。她馬上覺出全身的血換了顏色，鮮紅，和朝陽一樣的熱豔。

「自由，開飯！」

穆女士最恨一般人吃的太多，所以她的早飯很簡單：一大盤火腿蛋兩塊黃油麵包，草果果醬，一杯加乳咖啡。她會提倡過儉食：不要吃五六個窩頭，或四大碗黑麵條，而多吃牛乳與黃油。沒人響應；好事是得不到響應的。她只好自己實行這個主張，自己單雇了個會作西餐的廚子。

吃着火腿蛋，她想起方先生來。方先生教二少爺讀書，一月拿廿塊錢，不算少。她就怕寒苦的人有多掙錢的機會；錢在她手裏是錢，到了窮人手裏是禍。她不是不能多給方先生幾塊，而是不肯，一來爲怕自己落個冤大頭的名兒，二來怕給方先生惹禍。連這麼着，剛教了幾個月的書，還把太太死了呢。不過，方先生到底是可憐的。她得設法安慰方先生：

「自由，叫廚子把「我」的雞蛋給方先生送十個去；囑咐方先生不要煮老了，煮着

吃！」

穆女士砸摸着咖啡的回味，想像着方先生吃過嫩鷄蛋必能健康起來，足以抵抗得住喪妻的悲苦。繼而一想呢，方先生既喪了妻，沒人給他作飯吃，以後頂好是由她供給他兩頓飯。她總是給別人想得這麼周到；不由她，慣了。供給他兩頓飯呢，可就得少給他幾塊錢。他少得幾塊錢，可是吃得舒服呢。方先生應當感謝她這份體諒與憐愛。她永遠體諒人憐愛人，可是誰體諒她憐愛她呢？想到這兒，她覺得生命無非是個空虛的東西；她不能再和誰戀愛，不能再把青春喚回來；她只能去爲別人服務，可是誰感激她，同情她呢？

她不敢再想這可怕的事，這足以使她發狂。她到書房去看這一天的工作；工作，只有工作使她充實，使她疲乏，使她睡得香甜，使她覺到快活與自己的價值。

她的祕書馮女士已經在書房裏等了一點多鐘了。馮女士纔廿三歲，長得不算難看，一月掙十二塊錢。穆女士給她的名義是祕書，按說有這麼個名義，不給錢也滿下得去。穆女士的交際是多麼廣，作她的祕書當然有機會遇上個闊人；假如嫁個闊人，一輩子有吃有喝，豈不比現在掙五六十塊錢強？穆女士爲別人打算老是這麼周到，而且眼光很遠。

見了馮女士，穆女士嘆了口氣：「噫！今兒個有什麼事？說吧！」她倒在個大椅子上。

馮女士把記事簿早已預備好了：「今兒個早上是，穆女士，育嘔學校展覽會，十時廿分開會；十一點十分，婦女協會，您主席；十二點，張家婚禮；下午，」

「先等等，」穆女士又嘆了口氣，「張家的賀禮送過去沒有？」

「已經送過去了，一對鮮花籃，廿八塊錢，很體面。」

「啊，廿八塊的禮物不太薄——」

「上次汪先生作壽，張家送的是一端壽幛，並不——」

「現在不同了，張先生的地位比原先高了；算了吧，以後再找補吧。下午一共有幾件事？」

「五個會呢！」

「哼！甬告訴我，我記不住。等我由張家回來再說吧。」穆女士點了根烟吸着，還想着張家的賀禮似乎太薄了些。「馮女士，你記下來，下星期五或星期六請張家新夫婦吃飯，到星期三你再提醒我一聲。」

馮女士很快的記下來。

「別忘了問我張家擺的什麼酒席，別忘了。」

「是。穆女士。」

穆女士不想上青啞學校去，可是又怕展覽會照像，像片上沒有自己，怪不合適。她決定晚去一會兒，頂好是正趕上照像纔好。這麼決定了，她很想和馮女士再說幾句，倒不是因為馮女士有什麼可愛的地方，而是她自己覺得空虛，願意說點什麼：解解悶兒。她想起方先生來：

「馮，方先生的妻子過去了，我給他送了廿塊錢去，和十個鷄子，怪可憐的方先生！」  
穆女士的眼圈真的有點發濕了。

馮女士早知道方先生是自己來見汪太太，她不見，而給了廿塊錢。可是她曉得主人的脾氣：「方先生真可憐！可也是遇見女士這樣的人，趕着給他送了錢去！」

穆女士臉上有點笑意，「我永遠這樣待人；連這麼着還討不出好兒來，人世是無情的！」

「誰不知道女士的慈善與熱心呢！」

「噯！也許！」穆女士臉上的笑意擴展得更寬心了些。

「二少爺的書又得荒廢幾天！」馮女士很關心似的。

「可不是，老不叫我心靜一會兒！」

「要不我先好歹的教着他？我可是不很行呀！」

「你怎麼不行！我還真忘了這個辦法呢！你先教着他得了，我自不了你！」

「您別又給我報酬，反正就是幾天的事，方先生事完了還叫方先生教。」

穆女士想了會兒「馮，簡直這麼辦好不好？你就教下去，我每月一共給你廿五塊錢，豈不整重？」

「就是有點對不起方先生！」

「那沒什麼，反正他喪了妻，家中的嚼穀小了；遇機會我再給他弄個十頭八塊的事；那沒什麼！我可該走了，噯！一天一天的，真累死人！」

## 鄰居們

明太太的心眼很多。她給明先生已生了兒養了女，她也燙着頭髮，雖然已經快四十歲；可是她究竟得一天到晚懸着心。她知道自己有個大缺點，不認識字。爲補救這個缺欠，她得使碎了心；對於兒女，對於丈夫，她無微不至的看護着。對於兒女，她放縱着，不敢責罰管教他們。她知道自己的地位還不如兒女高，在她的丈夫眼前，他不敢對他們發威。她是他們的媽媽，只因爲他們有那個爸爸。她不能不多留個心眼，她的丈夫是一切，她不能打罵丈夫的兒女。她曉得丈夫要是惱了，滿可以用最難堪的手段待她；明先生可以隨便再娶一個，她一點辦法也沒有。

她愛疑心，對於凡是有字的東西，她都不放心。字裏藏着一些她猜不透的祕密。因此，她恨那些識字的太太們，小姐們。可是，回過頭來一想，她的丈夫，她的兒女，並不比那些讀書識字的太太們更壞，他又不能不承認自己的聰明，自己的造化，與自己的身分。她不許

別人說她的兒女不好，或愛淘氣。兒女不好便是間接的說媽媽不好，她不能受這個。她一切聽從丈夫，其次就是聽從兒女；此外，她比一切都高明。對鄰居，對僕人，她時時刻刻想表示出她的尊嚴。孩子們和別家的兒女打架，她是可以破出命的加入戰爭；叫別人知道她的厲害，她是明太太，她的霸道是反射出丈夫的威嚴，像月亮那樣的使人想起太陽的光榮。

她恨僕人們，因為他們看不起她。他們並非不口口聲聲的叫她明太太，而是他們有時候露出那麼點神氣來，使她覺得他們心裏是說：「脫了你那件袍子，咱們都是一樣；也許你更胡塗。」越是在明太太詳密的計畫好了事情的時候，他們越愛露這種神氣。這使她恨不能吃了他們，她常辭退僕人，她只能這麼吐一口惡氣。

明先生對太太是專制的，可是對她放縱兒女，和鄰居吵鬧，辭退僕人這些事，他給她一些自由。他以為在這些方面，太太是為明家露臉。他是個勤懇而自傲的人。在心裏，他真看不起太太，可是不許別人輕看她；她無論怎樣，到底是他的夫人。他不能再娶，因為他是在個篤信宗教而很發財的外國人手下作事；離婚或再娶都足以打破他的飯盤。既得將就着這位夫人，他就不許有人輕看她。他可以打她，別人可不許斜看她一眼。他既不能真愛她，所以

不能不溺愛他的兒女。他的什麼都得高過別人，自己的兒女就更無須乎說了。

明先生的頭抬得很高。他對得起夫人，疼愛兒女，有賺錢的職業，沒一點嗜好。他看自己好像看一位聖人那樣可欽仰。他求不着別人，所以用不着客氣。白天他去工作，晚上回家和兒女們玩耍；他永遠不看書，因為書籍不能供給他什麼，他已經知道了一切。看見鄰居要向他點頭，他轉過臉去。他沒有國家，沒有社會。可是他有個理想，就是他怎樣多積蓄一些錢，使自己安穩獨立像座小山似的。

可是，他究竟還有點不滿意。他囑告自己應當滿意，但是生命裏好像有些不受自己支配管轄的東西。這點東西不能被別的物件代替了。他清清楚楚的看見自己身裏有個黑點，像水晶裏包着的一個小物件。除了這個黑點，他自信，並且自傲，他是遍體透明，無可指摘的。可是他沒法去掉牠，牠長在他的心裏。

他知道太太曉得這個黑點。明太太所以愛多心，也正因為這個黑點。她設盡方法，想把牠除掉，可是她知道牠越長越大。她會從丈夫的笑容與眼神裏看出這黑點的大小，她可不敢動手去摸，那是太陽的黑點，不定多麼熱呢。那些熱力終久會叫別人承受，她怕，她得想方

法。

明先生的小孩偷了鄰居的葡萄。界牆很矮，孩子們不斷的過去偷花草。鄰居是對姓楊的小夫婦，向來也沒說過什麼，雖然他們很愛花草。明先生和明太太都不獎勵孩子去偷東西，可是既然偷了來，也不便再說他們不對。况且花草又不同別的東西，摘下幾朵並沒什麼了不得。在他們夫婦想，假如孩子們偷幾朵花，而鄰居找上門來不答應，那簡直是不知道好歹。楊氏夫婦沒有找來，明太太更進一步的想，這必是楊家怕姓明的，所以不敢找來。明先生是早就知道楊家怕他。並非楊家小兩口怎樣明白的表示了懼意，而是明先生以為人人應當怕他，他是永遠抬著頭走路的人。還有呢，楊家夫婦都是教書的，明先生看不起這路人。他總以為教書的人是窮酸，沒出息的。尤其叫他恨惡楊先生的是楊太太很好看。他看不起教書的，可是女教書的——設若長得够樣兒——多少得另眼看待一點。楊窮酸居然有這够樣的太太，比起他自己的要好上十幾倍，他不能不恨。反過來一想，挺俊俏的女人而嫁個教書的，或者是缺個心眼，所以他本不打算恨楊太太，可是不能不恨。明太太也看出這麼一點來——丈夫的眼睛時常往矮牆那邊溜。因此，孩子們偷楊家老婆的花與葡萄是對的，是對楊老婆的

一種懲罰。她早算計好了，自要那個老婆敢出一聲，她預備着厲害的呢。

楊先生是最新式的中國人，處處要用禮貌表示自己所受過的教育。對於明家孩子偷花草，他始終不願說什麼，他似乎想到明家夫婦要是受過教育的，自然會自動的過來道歉。強迫人家來道歉未免太使人難堪。可是明家始終沒自動的過來道歉。楊先生還不敢動氣，明家可以無禮，楊先生是要保持住自己的尊嚴的。及至孩子們偷去葡萄，楊先生却有點受不住了，倒不爲那點東西，而是可惜自己花費的那些工夫；種了三年，這是第一次結果；只結了三四小團兒，都被孩子們摘了走。楊太太決定找明太太去報告。可是楊先生，雖然很願意太太去，却攔住了她。他的講禮貌與教師的身分勝過了怒氣。楊太太不以爲然，這是該當去的，而且是抱着客客氣氣的態度去，並且不想吵嘴打架。楊先生怕太太想他太軟弱了，不便于堅決的攔阻。于是明太太與楊太太見了面。

楊太太很客氣：「明太太吧？我姓楊。」

明太太準知道楊太太是幹什麼來的，而且從心裏頭厭惡她：「啊，我早知道。」

楊太太所受的教育使她紅了臉，而想不出再說什麼。可是她必須說點什麼。「沒什麼，

小孩們，沒多大關係，拿了點葡萄。」

「是嗎？」明太太的音調是音樂的：「小孩們都愛葡萄，好玩。我並不許他們吃，拿着玩。」

「我們的葡萄，」楊太太的臉漸漸白起來，「不容易，三年纔結果！」

「我說的也是你們的葡萄呀，酸的；我只許他們拿着玩。你們的葡萄洩氣，纔結那麼一點！」

「小孩呀，」楊太太想起教育的理論，「都淘氣。不過，楊先生和我都愛花草。」

「明先生和我也愛花草。」

「假如你們的花草被別人的孩子偷去呢？」

「誰敢呢？」

「你們的孩子偷了別人的呢？」

「偷了你們的，是不是？你們頂好搬家呀，別在這兒住哇。我們的孩子就是愛拿葡萄玩。」

楊太太沒法再說什麼了，嘴唇哆嗦着回了家。見了丈夫，她幾乎要哭。

楊先生勸了她半天。雖然他覺得明太太不對，可是他不想有什麼動作，他覺得明太太野蠻；跟個野蠻人打吵子是有身分的。但是楊太太不答應，他必得給她去報仇。他想了半天，想起來明先生是不能也這樣野蠻的，跟明先生交涉好了。可是還不便於當面交涉，寫封信吧，客客氣氣的寫封信，並不提明太太與妻子那一場，也不提明家孩子的淘氣，只求明先生囑咐孩子他不要再來糟蹋花草。這像個受過教育的人，他覺得。他也想到什麼，近鄰之誼：……無任感激……至為欣幸……等等好聽的詞句。還想像到明先生見了信，受了感動，親自來道歉……他很滿意的寫成了一封並不十分短的信，叫老媽子送過去。

明太太把鄰居窩回去，非常的得意。她久想窩個像楊太太那樣的女人，而楊太太給了她這機會。她想像着楊太太回家去應當怎樣對丈夫講說，而後楊氏夫婦怎樣一齊的醒悟過來他們的錯誤——即使孩子偷葡萄是不對的，可是也得看誰家的孩子呀。明家孩子偷葡萄是不應當抱怨的。這樣，楊家夫婦便完全怕了明家；明太太不能不高興。

楊家的女僕送來了信。明太太的心眼是多的。不用說，這是楊老婆寫給明先生的，把她

「刷」了下來。她恨楊老婆，恨字，更恨會寫字的楊老婆。她決定不收那封信。

楊家的女僕把信拿了走，明太太還不放心，萬一等先生回來而他們再把這信送回來呢！雖然她明知道丈夫是愛孩子的，可是那封信是楊老婆寫來的；丈夫也許看在楊老婆的面上而跟自己鬧一場，甚至於挨頓揍也是可能的。丈夫設若揍她一頓給楊老婆聽，那可不好消化！爲別的事挨揍還可以，爲楊老婆……她得預備好了，等丈夫回來，先墊下底兒——說楊家爲點酸葡萄而來鬧了一大陣，還說要給他寫信要求道歉。丈夫聽了這個，必定也可以不收楊老婆的信，而勝利完全是她自己。

她等着明先生，編好了所要說的話語，設法把丈夫常愛用的字眼都加進去。明先生回來了。明太太的話很有力量的打動了他愛子女的熱情。他是可以原諒楊太太的，假若她沒說孩子們不好。他既然是看不起他的孩子，便沒有可原諒的了，而且勾上他的厭惡來——她嫁給那麼個窮教書的，一定不是什麼好東西。趕到明太太報告楊家要來信要求道歉，他更從心裏覺得討厭了；他討厭這種沒事兒就動筆的窮酸們。在洋人手下作事，他曉得簽字與用打字機打的契約們是有用的：他想不到窮教書的人們寫信有什麼用。是的，楊家再把信送來，他決

定不收。他心中那個黑點使他希望看看楊太太的字跡；字是討厭的，可是看誰寫的。明太太早防備到這裏，她說那封信是楊先生寫的。明先生沒那麼大工夫去看楊先生的臭信。他相信中國頂大的官兒的信，也不如洋人簽個字有用。

明太太派孩子到門口去等着，楊家送信來不收。她自己也沒閒着，時時向楊家那邊望一望。她得意自己的成功，沒話找話，甚至於向丈夫建議，把楊家住的房買過來。明先生雖然知道手中沒有買房的富餘，可是答應着，因為這個建議聽着有勁，過癮，無論那些房是楊家的，還是楊家租住的，明家要買，牠就得出賣，沒有問題。明先生愛聽孩子們說「趕明兒咱們買那個。」「買」是最大勝利。他想買房，買地，買汽車，買金物件……每一想到買，他便覺到自己的偉大。

楊先生不主張再把那封信送回去，雖然他以爲明家不收他的信是故意污辱他。他甚至於想到和明先生在街上打一通兒架，可是只能這麼想想，他的身分不允許他動野蠻的。他只能告訴太太，明家都是混蛋，不便和混蛋們開仗；這給他一些安慰。楊太太雖然不出氣，可也想不到好方法；她開始覺得作個文明人是吃虧的事，而對丈夫發了許多悲觀的議論，這些議

論使他消了不少的氣。

夫婦們正這樣碎叨嘮着出氣，老媽子拿進一封信來。楊先生接過一看，門牌寫對了，可是給明先生的。他忽然想到扣下這封信，可是馬上覺得那不是好人應幹的事。他告訴老媽子把信送到鄰家去。

明太太早在那兒埋伏着呢。看見老媽子往這邊來了，唯恐孩子們還不可靠，她自己出了馬。「拿回去吧，我們不看這個！」

「給明先生的！」老媽子說。

「是呀，我們先生沒那麼大工夫看你們的信！」明太太非常的堅決。

「是送錯了的，不是我們的！」老媽子把信遞過去。

「送錯了的？」明太太翻了翻眼，馬上有了主意：「叫你們先生給收着吧。當是我看不出來呢，不用打算詐我！」拍的一聲，門關上了。

老媽子把信拿回來，楊先生倒爲了難：他不願親自再去送一趟，也不肯打開看看；同時，他覺得明先生也是個混蛋——他知道明先生已經來了，而是與明太太站在一條戰線上。

怎麼處置這封信呢？私藏別人的信件是不光明的。想來想去，他決定給外加一個信封，改上門牌號數，第二天早上扔在郵筒裏；他還得賠上二分郵票，他倒笑了。

第二天早晨，夫婦忙着去上學，忘了那封信。已經到了學校，楊先生纔想起來，可是不能再回家去取。好在呢，他想，那只是一封平信，大概沒有什麼重要的事，遲發一天也沒多大關係。

下學回來，懶得出去，把那封信可是放在書籍一塊，預備第二天早上必能發出去。這樣安排好，剛要吃飯，他聽見明家鬧起來了。明先生是高傲的人，不願意高聲的打太太，可是被打的明太太並不怎樣講體面，她一勁兒的哭喊，孩子們也沒敢聞着。楊先生聽着，聽不出怎回事來，可是忽然想起那封信，也許那是封重要的信。因為沒得到這封信，而明先生誤了事，所以回家打太太。這麼一想，他非常的不安。他想打開信看看，又沒那個勇氣。不看，又怪鬱悶得慌，他連晚飯也沒吃好。

飯後，楊家的老媽子遇見了明家的老媽子。主人們結仇並不礙於僕人們交往。明家的老媽子走漏了消息：明先生打太太是爲一封信用，要緊的信。楊家的老媽子回家來報告，楊先生

連覺也睡不安了。所謂一封信者，他想必定就是他所存着的那一封信了。可是，既是要緊的信，爲什麼不掛號，而且馬馬虎虎寫錯了門牌呢？他想了半天，只能想到商人們對於文字的事是粗心的。這大概可以說明他爲什麼寫錯了門牌。又搭上明先生平日沒有什麼來往的信，所以郵差按着門牌送，而沒注意姓名，甚至或者不記得有個明家。這樣一想，使他覺出自己的優越，明先生只是個會抓幾個錢的混蛋。明先生既是混蛋，楊先生很可以打開那封信看看了。私看別人的信是有罪的，可是明先生還會懂得這個？不過，萬一明先生來索要呢？不妥。他把那封信拿起好幾次，到底不敢拆開。同時，他也不想再寄給明先生了。既是要緊的信，在自己手中拿着是有用的。這不光明正大，但是誰叫明先生是混蛋呢，誰教他故意和楊家搗亂呢？混蛋應受懲罰。他想起那些葡萄來。他想着想着可就又變了主意，他第二天早晨還是把那封送錯的信發出去。而且把自己寄的那封勸告明家管束孩子的信也發了；到底叫明混蛋看看讀書的人是怎樣的客氣與和藹；他不希望明先生悔過，只教他明白過來教書的人是君子就够了。

明先生命令着太太去索要那封信。他已經知道了信的內容，因爲已經見着了寫信的人。

事情已經有了預備，可是那封信不應當存在楊小子手裏。事情是這樣：他和一個朋友借着外國人的光兒私運了一些貨物，被那個篤信宗教而很發財的洋人曉得了；那封信是朋友的警告，叫他設法別招翻了洋人。明先生不怕楊家發表了那封信，他心中沒有中國政府，也沒看起中國的法律：私運貨物即使被中國人知道了也沒多大關係。他怕楊家把那封信寄給洋人，證明他私運貨物。他想楊先生必是這種鬼鬼祟祟的人，必定偷看了他的信，而去弄壞他的事。他不能自己去討要，假若和楊小子見着面，那必定得打起來，我從心裏討厭楊先生這種人。他老覺得姓楊的該挨頓揍。他派太太去要，因為太太不收那封信纔惹起這一套，他得懲罰她。

明太太不肯去，這太難堪了。她楞願意再挨丈夫一頓打也不肯到楊家去丟臉。她耗着，把丈夫耗走，又偷偷的看看楊家夫婦也上了學，她纔打發老媽子向楊家的老媽子去說。

楊先生很得意的把兩封信一齊發了。他想像着明先生看看那封客氣的信必定悔悟過來，而佩服楊先生的人格與手筆。

明先生被洋人傳了去，受了一頓審問。幸而他已經見着寫錯了門牌的那位朋友，心中有

個底兒，沒被洋人問禱露了。可是他還不放心那封信。最難堪的是那封信偏偏落在楊窮酸手裏！他得想法子懲治姓楊的。

回到了家，明先生第一句話是勸太太把那封信要回來沒有。明太太的心眼是多的，告訴丈夫楊家不給那封信，這樣她把錯兒都從自己的肩膀上推下去，明先生的氣不打一處而來，就憑個窮酸教書的敢跟明先生鬥氣。哼！他發了命令，叫孩子們跳過牆去，先把楊家的花草都踩壞，然後再說別的。孩子們高了興，把能踩壞的花草一點也沒留下。

孩子們遠征回來，郵差送到下午四點多鐘那撥兒信。明先生看完了兩封信，心中說不出是難受還是痛快。那封寫錯了門牌的信使他痛快，因為他看明白了，楊先生確是沒有拆開看；楊先生那封信使他難過，使他更討厭那個窮酸，他覺得只有窮酸纔能那樣客氣，客氣得討厭。衝這份討厭也該把他的花草踏平了。

楊先生在路上，心中滿痛快：既然把那封信送回了原主，而且客氣的勸告了鄰居，這必能感動了明先生。

一進家門，他楞了院中的花草好似垃圾箱忽然瘋了，一院子滿是破爛兒。他知道這是誰

作的。可是怎麼辦呢？他想要冷靜的找主意，受過教育的人是不能憑着衝動作事的。但是他不能冷靜，他的那點野蠻的血沸騰起來，他不能思索了。扯下了衣服，他檢起兩三塊半大的磚頭，隔着牆向明家的窗子扔了去。嘩啦嘩啦的聲音使他感到已經是惹下禍，可是心中痛快，他繼續着扔；聽着玻璃的碎裂。他心裏痛快，他什麼也不計較了，只覺得這麼作痛快，舒服，光榮。他似乎忽然由文明人變成野蠻人，覺出自己的力量與胆氣，像赤裸裸的洗澡時那樣舒服，無拘無束的領略着一點新的生活味道。他覺得年輕，熱烈，自由，勇敢。

把玻璃打的差不多了，他進屋去休息。他等着明先生來找他打架，他不怕，他狂吸着烟捲，彷彿打完一個勝仗的兵士似的。等了許久，明先生那邊一點動靜沒有。

明先生不想過來，因為他覺得楊先生不那麼討厭了。看着破碎玻璃，他雖不高興，可也不十分不舒服。他開始想到有囑告孩子們不要再去偷花的必要，以前他無論怎樣也想不到這裏；那些碎玻璃使他想到了這個。想到了這個，他也想起楊太太來。想到她，他不能不恨楊先生；可是恨與討厭，他現在覺出來，是不十分相同的。「恨」有那麼一點佩服的氣味在裏頭。

第二天是星期日，楊先生在院中收拾花草，明先生在屋裏修補窗戶。世界上彷彿很安，人類似乎有了相互的了解。

## 大悲寺外

黃先生已死去二十多年了。這些年中，只要我在北平，我總忘不了去祭他的墓。自然我不能永遠在北平；別處的秋風使我倍加悲苦：祭黃先生的時節是重陽的前後，他是那時候死的。去祭他是我自己加在身上的責任：他是最欽佩敬愛的一位老師，雖然他待我未必與待別的同學有什麼分別；他愛我們全體的學生。可是，我年年願看看他的矮墓，在一株紅葉的楓樹下，離大悲寺不遠。

已經三年沒去了，生命不由自主的東奔西走，三年中的北平只在我的夢中！

去年，也不記得爲了什麼事，我跑回去一次，只住了三天。雖然纔過了中秋，可是我不能不上西山去：誰知道什麼時候纔再有機會回去呢。自然上西山是專爲看黃先生的墓。爲這件事，旁的事都可以攔在一邊；說真的，誰在北平三天能不想辦一萬樣事呢。

這種祭奠是極簡單的：只是我自己到了那裏而已，沒有紙錢，也沒有香與酒。黃先生不

是個迷信的人，我也沒見他飲過酒。

從城裏到山上的途中，黃先生的一切顯現在我的心上。在我有口氣的時候，他是永生的。真的；停在我心中，他是在死裏活着。每逢遇上個穿灰布大褂，胖胖的人，我總要細細看一眼。是的，胖胖的而穿灰布大衫，因黃先生而成了對我個人的一種什麼象徵。甚至於有的時候與同學們聚餐，『黃先生呢？』常在我的舌尖上；我總以為他是還活着。還不是這麼說，我應當說：我總以為他不會死，不應該死，即使我知道他確是死了。

他為什麼作學監呢？胖胖的，老穿着灰布大衫！他作什麼不比當學監強呢？可是，他竟自作了我們的學監；似乎是天命，不作學監他怎能在四十多歲便死了呢！

胖胖的，腦後折着三道肉印；我常想，理髮師一定要費不少的事，纔能把那三道灣上的短髮推淨。臉像個大肉葫蘆，就是我這樣敬愛他，也就沒法否認他的臉不是招笑的。可是，那雙眼！上眼皮受着『胖』的影響，鬆鬆的下垂，把原是一對大眼睛變成了倆螳螂卵包似的，留個極小的縫兒射出無限度的黑亮。好像這兩道黑光，假如你單單的看着牠們，把『胖』的一切註脚全勾銷了。那是一個胖人射給一個活動，靈敏，快樂的世界的兩道神光。

他看着你的時候，這一點點黑珠就像是釘在你的心靈上，而後把你像條上了鈎的小白魚，鈎起在自己發射出的慈祥寬厚光朗的空氣中。然後他笑了，極天真的一笑，你落在他的懷中，失去了你自己。那件鬆鬆裹着胖黃先生的灰布大衫，在這時節，變成了一件仙衣。在你沒看見這雙眼之前，假如你看他從遠處來了，他不過是團蠕蠕而動的灰色什麼東西。

無論是哪個同學想出去玩玩，而造個不十二分有傷于誠實的謊，去到黃先生那裏請假，黃先生先那麼一笑，不等你說完你的謊——好像唯恐你自己說漏了似的——便極用心的用蘇字給填好『准假證』。但是，你必須去請假。私自離校是絕對不行的。凡關乎人情的，以人情的辦法辦；凡關乎校規的，校規是校規；這個胖胖的學監！

他沒有什麼學問，雖然他每晚必和學生們一同在自修室讀書：他讀的都是大本的書，他的筆記本也是龐大的，大概他的胖手指是不肯甘心傷損小巧精緻的書頁。他讀起書來，無論冬夏，頭上永遠冒着熱汗，他決不是聰明人。有時我偷眼看看他，他的眉，眼，嘴，好像都被書的神祕給迷住；看得出，他的牙是咬得很緊，因為他的腮上太陽穴全微微的動彈；微微的，可是緊張。忽然，他那麼天真的一笑，嘆一口氣，用塊像小床單似的白手絹抹抹頭上的

汗。

先不用說別的，就是這人情的不苟且與優用功已足使我敬愛他——多數的同學也因此愛他。稍有些心與腦的人，即便是個十五六歲的學生，像那時候的我與我的學友們，還能看不出：他的溫和誠懇是出於天性的純厚，而同時又能絲毫不苟的負責是足以表示他是溫厚，不是懦弱？還覺不出他是『我們』中的一個，不是『先生』們中的一個；因為他那種努力讀書，為讀書而着急，而出汗，而嘆氣，還不是正和我們一樣？

到了我們有了什麼學生們的小困難——在我們看是大而是不易解決的——黃先生是第一個來安慰我們，假如他不幫助我們；自然，他能幫忙的地方便在來安慰之前已經自動的作了。二十多年的中學學監也不過是掙六十塊錢，他每月是拿出三分之一來，預備着幫助同學，即使我們都沒有經濟上的困難，他這三分之一的薪水也不會剩下。假如我們生了病，黃先生不但是殷勤的看顧，而且必拿來些水果，點心，或是小說，幾乎是偷偷的放在病學生的床上。

但是，這位困苦中的天使也是平安的君王——他管束我們。宿舍不清潔，課後不去運動

……都要挨他的雷，雖然他的雷是伴着以淚作的雨點。

世界上，不，就說一個學校吧，哪能都是明白人呢。我們的同學裏很有些個厭惡黃先生的。這並不因為他的愛心不普遍，也不是被誰看出他是不真誠，而是偉大與藐小的相觸，結果總是偉大的失敗，好似不如此不足以成其偉大。這些同學們一樣的受過他的好處，知道他的偉大，但是他們不能愛他。他們受了他十樣的好處後而被他申斥了一陣，黃先生便變成頂可惡的。我一點也沒有因此而輕視的意思，我不過是說世上確有許多這樣的人。他們並不是不曉得好歹，而是他們的愛只限于愛自己；愛自己是溺愛，他們不肯受任何的責備。設若你救了他的命，而同時責勸了他幾句，他從此便永遠記着你的責備——爲是恨你——而忘了救命的恩惠。黃先生的大錯處是根本不當來作學監，不負責的學監是有的，可是黃先生與不負責永遠不聯結在一處。不論他怎樣真誠，怎樣厚道，管束。

他初來到學校，差不多沒有一個人不喜愛他，因為他與別位先生是那樣的相同。別位先生們至多不過是比書本多着張嘴的，我們佩服他們和佩服書籍差不多。即使他們是活潑有趣的，於我們眼中也是另一種世界的活潑有趣，與我們並沒有多麼大的關係。黃先生是個

『人』，他與別位先生幾乎完全不相同。他與我們在一處吃，一處睡，一處讀書。

半年之後，已經有些同學對他不滿意了，其中有的，受了他的規戒，有的是出於立異——人家說好，自己就偏說壞，表示自己已有頭腦，別人是順竿兒爬的笨貨。

經過一次小風潮，愛他的與厭惡的已各一半了。風潮的起始，與他完全無關。學生要在上課的時間開會了，他纔出來勸止，而落了個無理的干涉。他是個天真的人——自信心居然使他要求投票表決，是否該在上課時間開會！幸而投與他意見相同的票的多着三張！風潮雖然不久便平靜無事了，可是他的威信已減了一半。

因此，要頂找的人看出時機已到：再有一次風潮，他管保得滾。謀着以教師兼學監的人至少有三位。其中最活動的是我們的手工教師，一個用嘴與舌活着的人，除了也是胖子，他和黃先生是人中的南北極。在教室上他曾說過，有人給他每月八百圓，就是提夜壺也是美差。有許多學生喜歡他，因為上他的課時就睡覺也能得八十幾分。他要是作學監！大家豈不是入了天國！每天晚上，自從那次小風潮後，他的屋中有小的會議。不久，在這小會議中種的子粒便開了花。校長處有人控告黃先生，黑板上常見『胖子』，『老山藥蛋』……：

同時，有的學生也向黃先生報告這些消息。忽然黃先生請了一天的假。可是那天晚上自修的時候，校長來了，對大家訓話，說黃先生向他辭職，但是沒有准他。末後，校長說，『有不喜歡這位好學監的，請退學；大家都不喜歡他呢，我與他一同辭職。』大家誰也沒說什麼。可是校長前脚出去，後脚一羣同學便到手工教員室中去開緊急會議。

第三天上午黃先生又照常辦事了，臉上可是好像瘦減了一圈。在下午課後他召集全體同學訓話，到會的也就是半數。他好像是要說許多許多的話似的，及至到了台上，他第一個微笑出來，愣了半天，他極低細的說了一句：『咱們彼此原諒吧！』沒說第二句。

暑假後，廢除月考的運動一天擴大一天。在重陽前，炸彈爆發了。英文教員要攷，學生們不考；教員下了班，後面追隨着極不好聽話。及至事情鬧到校長那裏去，問題便由罷考改爲撤換英文教員，因爲校長無論如何也要維持月考的制度。雖然有幾位主張連校長一齊推倒的，可是多數人願意先由撤換教員作起。既不向校長作戰，自然罷考須暫放在一邊。這個時候，已經有人警告了黃先生：『別往自己身上攏！』

可是誰叫黃先生是學監呢？他必得維持學校的秩序。

況且，有人設法使風潮往他身上轉來呢。

校長不答應撤換教員。有人傳出來，在職教員會議時，黃先生主張嚴辦學生，黃先生勸告教員合作以抵抗學生，黃學監……

風潮又轉了方向，黃學監，已經不是英文教員，是炮火的目標。

黃先生還終日與學生們來往，勸告，解說，笑與淚交替的揭露着天真與誠意。有什麼用呢？

學生中不反對月考的是不敢發言。依違兩可的是與其說和平的話不如說激烈的，以便得同學的歡心與讚揚。這樣，就是敬愛黃先生的連暗中警告他也不敢了：風潮像個魔鬼抓住了全校。

我在街上遇見了他。

『黃先生，請你小心點，』我說。

『當然的，』他那麼一笑。

『你知道風潮已轉了方向？』

他點了點頭，又那麼一笑，『我是學監！』

『今天晚上大概又開全體大會，先生最好不用去。』

『可是，我是學監！』

『他們也許勸武呢！』

『打我？』他的顏色變了。

我看得出，他沒想到學生要打他；他的自信力太大。可是同時他並不是怕危險。他是個

『人』，不是鐵石作的英雄——因此我愛他。

『爲什麼呢？』他好似是詰問他自己的良心呢。

『有人在後面指揮。』

『嘔！』可是他並沒有明白我的意思，據我看；他緊跟着問：『假如我去勸告他們，也打我？』

我的淚幾乎落下來。他問得那麼天真，幾乎是兒氣的；始終以爲善意待人是不会錯的。他想不到世界上會有手工教員那樣的人。

『頂好是不到會場去，無論怎樣！』

『可是，我是學監？我去勸告他們就是了；勸告是惹不出事來的。謝謝你！』

我愣在那兒了。眼看着一個人因責任而犧牲，可是一點也沒覺到他是去犧牲——一聽見『打』字便變了顏色，而仍然不退縮！我看得出，此刻他決不想辭職了，因為他不能在學校正極紊亂時候抽身一走。『我是學監！』我至今忘不了這一句話，和那四個字的聲調。

果然晚間開了大會。我與四五個最敬愛黃先生的同學，故意坐在離講台最近的地方，我們計議好：真要是打起來，我們可以設法保護他。

開會五分鐘後，黃先生推門進來了。屋中連個大氣也聽不見了。主席正在報告由手工教員傳來的消息——就是宣佈學監的罪案——學監進來了！我知道我的呼吸是停止了一會兒。

黃先生的眼好似燈光照得一時不能睜開了，他低着頭，像盲人似的輕輕闔好了門。他的眼睜開了，用那對慈善與寬厚作成的黑眼珠看着大眾。他的面色是，也許因為燈光太強，有些灰白。他向講台那邊挪了兩步，一脚登着台沿，微笑了一下。

『諸位同學，我是以一個朋友，不是學監的地位，來和大家說幾句話！』

『假冒爲善！』

『漢奸！』

後邊有人喊。

黃先生的頭低下去，他萬也想不到被人這樣罵他。他決不是恨這樣罵他的人，而是懷疑了自己，自己到底是不是真誠，不然……

這一低頭要了他的命。

他一進來的時候，大家居然能那樣靜寂，我心裏說，到底大家還是敬畏他；他沒危險了。這一低頭，完了，大家以爲他是被罵對了，羞愧了。

『打他』這是一個與手工教員最親近的學友喊的，我記得。跟着，『打！』『打！』後面的全立起來。我們四五個人彼此按了按膝，『不要動』的暗號；我們一動，可就全亂了。我喊了一句。

『出去！』故意的喊得很難聽，其實是個善意的暗示。

他要是出去——他離門只有兩三步遠——管保沒有事了，因爲我們四五個人至少可以把

後面的人堵住一會兒。

可是黃先生沒動！好像蓄足了力量，他猛然抬起頭來。他的眼神極可怕了，可是不到半分鐘，他又低下頭去，似乎用極大的懺悔，矯正他的要發脾氣。他是個『人』，可是要拿人力把自己提到超人的地步。我明白他那心中的變動：冷不防的被人罵了，自己懷疑自己是不正道；他的心告訴他——無愧；在這個時節，後面喊『打』：他怒了；不應發怒，他們是些青年的學生——又低下頭去。

隨着第二次低頭，『打』成了一片暴雨。

假如他真怒起來，誰也不敢先下手；可是他又低下頭去——就是這麼着，也還只聽見喊打，而並沒有人向前。這倒不是大家不勇敢，實在是因爲多數——大多數——人心中有一句：『憑什麼打這個老實人呢？』自然，主席的報告是足以使有些人相信的，可是究竟大家不能忘了黃先生以前的一切；況且還有些人知道報告是由一派人造出來的。

我又喊了聲，『出去！』我知道『滾』是更合適的，在這種場面上，但怎忍得出口呢！黃先生還是沒動。他的頭又拾起來：臉上有點笑意，眼中微濕，就像個忠厚的小兒看着

一個老虎，又愛又有點怕憂。

忽然由窗外飛進一塊磚，帶着碎玻璃鱗兒，像顆橫飛的彗星，打在他的太陽穴上。登時見了血。他一手扶住了講桌。後面的人全往外跑。我們幾個攙住了他。

『不要緊，不要緊，』他還勉强的笑着，血已幾乎蓋滿他的臉。

找校長，不在；找校醫，不在；找教務長，不在；我們決定送他到醫院去。

『到我屋裏去！』他的嘴已經似乎不得力了。

我們都是沒經驗的，聽他說到屋中去，我們就攙扶着他走。到了屋中，他擺了兩擺，似乎要到洗臉盆處去，可是一倒在床上；血還一勁的流。

老校役張福進來看了一眼，跟我們說，『扶起先生來，我接校醫去。』

校醫來了，給他洗乾淨，綁好了布，叫他上醫院。他喝了口白蘭地，心中似乎有了點力量，閉着眼嘆了口氣。校醫說，他如不上醫院，便有極大的危險。他笑了。低聲的說：

『死，死在這裏；我是學監！我怎能走呢——校長們都沒在這裏！』

老張福自薦伴着『先生』過夜。我們雖然極願守着他，可是我們知道門外有許多人用輕

鄰的眼神看着我們；少年是最怕被人說『苟事』的——同情與見義勇爲往往被人解釋作『苟事』，或是『狗事』；有許多青年的血是能極熱，同時又極冷的。我們只好離開他。連這樣，當我們出來的時候還聽見了：『美呀！黃牛的乾兒子！』

第二天早晨，老張福告訴我們，『先生』已經說胡話了。

校長來了，不管黃先生依不依，決定把他送到醫院去。

可是這時候，他清醒過來。我們都在門外聽着呢。那位手工教員也在那裏，看着學監室的白牌子微笑，可是對我們皺着眉，好像他是最關心黃先生的苦痛的。我們聽見了黃先生說：

『好吧，上醫院；可是，容我見學生一面。』

『在哪兒！』校長問。

『禮堂；只說兩句話。不然，我不走。！』

鐘響了。幾乎全體學生都到了。

老張福與校長攙着黃先生。血已透過綳布，像一條毒蛇在頭上盤着。他的臉完全不像

他的了。剛一進禮堂門，他便不走了，從綳布下設法睜開的眼，好像是尋找自己的兒女，把我們全看到了。他低下頭去，似乎已支持不住，就是那麼低着頭，他低聲——可是很清楚的——說：

『無論是誰打我來着，我決不，決不計較！』

他出去了，學生沒有一個動彈的。大概有兩分鐘吧。忽然大家全往外跑，追上他，看他上了車。

過了三天，他死在醫院。

誰打死他的呢？

丁庚。

可是在那時節，誰也不知道丁庚扔磚頭來着。在平日他是『小姐』，沒人想到『小姐』敢飛磚頭。

那時的丁庚，也不過是十七歲。老穿着小藍布衫，臉上長着小紅疙瘩，眼睛永遠有點水

鏽，像敷着些眼藥。老實，不好說話，有時候跟他好，有時候又跟你好，有時候自動的收拾宿室，有時候一天不洗臉。所以是小姐——有點忽東忽西的小性。

風潮過去了，手工教員兼任了學監。校長因為黃先生已死，也就沒深究誰扔的那塊磚。說真的，確是沒人知道。

可是，不到半年的工夫，大家猜出誰了——丁庚變成另一個人，完全不是『小姐』了。他也愛說話了，而且永遠是不好聽的話。他永遠與那些不用功的同學在一起了，吸上了香烟——自然也因為學監不干涉——每晚上必出去，有時候嘴裏噴着酒味。他還作了學生會的主席。

由『那』一晚上，黃先生死去，丁庚變了樣。沒人能想到『小姐』會打人。可是現在他已不是『小姐』了，自然大家能想到他是會打人的。變動的快出乎意料之外，那麼，什麼事都是可能的；所以是『他』！

過了半年，他自己承認了——多半是出於自誇，因為他已經變成個『刺兒頭』。最怕這位『刺兒頭』的是手工兼學監那位先生。學監既變成他的部下，他承認了什麼也當然是沒危

險的。自從黃先生離開了學監室，我們的學校已經不是學校。

爲什麼扔那塊磚？據了庚自己說，差不多有五六十個理由，他自己也不知道哪一個最好，自然也沒人能斷定哪個最可靠。

據我看，真正的原因是『小姐』忽然犯了『小姐性』。他最初是在大家開會的時候，連進去也不敢，而在外面看風勢。忽然他的那個勁兒來了，也許是黃先生責備過他，也許是他看黃先生的胖臉好玩而試試打得破與否，也許……不論怎麼着吧，一個十七歲的孩子，天性本來是變鬼變神的，加以臉上正發紅泡兒的那股忽人忽獸的鬱悶，他滿可以作出些無意作而作的事了。從多方面看，他確是那樣的。在黃先生活着的時候，他便是千變萬化的，有時候很喜歡人叫他『黛玉』。黃先生死後，他便不知道他是怎回事了。有時候，他聽了幾句好話，能老實一天，爬在桌上寫小楷，寫得非常秀潤。第二天，一天不上課！

這種觀察還不只限於學生時代，我與他畢業後恰巧在一塊作了半年的事，拿這半年中的情形看，他確是我剛說過的那樣的人。拿一件事說吧。我與他全作了小學教師，在一個學校裏，我教初四。已教過兩個月，他忽然想換班，唯一的原因是我比他少着三個學生。可是他

和校長並沒這樣說——爲少看三本卷子似乎不大好出口。他說，四年級級任比三年級的地位高，他不甘居人下。這雖然不很像一句話，可究竟是更精神一些的爭執。他也告訴校長：他在讀書是作學生會主席的，主席當然是大衆的領袖，所以他教書時也得教第一班。

校長與我談論這件事，我是無可無不可，全憑校長調動，校長反倒以爲已經教了快半個學期，不便於變動。這件事便這麼過去了。到了快放年假的時候，校長有要事須請兩個禮拜的假，他打算求我代理幾天。丁庚又答應了。可是這次他直接的向我發作了，因爲他親自請求校長叫他代理是不好意思的。我不記得我的話了，可是大意是我應該去代他向校長說說：我根本不願意代理。

及至我已經和校長說了，他又不願意，而且忽然的辭職，連維持到年假都不幹。校長還沒走，他捲舖蓋走了。誰勸也無用，非走不可。

從此我們倆沒再會過面。

看見了黃先生的墳，也想起自己過去廿年中的苦痛。墳頭更矮了些，那麼些土上還長着

點野花，『美』使悲酸的味兒更強烈了些。太陽已斜掛在大悲寺的竹林上，我只想不起動身。深願黃先生，胖胖的，穿着灰布大衫，來與我談一談。

遠處來了個人。沒戴着帽，頭髮很長，穿着青短衣，還看不出他的模樣來，過路的，我想；也沒大注意。可是他沒順着小路走去，而是捨了小道朝我來了。又一個上墳的？

他好像走到墳前纔看見我，猛然的站住了。或者從遠處是不容易看見我的，我是倚着株楓樹坐着呢。

『你』他叫着我的名字。

我楞住了，想不起他是誰。

『不記得我了？丁——』

沒等他說完我想起來了，丁庚。除了他還保存着點『小姐』氣——說不清是在他身上哪處——對他絕不是二十年前的丁庚了。頭髮很長，而且很亂。臉上烏黑，眼睛上的水鏽很厚，眼窩深陷進去，眼珠上許多血絲。牙已半黑，我不由的看了看他的手，左右手的食指與中指全黃了一半。他一邊看着我，一邊從袋裏摸出一盒『大長城』來。

不知道爲什麼我覺得一陣悲慘。我與他是沒有什麼感情的，可是幼時的同學……我過去握住他的手；他的手顫得很厲害。我們彼此看了一眼，眼中全濕了；然後不約而同的看着那個矮矮的墓。

『你也來上墳？』這話已到我的唇邊，被我壓回去了。他點一枝烟，向藍天吹了一口，看看我，看看墳，笑了。

『我也來看他，可笑，是不是？』他隨說坐在地上。

我不曉得什麼好，只好順口搭音的笑了聲，也坐下了。

他半天沒言語，低着頭吸他的烟，似乎是思想什麼呢。烟已燒去半截，他抬起頭來，極有姿式的彈着烟灰。先笑了笑，然後說：

『二十多年了！他還沒饒了我呢！』

『誰？』

他用烟捲指了指墳頭：『他！』

『怎麼？』我覺得不大得勁；深怕他是有點瘋魔。

『你記得他最後的那句？決——不——計——較，是不是？』

我點點頭。

『你也記得咱們在小學教書的時候。我忽然不幹了？我找你去叫你不要代理校長？好，記得你說的是什麼？』

『我不記得。』

『決不計較！你說的。那回我要和你換班次，你也是給了我這麼一句。你或者出於無意，可是對於我，這句話是種報復，懲罰。牠的顏色是紅的一條布，像條毒蛇；牠確是有顏色的。牠使我把生命變成一陣顫抖；志願，事業，全隨顫抖化爲——秋風中的落葉。像這顆楓樹的葉子。你大概也知道，我那次要代理校長的原因？我已運動好久，叫他不能回任。可是你說了那麼一句——』

『無心中說的，』我表示歉意。

『我知道。離開小學，我在河務局謀了個差事。很清閒，錢也不少。半年之後，出了個較好的缺。我和一個姓李的爭這個地位。我運動，他也運動，力量差不多是相等，所以命令

多日沒能下來。在這個期間，我們倆有一次在局長家裏遇上了，一塊打了幾圈牌。局長，在打牌的時候，露出點我們倆競爭很使他爲難的口話。我沒說什麼，可是姓李的一邊打出一個紅中，一邊說：「紅的！我讓了，決不計較！」紅的！不計較！黃學監又立在我眼前，頭上圍着那條用血浸透的紅布！我用盡力量打完了那圈牌，我的汗溼透了全身。我不能再見那個姓李的，他是黃學監第二，他用殺人不見血的咒詛在我魂靈上作祟：假如世上真有妖術邪法，這個便是其中的一種。我不幹了。不幹了！」他的頭上出了汗。

『或者是你身體不大好，精神有點過敏。』我的話一半是爲安慰他，一半是不信這種見神見鬼的故事。

『我起誓，我一點病沒有。黃學監確是跟着我呢。他是假冒爲善的人，所以他會說假冒爲善的惡咒。還是用事實說明吧。我從河務局出來不久便成婚，』這一句還沒說全，他的眼神變得像失了雛兒的惡鷹似的，瞪着地上一顆半黃的鷄爪草，半天，他好像神不附體了。我輕噉了聲，他一哆嗦，抹了抹頭上的汗，說：『很美，她很美。可是——不貞。在第一夜，洞房便變成地獄，可是沒有血，你明白我的意思？沒有血的洞房是地獄，自然這是老思想，

可是我的婚事老式的，當然感情也是老式的。她都說了，只求我，央告我，叫我饒恕她。按說，美是可以博得一切赦免的。可是我那時鐵了心；我下了不戴綠帽的決心。她越哭，我越狠，說真的，折磨她給我一些愉快。末後，她的淚已乾，她的話已盡，她說出最後的一句：「請用我心中的血代替吧，」她打開了胸，「給這兒一刀吧；你有一切的理由，我死，決不計較你！」我完了，黃學監在洞房門口笑我呢。我連動一動也不能了。第二天，我離開了家，變成一個有家室的漂流者，家中放着一個沒有血的女人，和一個帶着血的鬼！但是我不能自殺，我跟他幹到底，他劫去我一切的快樂，不能再叫他奪去這條命！」

『丁：我還以為你是不健康。你看，當年你打死他，實在不是有意的。況且黃先生的死也一半是因為就誤了，假如他登時上醫院去，一定不會有性命的危險。』我這樣勸解；我準知道，設若我說黃先生是好人，決不能死後作祟，丁庚一定更要發怒的。

『不錯。我是出於無心，可是他是故意的對我發出假慈悲的原諒，而其實是種毒惡的詛咒。不然，一個人死在眼前，爲什麼還到禮堂上去說那個呢？好吧，我還是說事實吧。我既是個沒家的人，自然可以隨意的去玩了。大概走了至少也有十二三省。最後，我在廣東加入

了革命軍。打到南京，我已是團長。設若我繼續工作，現在來至少也作了軍長。可是，在清黨的時節，我又不幹了。是這麼回事，一個好朋友姓王，他是左傾的。他比我職分高。設若我能推倒他，我登時便能取得他的地位。陷害他，是極容易的事，我有許多對他不利的證據，但是我不忍下手。我們倆出死入生的在一處已一年多，一同入醫院就有兩次。可是我又不能地棄這個機會；志願使英雄無論如何也得辣些。我不是個十足的英雄，所以我想個不太激進的辦法來。我託了一個人向他去說，他的危險怎樣的大，不如及早逃走，把一切事務交給我，我自會代他籌畫將來的安全。他不聽。我火了。不能不下毒手。我正在想主意，這個不知死的鬼我來了，沒帶着一個人。有些人是這樣：至死總假裝寬厚大方，一點不爲自己的命想一想，好像死是最便宜的事，可笑。這個人也是這樣，還在和我嘻嘻哈哈。我不等想好注意了，反正他的命是在我手心裏，我對他直接的說了——我的手摸着手槍。他，他聽完了，向我笑了笑。「要是你願殺我，」他說，還是笑着，「請，我決不計較。」這能是他說的嗎？怎能那麼巧呢？我知道，我早就知道了，凡是我要成功的時候，「他」老借着個笑臉來報仇，假冒爲善的鬼會拿柔軟的方法來毀人。我的手連抬也抬不起來了，不要說還要拿槍

打人。姓王的笑着，笑着，走了。他走了，能有我的好處嗎？他的地位比我高。拿證據去告發他恐怕已來不及了，他能不馬上想對待我的法子嗎？結果，我得跑！到現在，我手下的小卒都有作團長的了，我呢？我只是個有妻室而沒家，不當和尚而住在廟裏的——我也說不清我是什麼！』

乘他喘氣，我問了一句：『哪個廟事？』

『眼前的大悲寺！爲是離着他近，』他指着墳頭。

看我沒往下問，他自動的說明：

『離他近，我好天天來詛咒他！』

不記得我又和他說了什麼，還是什麼也沒說，無論怎樣吧！我是踏着金黃的秋色下了山，斜陽在我的背後。我沒敢回頭，我怕那株楓樹，葉子不是怎麼紅得似血！

## 馬 禪 先 生

火車在北平東站還沒開，同屋那位睡上舖的穿馬禪，戴平光的眼鏡，青緞子洋服上身，胸袋插着小楷羊毫，足登青絨快靴的先生發了問：『你也是從北平上車？』很和氣的。

我倒有點迷了頭，火車還沒動呢，不從北平上車，難道由——由哪兒呢？我只好反攻了：『你從哪兒上車？』很和氣的。我希望他說是由漢口或綏遠上車，因為果然如此，那麼中國火車一定已經是無軌的，可以隨便走走；那多麼自由！

他沒言語。看了看舖位，用盡全身——假如不是全身——的力氣喊了聲，『茶房！』茶房正忙着給客人搬東西，找舖位。可是聽見這麼緊急的一聲喊，就是有天大的事也得放下，茶房跑來了。

『拿毯子！』馬禪先生喊。

『請少待一會兒，先生，』茶房很和氣的說，『一開車，馬上就給您舖好。』

馬禪先生用食指挖了鼻孔一下，別無動作。

茶房剛走開兩步。

『茶房！』這次連火車好似都震得直動。

茶房像旋風似的轉過身來。

『拿枕頭，』馬禪先生大概是已經承認毯子可以遲一下，可是枕頭總該先拿來。

『先生，請等一等，您等我忙過這會兒去，毯子和枕頭就一齊全到。』茶房說的很快，可依然是很和氣。

茶房看馬禪客人沒任何表示，剛轉過身去要走，這次火車確是嘩啦了半天，『茶房！』茶房差點吓了個跟頭，趕緊轉回身來。

『拿茶！』

『先生請略微等一等，一開車茶水就來。』

馬禪先生沒任何的表示。茶房故意的笑了笑，表示歉意。然後塔訕着慢慢的轉身，以免快轉又吓個跟頭。轉好了身，腿剛預備好快走，背後打了個霹靂，『茶房！』

茶房不是假裝沒聽見，便是耳朵已經震聾，竟自沒回頭，一直的快步走開。

『茶房！茶房！茶房！』馬禪先生連喊，一聲比一聲高；站台上送客的跑過一羣來，以為車上失了火，要不然便是出了人命。茶房始終沒回頭。馬禪先生又挖了鼻孔一下，坐在我的床上。剛坐下，『茶房！』茶房還是沒來。看着自己的磕膝，險往下沉，沉到最長的限度，手指一挖鼻孔，險好似刷的一下又縱回去了。然後，『你坐二等？』這是問我呢。我又毛了，我確是買的二等，難道上錯了車？

『你呢？』我問。

『二等。這是二等。二等有臥舖。快開車了吧？茶房！』

我拿起報紙來。

他站起來，數他自己的行李，一共八件，全堆在另一臥舖上——兩個上舖都被他佔了。數了兩次，又說了話，『你的行李呢？』

我沒言語。原來我誤會了：他是善意，因為他跟着說，『可惡的茶房，怎麼不給你搬行李？』

我非說話不可了：『我沒有行李。』

『嘔?!』他確是吓了一跳，好像坐車不帶行李是大逆不道似的。『早知道，我那四隻皮箱也可以不打行李票了!』

這回該輪着我了，『嘔?!』我心裏說，『幸而是如此，不然的話，把四隻皮箱也搬進來，還有睡覺的地方啊?!』

我對面的舖位也來了客人，他也沒有行李，除了手中提着個扁皮夾。

『嘔?!』馬禪先生又出了聲，『早知道你們都沒行李，那口棺材也可以不另起票了!』我決定了。下次旅行一定帶行李；真要陪着棺材睡一夜，誰受得了！

茶房從門前走過。

『茶房！拿手巾把!』

『等等，』茶房似乎下了抵抗的決心。

馬禪先生把領帶解開，摘上領子來，分別挂在鐵鈎上：所有的鈎子都被佔了，他的帽子，風衣，已佔了兩個。

車開了，他頓時想起買報，『茶房！』

茶房沒有來。我把我的報贈給他；我的耳鼓出的主意。

他爬上了上舖，在我的頭上脫靴子，並且擊打靴底上的土。枕着個手提箱，用我的報紙蓋上臉，車還沒到永定門，他睡着了。

我心中安坦了許多。

到了豐台，車還沒站住，上面出了聲，『茶房！』

沒等茶房答應，他又睡着了；大概這次是夢話。

過了豐台，茶房拿來兩壺熱茶。我和對面的客人——一位四十來歲平平無奇的人，臉上的肉還可觀——吃茶閒扯。大概還沒到廊房，上面又開了雷，『茶房！』

茶房來了，眉毛擰得好像要把誰吃了纔痛快。

『幹嗎？先——生——』

『拿茶！』上面的雷聲響亮。

『這不是兩壺？』茶房指着小桌說。

『上邊另要一壺！』

『好吧！』茶房退出去。

『茶房！』

茶房的眉毛擰得直往下落毛。

『不要茶，要一壺開水！』

『好啦！』

『茶房！』

我直怕茶房的眉毛脫淨！

『拿毯子，拿枕頭，打手巾把，拿——』似乎沒想起拿什麼好。

『先生，您等一等。天津還上客人呢；過了天津我們一總收拾，也就誤不了您睡覺！』

茶房一氣說完，扭頭就走，好像永遠不再想回來。

待了會兒，開水到了，馬禪先生又入了夢鄉，呼聲只比『茶房』小一點。可是勻調而且是繼續的努力，有時呼聲稍低一點。用咬牙來補上。

『開水，先生！』

『茶房！』

『就在這兒；開水！』

『拿手紙！』

『廁所裏有。』

『茶房！廁所在哪邊？』

『哪邊都有。』

『茶房！』

『回頭見。』

『茶房！茶房！！茶房！！』

沒有應聲。

『呼——呼呼——呼』又睡了。

有趣！

到了天津。又上來些旅客。馬禪先生醒了，對着壺嘴喝了一氣水。又在我頭上擊打靴底。穿上靴子，出溜下來，食指挖了鼻孔一下，看了看外面。『茶房！』

恰巧茶房在門前經過。

『拿毯子！』

『毯子就來。』

馬禪先生出去，呆呆的立在走廊中間，專爲阻礙來往的旅客與脚夫。忽然用力挖了鼻孔一下，走了。下了車，看看梨，沒買；看看報，沒買；看看腳行的號衣，更沒作用。又上來了，向我招呼了聲，『天津，唉？』我沒言語。他向自己說，『問問茶房，』緊跟着一個雷，『茶房！』我後悔了，趕緊的說，『是天津，沒錯兒。』

『總得問問茶房；茶房！』

我笑了，沒法再忍住。

車好容易又從天津開走。

剛一開車，茶房給馬禪先生拿來頭一份毯子枕頭和手巾把。馬禪先生用手巾把耳鼻孔全

鑽得到家，這一把手巾擦了至少有一刻鐘，最後用手巾擦了擦手提箱上的土。

我給他數着，從老站到總站的十來分鐘之間，他又喊了四五十聲茶房。茶房只來了一次，他的問題是火車向哪面走呢？茶房的回答是不知道；于是又引起他的建議，車上總該有人知道，茶房應當負責去問。茶房說，連駛車的也不曉得東西南北。于是他幾乎變了顏色，萬一車走迷了路？！茶房沒再回答，可是又掉了幾根眉毛。

他又睡了，這次是在頭上摔了摔襪子，可是一口痰並沒往下唾，而是照顧了車頂。

我睡不着是當然的，我早已看清，除非有一對『避呼耳套』當然不能睡着。可憐的是別屋的人，他們並沒預備來熬夜，可是在這種帶鈎的呼聲下，還只好是白瞪眼一夜。

我的目的地是德州，天將亮就到了。謝天謝地！

車在此處停半點鐘，我雇好車，進了城，還清清楚楚的聽見『茶房！』

一個多禮拜了，我還惦记着茶房的眉毛呢。

## 微神

清明已過了，大概是；海棠花不是都快開齊了嗎？今年的節氣自然是晚了一些，蝴蝶們還很弱；蜂兒可是一出世就那麼挺拔，好像世界確是甜蜜可喜的。天上只有三四塊不大也不笨重的白雲，燕兒們給白雲上釘小黑丁字玩呢。沒有什麼風，可是柳枝似乎故意的轉擺，像逗弄着四外的綠意。田中的清綠輕輕的上了小山，因為嬌弱怕累得慌，似乎是，越高綠色越淺了些；山頂上還是些黃多於綠的紋縷呢。山腰中的樹，就是不綠的也顯出柔嫩來，山後的藍天也是暖和的，不然，雁們為何唱着向那邊排着隊去呢？石凹藏着些怪害羞的三月蘭，葉兒還趕不上花朵大。

小山的香味只能閉着眼吸取，省得勞神去找香氣的來源，你看，連去年的落葉都怪好聞的。那邊有幾隻小白山羊，叫的聲音兒恰巧使欣喜不至過度，因為有些悲意。偶爾走過一隻來，沒長犄角就留下鬚的小動物，向一塊大石發了會兒楞，又顛顛着俏式的小尾巴跑了。

我在山坡上晒太陽，一點思念也沒有，可是自然而然的從心中滴下些詩的珠子，滴在胸中的綠海上，沒有聲響，只有些波紋走不到腮上便散了的微笑；可是始終也沒成功一整句。一個詩的宇宙裏，連我自己好似只是詩的什麼地方的一個小符號。

越晒越輕鬆，我體會出蝶翅是怎樣的歡欣。我摟着膝，和柳枝同一律動前後左右的微動，柳枝上每一黃綠的小葉都是聽着春聲的小耳勺兒。有時看看天空，啊，謝謝那塊白雲，牠的邊上還有個小燕呢，小得已經快和籃天化在一處了，像萬頃藍光中的一粒黑痣，我的心靈像要往哪兒飛似的。

遠處山坡的小道，像地圖上綠的省分裏一條黃線。往下看，一大片麥田，地勢越來越低，似乎是由山坡上往那邊流動呢，直到一片暗綠的松樹把牠截住，很希望松林那邊是個海灣。及至我立起來，往更高處走了幾步，看看，不是；那邊是些看不甚清的樹，樹中有些低矮的村舍；一陣小風吹來極細的一聲鷄叫。

春晴的遠處鷄聲有些悲慘，使我不曉得眼前一切是真還是虛，牠是夢與真實中間的一道用聲音作的金線；我頓時似乎看見了個血紅的鷄冠；在心中，村舍中，或是哪兒，有隻——

希望是雪白的——公鷄。

我又坐下了；不，隨便的躺下了。眼留着個小縫收取天上的藍光，越看越深，越高；同時也往下落着光暖的藍點，落在我那離心不遠的眼睛上。不大一會兒；我便閉上了眼，看着心內的晴空與笑意。

我沒睡去，我知道已離夢境不遠，但是還聽得清清楚楚小鳥的相喚與輕歌。說也奇怪，每逢到似睡非睡的時候，我纔看見那塊地方——不曉得一定是哪裏，可是在入夢以前牠老是那個樣兒浮在眼前。就管牠叫作夢的前方吧。

這塊地方並沒有多大，沒有山，沒有海。像一個花園，可又沒有清楚的界限。差不多是個不甚規則的三角，三個尖端浸在流動的黑暗裏。一角上——我永遠先看見牠——是一片金黃與大紅的花，密密層層；沒有陽光，一片紅黃的後面便全是黑暗，可是黑的背景使紅黃更加深厚，就好像大黑瓶上畫着紅牡丹，深厚得至於使美中有一點點恐怖。黑暗的背景，我明白了，使紅黃的一片抱住了自己的彩色，不向四外走射一點；況且沒有陽光，彩色不飛入空中，而完全貼染在地上。我老先看見這塊，一看見牠，其餘的便不看也會知道的，正好像一

看見香山，準知道碧雲寺在哪兒藏着呢。

其餘的兩角，左邊是一個斜長的土坡，滿蓋着灰紫的野花，在不漂亮中有些深厚的力量，或者月光能使那灰的部分多一些銀色顯出點詩的靈空；但是我不記得在哪兒有個小月亮。無論怎樣，我也不厭惡牠。不，我愛這個似乎被霜弄暗了的紫色，像年輕的母親穿着暗紫長袍。右邊的一角是最漂亮的，一個小草房，門前有一架細蔓的月季，滿開着單純的花，全是淺粉的。

設若我的眼由左向右轉，灰紫，紅黃，淺粉，像是由秋看到初春，時節倒流；生命不但不是由盛而衰，反倒是以玫瑰作香色變豔的結束。

三角的中間是一片綠草，深綠，軟厚，微濕；每一短葉都向上挺着，似乎是聽着遠處的雨聲。沒有一點風，沒有一個飛動的小虫；一個鬼豔的小世界，活着的只有顏色。

在真實的經驗中，我沒見過這麼個境界。可是牠永遠存在，在我的夢前。英格蘭的深綠，蘇格蘭的紫草小山，德國黑林的幽晦，或者是牠的祖先們，但是誰準知道呢。從赤道附近的濃豔中減去陽光，也有點像牠，但是牠又沒有虹樣的蛇與五彩的禽，算了吧，反正我認

識牠。

我看見牠多多少少次了。牠和「山高月小，水落石出，」是我心中的一對畫屏。可是我沒到那個小房裏去過。我不是被那些顏色吸引得不動一動，便是由牠的草地上恍惚的走入另種色彩的夢境。牠是我常遇到的朋友，彼此連姓名都曉得，只是沒細細談過心。我不曉得牠的中心是什麼顏色的，是含着一點什麼神祕的音樂——真希望有點響動！

這次我決定了去探險。

一想到了月季花下，或也因為怕聽我自己的足音？月季花對於我是有些端陽前後的暗示，我希望在哪兒貼着張深黃紙，印着個硃紅的判官，在兩束香艾的中間。沒有。只在我心中聽見了聲「櫻桃」的吆喝。這個地方是太靜了。

小房子的門閉着。窗上門上都擋着牙白的簾兒，並沒有花影，因為陽光不足。裏邊什麼動靜也沒有，好像牠是寂寞的發源地。輕輕的推開門，靜寂與整潔雙雙的歡迎我進去，是，歡迎我；室中的一切是「人」的，假如外面景物是「鬼」的——希望我沒用上過於強烈的字。

一大間，用幔帳截成一大一小的兩間。幔帳也是牙白的，上面繡着些小蝴蝶。外間只有一條長案，一個小橢圓桌兒，一把椅子，全是暗草色的，沒有油飾過。椅上的小墊是淺綠的，棹上有幾本書。案上有一盆小松，兩方古銅鏡，銹色比小松淺些。內間有一個小床，罩着一塊快垂到地上的綠毯。床首懸着一個小籃，有些快乾的茉莉花。地上鋪着一塊長方的蒲墊，墊的旁邊放着雙繡白花的小綠拖鞋。

我的心跳起來了！我決不是入了濟慈的複雜而光燦的詩境；平淡樸美是此處的音調，也決不是辜勒律芝的幻境，因為我認識那隻繡着自花的小綠拖鞋。

愛情的故事永遠是平凡的，正如春雨秋霜那樣平凡。可是平凡的人們偏愛在這些平凡的事中找些詩意；那麼，想必是世界上多數的事物是更缺乏色彩的；可憐的人們！希望我的故事也有些應有的趣味吧。

沒有像那一回那麼美的了。我說「那一回」，因為在那一天那一會兒的一切都是美的。她家中的那株海棠花正開成一個大粉白的雪球；沿牆的細竹剛拔出新筍；天上一片嬌晴；她

的父母都沒在家；大白貓在花下酣睡。聽見我來了，她像燕兒似的從簾下飛出來；沒顧得換鞋，腳下一雙小綠拖鞋像兩片嫩綠的葉兒。她喜歡得像晨起的陽光，腮上的兩片蘋果比往常紅着許多倍，似乎有兩顆香紅的心在臉上開了兩個小井，溢着紅潤的胭脂泉。那時她還梳着長黑辮。

她父母在家的時候，她只能隔着窗兒望我一望，或是設法在我走去的時節，和我笑一笑。這一次，她就像一個小貓遇上了個好玩的伴兒；我一向不曉得她「能」這樣的活潑。在一同往屋中走的工夫，她的肩挨上了我的。我們都纔十七歲。我們都沒說什麼，可是四隻眼彼此告訴我們是欣喜到萬分。我最愛看她家壁上那張工筆百鳥朝鳳；這次，我的眼勻不出工夫來。我看着那雙小綠拖鞋；她往後收了收腳，連耳根兒都有點紅了；可是仍然笑着。我想問她的功課，沒問；想問新生的小貓有全白的沒有，沒問；心中的問題多了，只是口被一種什麼力量給封起來，我知道她也是如此，因為看見她的白潤的脖兒直微微的動，似乎要將些不相干的言語咽下去，而真值得一說的又不好意思說。

她在臨窗的一個小紅木凳上坐着，海棠花影在她半個臉上微動。有時候她微向窗外看

看，大概是怕有人進來。及至看清沒人，她臉上的花影都被歡悅給浸漬得紅豔了。她的兩手交換着輕輕的摸小凳的沿，顯着不耐煩，可是歡喜的不耐煩。最後，她深深的看了我一眼，極不願意而又不得不說的說，「走吧」！我自己已忘了自己，只看見，不是聽見，兩個什麼字由她的口中出來？可是在心的深處猜對那兩個字的意思，因為我也有點那樣的關切。我的心不顫動，我的腦知道非走不可。我的眼釘住了她的。她要低頭，還沒低下去，便又勇敢的拾起來，故意的，不怕的，羞而不肯的羞，迎着我的眼。直到不約而同的垂下頭去，又不約而同的拾起來，又那麼看。心似乎已碰着心。

我走，極慢的，她送我到簾外，眼上蒙了一層露水。我走到二門，回了回頭，她已趕到海棠花下。我像一個羽毛似的飄蕩出去。

以後，再沒有這種機會。

有一次，她家中落了，並不使人十分悲傷的喪事。在燈光下我和她說了兩句話。她穿着一身孝衣。手放在胸前，擺弄着孝衣的扣帶。站得離我很近，幾乎能彼此聽得見臉上熱力的激射，像雨後的禾穀那樣帶着聲兒生長。可是，只說了兩句極沒有意思的話——口與舌的一

些動作；我們的心並沒管牠們。

我們都二十二歲了，可是五四運動還沒降生呢。男女的交際還不是普通的事。我畢業後便作了小學的校長，平生最大的光榮，因為她給了我一封賀信。信箋的末尾——印着一枝梅花——她注了一行：不要回信。我也沒敢寫回信。可是我好像心中燃着一束火把，無所不盡其極的整頓學校。我拿辦好了學校作給她的回信；她也在我的夢中給我鼓着得勝的掌——那一對連腕也是玉的手！

提婚是不能想的事。許多許多無意識而有力量的阻礙，像個專以力氣自雄的惡虎，站在我們中間。

有一件足以自慰的，我那繫着心的耳朵始終沒聽到她的定婚消息。還有件比這更好的，我兼任了一個平民學校的校長，她担任着一點功課。我只希望能時時見到她，不求別的。她呢，她知道怎麼躲避我——已經是個二十歲的大姑娘。她失去了十七八歲時的天真與活潑，可是增加了女子的尊嚴與神祕。

又過了二年，我上了南洋。到她家辭行的那天，她恰巧沒在家。

在外國的幾年中，我無從打聽她的消息。直接通信是不可能的。間接的探問，又不好意思。只好在夢裏相會了。說也奇怪，我在夢中的女性永遠是「她」。夢境的不同使我有時悲泣，有時狂喜；戀的幻境裏也自有一種味道。她，在我的心中，還是十七歲時的樣子：小圓臉，眉眼清秀中帶着一點媚意。身量不高！處處都那麼柔軟，走路非常的輕巧。那一條長黑的髮辮，造成最動心的一個背影。我也記得她梳起頭來的樣兒，但是我總夢見那帶辮的背影。

回國後，自然先探聽她的一切。一切消息都像謠言她已作了暗娼！

就是這種刺心的消息，也沒減少我的情熱；不，我反倒更想見她，更想幫助她。我到她家去。已不在那裏住，我只由牆外看見那株海棠樹的一部分。房子早已賣掉了。

到底我找到她了。她已剪了髮，向後梳攏着，在項部有個大綠梳子。穿着一件粉紅長袍，袖子僅到肘部，那雙臂，已不是那麼活軟的了。臉上的粉很厚，腦門和眼角都有些褶子。可是她還笑得很好看，雖然一點活潑的氣象也沒有了。設若把粉和油都去掉，她大概最好也只像個產後的病婦。她始終沒正眼看我一次，雖然臉上並沒有羞愧的樣子，她也說也

笑，只是心沒在話與笑中，好像完全應酬我。我試着探問她些問題與經濟狀況，她不大願意回答。她點着一枝香烟，烟很靈通的從鼻孔出來，她把左膝放在右膝上，仰着頭看烟的升降變化，極無聊而又顯着剛強，我的眼濕了，她不會看不見我的淚，可是她沒有任何表示。她不住的看自己的手指甲，又輕輕的向後按頭髮，似乎她只是爲她們活着呢。提到家中的人，她什麼沒告訴我。我只好走吧。臨出來的時候，我把住址告訴給她——深願她求我，或是命令我，作點事。她似乎根本沒往心裏聽，一笑，眼看看別處，沒有往外送我的意思。她以爲我是出去了，其實我是立在門口沒動，這麼着，她一回頭，我們對了眼光。只是那麼一擦似的她轉過頭去。

初戀是青春的第一朵花，不能隨便擲棄。我託人給她送了點錢去。留下了，並沒有回話。

朋友們看出我的悲苦來，眉頭是最會賣人的。她們善意的給我介紹女友，慘笑的搖首是我的回答。我得等着她。初戀像幼年的寶貝永遠是最甜密的，不管那個寶貝是一個小布人，還是幾塊小石子。慢慢的，我開始和幾個最知己的朋友談論她，他們看在我的面上沒說她什

麼，可是假裝鬧着玩似的暗刺我，他們看我太愚，也就是說她不配一戀。他們越這樣，我越堅固。是她打開了我的愛的園門，我得和她走到山窮水盡。憐比愛少着些味道，可是更多着些人情。不久，我託友人向她說明，我願意娶她。我自己沒胆量去。友人回來，帶回來她的幾聲狂笑。她沒說別的，只狂笑了一陣。她是笑誰？笑我的愚，很好，多情的人不是每每有些傻氣嗎？這足以使人得意。笑她自己，那祇是因爲不好意思哭，過度的悲鬱使人狂笑。

愚癡給我些力量，我決定自己去見她。要說的話都詳細的編製好，演習了許多次，我告訴自己——只許勝，不許敗。她沒在家。又去了兩次，都沒見着。第四次去。屋門裏停着小的一口薄棺材，裝着她。她是因打胎而死。

一籃最鮮的玫瑰，瓣上帶着我心上的淚，放在她的靈前，結束了我的初戀，打開終生的虛空。爲什麼她落到這般光景？我不願再打聽。反正她在我心中永遠不死。

我正呆看着那小綠拖鞋，我覺得背後的幔帳動了一動。一回頭，帳子上繡的小蝴蝶在她的頭上飛動呢。她還是十七八時的模樣，還是那麼輕巧，像仙女飛降下來還沒十分立穩那樣

立着。我往後退了一步，似乎是怕一往前湊就能把她嚇跑。這一退的功夫，她變了，變成二十多歲的樣子。她也往後退了，隨退隨着臉上加着皺紋。她狂笑起來。我坐在那個小床上。剛坐下，我又起來了，撲過她去，極快；她在這極短的時間內，又變回十七歲時的樣子。在一秒鐘裏我看見她半生的變化，她像是不受時間的拘束。我坐在椅子上，她坐在我的懷中。我自己也復恢了十五六年前臉血的紅色，我覺得出。我們就這樣坐着，聽着彼此心血的潮蕩。不知有多麼久。最後，我找到音聲，唇貼着她的耳邊，問：

『你獨自住在這樣？』

『我不住在這裏；我住在這兒，』她指着我的心說。

『始終你沒忘了我，那麼？』我握緊了她的手。

『被別人吻的時候，我心中看着你！』

『可是你許別人吻你？』我並沒有一點妬意。

『愛在心裏，唇不會閒着；誰教你不來吻我呢？』

『我不是怕得罪你的父母嗎？不是我上了南洋嗎？』

她點了點頭，『怕你失去一切，隔離使愛的心慌了。』

她告訴了我，她死前的光景。在我出國的那一年，她的母親死去。她比較得自由了一些。出牆的花枝自會招來蜂蝶，有人便追求她，她還想念着我，可是肉體往往比愛少些忍耐力，愛的花不都是梅花。她接受了一個青年的愛，因為他長得像我。他非常的愛她，可是她還忘不了我，肉體的獲得不就是愛的滿足，相似的音貌不能代替愛的真形。他疑心了，她承認了她的心是在南洋。他們倆斷絕了關係。這時候，她父親的財產全去了。她非嫁人不可。她把自己賣給一個闊家公子，爲是供給她的父親。

『你不會去教學掙錢？』我問。

『我只能教小學，那點薪水還不够父親買烟吃的！』

我們倆都楞起來。我是想：假使我那時候回來，以我的經濟能力說；能供給得她的父親嗎？我還不是大睜白眼的看着她賣身？

『我把愛藏在心中，』她說，『拿肉體掙來的茶飯營養着他。我深恐肉體死了，愛便不存在，其實我是錯了；先不用說這個吧。他非常的妬忌，永遠跟着我，無論我是幹什麼，上

哪兒去，他老隨着我。他找不出我的破綻來，可是覺得出我是不愛他。慢慢的，他由討厭變爲公開的辱罵我，甚至於打我，他逼得我沒法不承認我的心是另有所寄。忍無可忍也就顧不及飯碗問題了。他把我趕出來，連一件長衫也沒給我留。我呢，父親照樣和我要錢，我自己得吃得穿，而且我一向吃好的穿好的慣了。爲滿足肉體，還得利用肉體，身體是現成的本錢。凡給我錢的便買去我點筋肉的笑。我很會笑：我照着鏡子練習那迷人的笑。環境的不同使人作退一步想，這樣零賣，到是比終日叫那一個闊公子管着強一些。在街上，有多少人指着我的後影嘆氣，可是我到底是自由的，有時候我與些打扮得不漂亮的女子遇上，我也有些得意。我一共打過四次胎，但是創痛過去便又笑了。

『最初。我頗有一些名氣，因爲我既是作過富宅的玩物，又能識幾個字，新派舊派的人都願來照顧我，我沒工夫去思想。甚至於不想積蓄一點錢，我完全爲我的服裝香粉活着。今天的漂亮是今天的生活。明天自有明天管照着自己，身體的疲倦，只管眼前的刺激，不願將來，不久，這種生活也不能維持了。父親的烟是無底的深坑。打胎需要化許多費。以前不想剩錢；錢自然不會自己剩下。我連一點無聊的傲氣也不敢存了。我得極下賤的去找錢了，有

時是明搶。有人指着我的後影嘆氣，我也回頭向他笑了一笑。打一次胎增加兩三歲。鏡子是不欺人的，我已老醜了。瘋狂足以補足衰老。我盡着肉體的所能伺候人們，不然，我沒有生意。我做着門睡着，我是大衆的，不是我自己的。一天廿四小時，什麼時間也可以買我的身體。我消失在慾海裏。在清醒的世界中我並不存在。我看着人們在我身上狂動，我的手指算計着錢數。我不思想，只是盤算——怎能多進五毛錢。我不哭，哭不好看。只爲錢着急，不管我自己。』

她休息了一會兒，我的淚已滴濕她的衣襟。

『你回來了！』她繼續着說：『你也三十多了；我記得你是十七歲的小學生。你的眼已不是那年——多少年了？——看我那雙綠拖鞋的眼。可是，多少還是你自己，我，早已死了。你可以繼續作那初戀的夢，我已無夢可作。我始終一點也不懷疑，我知道你要是回來，必定要我。及至見着你，我自己已找不到我自己，拿什麼給你呢？你沒回來的時候，我永遠不拒絕，不論是對誰說，我是愛你；你回來了，我只好狂笑。單等我落到這樣，你纔回來，這不是有意戲弄人？假如你永遠不回來，我老有個南洋作我的夢景，你老有個我在你的心中，

豈不很美？你徧徧的回來了，而且回來這樣遲——」

『可是來遲了並不就是來不及了，』我插了一句。

『晚了就是來不及了。我殺了自己。』

『什麼？』

『我殺了我自己。我命定的只能住在你心中，生存在一首詩裏，生死有什麼區別？在打胎的時候我自己下了手。有你在左右，我沒法子再笑。不笑，我怎麼掙錢？只有一條路，名字叫死。你回來遲了，我別再死遲了：我再晚死一會兒，我便連住在你心中的希望也沒有了。我住在這裏，這裏便是你的心。這裏沒有陽光，沒有聲響，只有一些顏色。顏色是更持久的，顏色畫成咱們的記憶。看那雙小鞋，綠的，是點顏色，你我永遠認識牠們。』

『但是我也記得那雙腳。許我看看嗎？』

她笑了，搖搖頭。

我很堅決，我握住她的腳，扯下她的襪，露出沒有肉的一支白腳骨。

『去吧』她推了我一把。『從此你我無緣再見了！我願住在你的心中，現在不行了；我

願在你心中永遠是青春。

太陽已往西斜去；風大了些，也涼了些，東方有些黑雲。春光在一個夢中慘淡了許多。我立起來，又看見那片暗綠的松樹。立了不知有多久。遠處來了些蠕動的小人，隨着一些聽不甚真的音樂。越來越近了，田中驚起許多白翅的鳥，哀鳴着向山這邊飛。我看清了，一羣人們匆匆的走，帶起一些灰土。三五鼓手在前，幾個白衣的在後，最後是一口棺材。春天也要埋人的。撒起一把紙錢，蝴蝶似的落在麥田上。東方的黑雲更厚了，柳條的綠色加深了許多，綠得有些悽慘。心中茫然，只想起那雙小綠拖鞋。像兩片樹葉在永生的樹上作着春夢。

## 開市大吉

我，老王，和老邱，湊了點錢，開了個小醫院。老王的夫人作護士主任，她本是由看護而高升為醫生太太的。老邱的岳父是庶務兼會計。我和老王是這麼打算好，假如老丈人報花賬或是攜款潛逃的話，我們倆就揍老邱；合着老邱是老丈人的保證金。我和老王是一黨，老邱是我們後約的，我們倆總得防備他一下。辦什麼事，不拘多少人，總得分個黨派，留個心眼。不然，看着不便不大像回事兒。加上王太太，我們是三個打一個，假如必須打老邱的話。老丈人自然是幫助老邱嘍，可是他年歲大了，有王」一個人就可把他的鬍子扯淨了。老邱的本事可真是不錯，不說屈心的話。他是專開割痔瘡，手術非常的漂亮，所以請他合作。不過他要是找揍的話，我們也不便太厚道了。

我治內科，老王花柳，老邱專開痔漏兼外科，王太太是看護士主任兼產科，合着我們一共有四科。我們內科，老老實實的講，是地道二五八。一分錢一分貨，我們的內科收費可小

呢。要敲是敲花柳與痔瘡，老王和老邱是我們的希望。我和王太太不過是配搭，她就根本不是大夫，對於生產的經驗她有一些，因為她自己生過兩個小孩。至於接生的手術，反正我有太太決不叫她接生。可是我們得設產科，產科是最有利的。只要順順當當的產下來，至少也得住十天半月的；稀粥爛飯的對付着，住一天拿一天的錢。要是不順順當當的生產呢，那看事作事，臨時再想主意。活人還能叫尿警死？

我們開了張。「大眾醫院」四個字在大小報已登了一個半月。名字起的好——辦什麼賺錢的事兒，在這個年月，就是別忘了「大眾」。不賺大眾的錢，賺誰的？這不是真情實理嗎？自然在廣告上我們沒這麼說，因為大眾不愛聽實話的；我們說的是：「為大眾而犧牲，為同胞謀幸福。一切科學化，一切平民化，溝通中西醫術，打破階級思想。」真花了不少廣告費，本錢是得下一些。把大眾招來以後，再慢慢收拾他們。專就廣告上看，誰也不知道我們的醫院有多麼大。院圖是三層大樓，那是借用近鄰轉運公司的像片，我們一共只有六間平房。

我們開張了。門診施診一個星期，人來的不少，還真是「大眾」，我挑着那稍像點樣子

的都給了點各色的蘇打水，不管害的是什麼病。這樣，延遲過一星期好正式收費呀；那真正老號的大衆就乾脆連蘇打水也不給，我告訴他們回家洗洗臉再來，一臉的滋泥，吃藥也是白搭。

忙了一天，晚上我們開了緊急會議，專替大衆不行啊，得設法找「二衆」我們都後悔了，不該叫「大衆醫院」。有大衆而沒貴族，由哪兒發財去？醫院不是煤油公司啊，早知道還不如乾脆叫「貴族醫院」呢。老邱把刀子沾了多少回消毒水，一個割痔瘡的也沒來！長痔瘡的闊老誰能上「大衆醫院」來割？

老王出了主意：明天包一輛能駛的汽車，我們輪流的跑幾趟，把二姥姥接來也好，把三舅母裝來也行。一到門口看護趕緊往裏攙，接上這麼三四十趟，四鄰的人們當然得佩服我們。

我們都很佩服老王。

「再賃幾輛不能駛的，」老王按着說。

「幹嗎？」我問。

「和汽車行商量借給咱們幾輛正在修理的車，在醫院門口放一天。一會兒叫咕嚕一陣。上咱們這兒看病的人老聽外面咕嚕咕嚕的響，不知道咱們又來了多少坐汽車的。外面的人呢，老看着咱們的門口有一隊汽車，還不虎住？」

我們照計而行，第二天把親戚們接了來，給他們碗茶喝，又給送走。兩個女看護是見一個攙一個，出來進去，一天沒住腳。那幾輛不能活動而能咕嚕的車由一天亮就運來了，五分鐘一陣，輪流的咕嚕，剛一出太陽就圍上一羣小孩。我們給汽隊照了個像，託人給登晚報。老邱的丈人作了篇八股，形容汽車往來的盛況。當天晚上我們都沒能吃飯，車咕嚕得太厲害了，大家都有點頭暈。

不能不佩服老王，第三天剛一開門，汽車，進來位軍官。老王急於出去迎接，忘了屋門是那麽矮，頭上碰了個大包。花柳；老王顧不得頭上的包了，臉笑得一朵玫瑰似的，似乎再碰他七八個包也沒大關係。三言五語，打了一針六〇六。我們的兩位女看護給軍官解開制服，然後四隻白手扶着他的胳膊，王太太過來先用小胖食指在針穴輕輕點了兩下，然後老王纔給用針。軍官不知道東西南北了，看着看護一個勁兒說：「得勁！得勁！得勁！」我在旁

邊說了話，再給他一針。老邱也是福至心靈，早預備好了——香片茶加了點鹽。老王叫着看護抹軍官的臂膀，王太太又過來用小胖食指點了點，一針香片下去了。軍官還說得勁，老王這回是自動的又給了他一針龍井。我們的醫院裏吃茶是講究的，老是香片龍井兩着沏。兩針茶，一針六〇六，我們收了他二十五塊錢。本來應當是十元一針因為三針，減收五元。我們告訴他們還得接着來，有十次保管除根。反正我們有的是茶，我心裏說。

把錢交了，軍官還捨不得走，老王和我開始跟他瞎扯，我就誇獎他的不瞞着病——有花柳，趕快治，到我們這裏來治，準保沒危險。花柳是偉人病，正大光明，有病就治，幾針六〇六，完了，什麼事也沒有。就怕像舖子裏的小伙計，或是中學的學生，得了病藏藏掩掩，偷偷的去找老虎大夫，或是袖口來袖口去買私藥——廣告專貼在公共廁所裏，非糟不可。軍官非常贊同我的話，告訴我他已上過二十多次醫院。不過哪一回也沒有這一回舒服。我沒往下接碴兒。

老王接過去，花柳根本就不算病，自要勤扎點六〇六。軍官非常贊同老王的話，並且有事實為證——他老是不等完全好了便又接着去逛：反正再扎幾針就是了。老王非常贊同軍官

的話，並且願拉個主顧，軍官要是長期來扎的話，他願減收一半藥費：五塊錢一針。包月也行，一月一百塊錢，不論扎多少針。軍官非常贊同這個主意，可是每次得照着今天的樣子辦，我們都沒言語，可是笑着點了點頭。

軍官汽車剛開走，迎頭來了一輛，四個丫環攙下一位太太來。一下車，五張嘴一齊問：有特別房沒有？我推開一個丫環，輕輕的托住太太的手腕，攙到小院中我指着轉運公司的樓房說，「那邊的特別室都住滿了。您還算得湊巧，這裏——我指着我們的幾間小房說——還有兩間頭等房，您暫時將就一下吧。其實這兩間比樓上還舒服，省得樓上樓下的跑，不是，老太太？」

老太太的第一句話就叫我心中開了一朵花，「唉，這還像個大夫——病人不為舒服，上醫院來幹嗎？東生醫院那羣大夫，簡直的不是人！」

「老太太，您上過東生醫院？」我非常驚異的問。

「剛由那裏來，那羣王八羔子！」

乘着她罵東生醫院——憑良心說，這是我們這裏最大最好的醫院——我把她攙到小屋

裏，我知道，我要是不引着罵她東生醫院，她決不會住這間小屋，「您在那兒住了幾天？」我問。「兩天；兩天就差點要了我的命！」老太太坐在小床上。

我直用腿頂着牀沿，我們的病牀都好，就是上了點年紀，愛倒。「怎麼上那兒去了呢？」我的嘴不敢開着，不然，老太太一定會注意到我的腿的。

「別提了！」一提就氣我個倒仰。你看，大夫，我害的是胃病，他們不給我東西吃！」老太太的淚直要落下來。

「不給您東西吃？」我的眼都圓瞪了。「有胃病不給東西吃？蒙古大夫！就憑您這個年紀？老太太您有八十了吧？」

老太太的淚立刻收回去許多，微微的笑着：「還小呢。剛五十八歲。」

「和我的母親同歲，她也是有時候害胃口疼！」我抹了抹眼睛。「老太太，您就在這兒住吧，我準把那點病治好了。這個病全仗着好保養，想吃什麼就吃：吃下去，心裏一舒服，病就減去幾分，是不是，老太太？」

老太太的淚又回來了，這回是因爲感激我。「大夫，你看，我專愛吃點硬的，他們偏叫

我吃粥，這不是故意氣我嗎？」

「您的牙口好，正應當吃口硬的呀！」我鄭重的說。

「我是一會兒一餓，他們非到時候不准我吃！」

「糊塗東西們！」

「半夜裏我剛睡好，他們把小玻璃棍放在我嘴裏，試什麼度。」

「不知好歹！」

「我要便盆，那些看護說，等一等，大夫就來，等大夫查過病去再說！」

「該死的玩藝兒！」

「我剛掙扎着坐起來，看護說，躺下。」

「討厭的東西！」

我和老太太越說越投緣，就是我們的屋子再小一點，大概她也不走了。爽性我也不再用腿頂着床了，即使床倒了，她也能原諒。

「你們這裏也有看護呀？」老太太問。

「有，可是沒關係，」我笑着說。「您不是帶來四個丫環嗎？叫她們也都住院就結了。您自己的人當然伺候的周到；我乾脆不叫看護們過來，好不好？」

「那趕情好啦，有地方呀？」老太太好像有點過意不去了。

「有地方，您乾脆包了這個小院吧。四個丫環之外，不妨再叫個廚子來，您愛吃什麼吃什麼。我只算您一個人的錢，丫環廚子都白住，就算您五十塊錢一天。」

老太太嘆了口氣：「錢多少的沒有關係，就這麼辦吧。春香，你回家去把廚子叫來，告訴他就手兒帶兩隻鴨子來。」

我後悔了：怎麼纔要五十塊錢呢？真想抽自己一頓嘴巴！幸而我沒說藥費在內；好吧，在藥費上找齊兒就是了；反正看這個來派，這位老太太至少有一個兒子當過師長。況且，她要是天天吃火燒夾烤鴨，大概不會三五天就出院，事情也得往長裏看。

醫院很有個樣子了：四個丫環穿梭似的跑出跑入，廚師傅在院中牆根砌起一座爐灶，好像是要辦喜事似的。我們也不客氣，老太太的果子隨便拿起就嘗，全鴨子也吃牠幾塊。始終就沒人想起給她看病，因為注意力全用在看她買來什麼好伙食。

老王和我總算開了張，老邱可有點掛不住了。他手裏老拿着刀子。我都直躲他，恐怕似拿我試試手。老王直勸他不要着急，可是他太好勝，非也給醫院弄個幾十塊不甘心。我佩服他這種精神。

吃過午飯，來了割痔瘡的！四十多歲，胖胖的，肚子很大。王太太以為他是來生小孩，後來看清他是男性，纔把他讓給老邱。老邱的眼睛都紅了。三言五語，老邱的刀子便下去了。四十多歲的小胖子疼得直叫喚，央告老邱用點麻藥。老邱可有了話：

「咱們沒講下用麻藥哇！用也行，外加十塊錢。用不用？快着！」

小胖子連頭也沒敢搖。老邱給他上了麻藥。又是一刀，又停住了：「我說，你這可有管子，剛纔咱們可沒講下割管子。還往下割不割？往下割的話，外加三十塊錢。不的話，這就算完了。」

我在一旁，暗伸大指，真有老邱的！拿住了往下敲，是個辦法！

四十多歲的小胖子沒有駁回，我算計着他也不能駁回。老邱的手術漂亮，話也說得脆，一邊割管子一邊宣傳：「我告訴你，這點事兒值得你二百塊錢；不過，我們不敵人；治好了

只求你傳傳名。趕明天你有工夫的時候，不妨來看看。我這些傢伙用四萬五千倍的顯微鏡照，照不出半點微生物！」

胖子一聲也沒出，也許是氣胡塗了。

老邱又弄了五十塊。當天晚上我們打了點酒，託老太太的廚子給作了幾樣菜。菜的材料多一半是利用老太太的。一邊吃一邊討論我們的事業，我們決定添設打胎和戒烟。老王主張暗中宣傳檢查身體，凡是要放學校或保壽險的，哪怕已經作下壽衣，預備下棺材，我們也把體格表填寫得好好的；只要交五元的檢查費就行。這一案也沒費事就通過了。老邱的老丈人最後建議，我們勻出幾塊錢，自己掛塊匾。老人出老辦法，可是總算有心愛護我們的醫院，我們也就沒反對。老丈人已把匾文擬好——仁心仁術。陳腐一點，不過也還恰當。我們議決，第二天早晨由老丈人上早市去找塊舊匾。王太太說，把匾油飾好，等門口有過娶婦的，借着人家的樂隊吹打的時候，我們就掛匾。到底婦女的心細，老王特別顯着驕傲。

## 歪 毛 兒

小的時候，我們倆——我和白仁祿——下了學總到小茶館去聽評書。我倆每天的點心錢不完全花在點心上，留下一部分給書錢。雖然茶館掌櫃孫二大爺並不一定要我們的錢，可是我倆不肯白聽。其實，我倆真不夠聽書的派兒：我那時腦後梳着個小墜根，結着紅繩；仁祿梳倆大歪毛。孫二大爺用小篋籬打錢的時候，一到我倆面前便低聲的說，『歪毛子！』把錢接過去，他馬上笑着給我們抓一大把煮毛豆角，或是花生米來：『吃吧，歪毛子！』他不大愛叫我小墜根，我未免有點不高興。可是說真的，仁祿是比我體面的多。他的臉正像年畫上的白娃娃的，雖然沒有那麼胖。單眼皮，小圓鼻子，清秀好看。一跑，倆歪毛左右開弓的敲着臉蛋，像個撥浪鼓兒。青嫩頭皮，剃頭之後，誰也想輕敲他三下——剃頭打三光。就是稍打重了些，他也不急。

他不淘氣，可是也有背不上書來的時候。歪毛仁祿背不過書來本可以不挨打，師娘不准

老師打他，他是師娘的歪毛寶貝：上街給她買一縷白棉花線，或是打倆小錢的醋，都是仁祿的事兒。可是他自己找打。每逢背上書來，他比老師的脾氣還大。他把小臉驚紅，鼻子皺起一塊兒，對先生說：『不背！不背！』不等老師發作，他又添上：『就是不背，看你怎樣！』老師磨不開臉了，只好拿板子吧。仁祿不擦磨手心，也不遲宕，單眼皮眨巴的特別快，搖着倆歪毛，過去領受手板。打完，眼淚在眼眶裏轉，轉好大半天，像水花打旋而滲不下去的樣兒。始終他不許淚落下來。過了一會兒，他的脾氣消散了，手心搓着膝蓋，低着頭念書，沒有聲音，小嘴像熱天的魚，動得很快很緊。

奇怪，這麼清秀的小孩，脾氣這麼硬。

到了入中學的年紀，他更好看了。還不甚胖，眉眼可是開展了。我們臉上都起了小紅膿泡，他還是那麼白淨。後一天入中學，上一班的學生便有一個擠了他一膀子，然後說：『對不起，姑娘！』仁祿一聲沒出，只把這位學友的臉打成醃麵包子。他不是打架呢，是拼命，連勸架的都受了點暈誤傷。第二天，他沒來上課。他又考入別的學校。

一直有十幾年的工夫，我們倆沒見面。聽說，他在大學畢了業，到外邊去作事。

去年舊歷年前的末一次集，天很冷。千佛山上蓋着些厚而陰寒的黑雲。尖溜溜的小風，鬼似的搯人鼻子與耳唇。我沒事，住的又離山水溝不遠，想到集上看看。集上往往也有幾本好書什麼的。

我以為天寒人必少，其實集上並不冷靜；無論怎冷，年總是要過的。我轉了一圈，沒看見什麼對我的路子的東西——大堆的海帶菜，財神的紙像，凍得鐵硬的豬肉片子，都與我沒多少緣分。本想不再繞，可是極南邊有個地攤，擺着幾本書，引起我的注意，這個攤子蹺別的買賣有兩三丈遠，而且地點是遊人不大來到的。設若不是我已走到南邊，設若不是我注意書籍，我決不想過去。我走過去，翻了翻那幾本書——都是舊英文教科書，我心裏說，大年底下的誰買舊讀本？看書的時候，我看見賣書人的腳，一雙極舊的棉鞋，可是緞子的：襪子還是夏季的單線襪。別人都都蹂躪着腳，天是真冷：這雙腳好像凍在地上，不動。把書合上我便走開了。

大概誰也有那個時候：一件極不相干的事，比如看見一羣蟻擒住一個綠虫，或是一個癩狗被打，能使我們不痛快半天，那個掙扎的虫或是那條癩狗好似貼在我們心上，像塊病似

的。這雙破緞子鞋就是這樣貼在我的心上。走了幾步，我不由的回了頭。賣書的正彎身攤那幾本書呢。其實我並沒給弄亂：只那麼幾本，也無從亂起。我看出來，他不是久幹這個的。逢集必趕的賣零碎的不這樣細心。他穿着件舊灰色棉袍，很單薄，頭上戴着頂沒人要的老式帽頭。由他的身上，我看到南圩子牆，千佛山，山上的黑雲，結成一片清冷。我好似被他吸引住了。決定回去，雖然覺得不好意思的。我知道，走到他跟前，我未必敢端詳他。他身上有那麼一股高傲勁兒，像破廟似的，雖然破爛而仍令人心起敬。我說不上來那幾步是怎樣走回去的，無論怎說吧，我又立在他面前。

我認得那兩隻眼，單眼皮兒。其餘的地方我一時不敢相認，最清楚的記憶也不敢反抗時，我倆已十幾年沒見了。他看了我一眼，趕快把眼轉向千佛山去：一定是他了，我又認出這個神氣來。

『是不是仁祿哥？』我大着胆問。

他又掃了我一眼，又去看山，可是極快的又轉回來。他的瘦臉上沒有任何表示，只是腮微微的動了動，傲氣使他不願與我過話，可是『仁祿哥』三個字打動了他的心。他沒說一個

字，拉住我的手。手冷硬。臉朝着山，他無聲的笑了笑。

『走吧，我住的離這兒不遠。』我一手拉着他，一手拾起那幾本書。

他叫了我一聲。然後待了一會兒，『我不去！』

我抬起頭來，他的淚在眼內轉呢。我鬆開他的手，把幾本書夾起來，假裝笑着，『你走也得走，不走也得走？』

『待一會兒我找你好了，』他還是不動。

『你不用！』我還是故意打哈哈似的說：『待一會兒？管保再也找不到你了？』

他似乎要急，又不好意思；多麼高傲的人也不能不原諒梳着小辮時候的同學。一走路，我纔看出他的肩往前探了許多。他跟我來了。

沒有五分鐘便到了家。一路上，我直怕他和我轉了影壁。他坐在屋中了，我纔放心，彷彿一件寶貝確實落在手中。可是我沒法說話了。問他什麼呢？怎麼問呢？他的神氣顯然是很不安，我不肯把他吓跑了。

想起來了，還有瓶白葡萄酒呢。找到了酒，又發現了幾個金絲棗。好吧，就拿這些待客

吧。反正比這麼僵坐着強。他拿起酒杯，手有點顫。喝下半杯去，他的眼中溼了一點，溼得像小孩冬天下午來喝着熱粥時那樣。

『幾時來到這裏的？』我試着步說。

『我？有幾天了吧？』他看着杯沿上一小片木塞的碎屑，好像是和這片小東西商議呢。

『不知道我在這裏？』

『不知道。』他看了我一眼，似乎表示有許多話不便說，也不希望我再問。

我問定了。討厭，似我倆是幼年的同學。『在哪兒住呢？』

他笑了，『還在哪兒住？憑我這個樣？』還笑着，笑得極無聊。

『那好了，這兒就是你的家，不用走了。咱們一塊兒聽鼓書去。趵突泉有三四處唱大鼓的呢：老殘遊記，噯？』我想把他哄喜歡了。『記得小時候一同去聽施公案？』

我的話沒得到預期的效果，他沒言語。但是我不失望。勸他酒，酒會打開人的口。還好，他對酒倒不甚拒絕，他的倆臉漸漸有了紅色。我的注意又來了：

『說，吃什麼？麵條？餃子？餅？說，我好去預備。』

『不吃，還得賣那幾本書去呢！』

『不吃？你走不了！』

待了老大半天，他點了點頭，『你還是這麼活潑！』

『我？我也不是咱們梳着小辮時的樣子了！光陰多麼快，不知不覺的三十多了，想不到的事！』

『三十多也就該死了。一個狗纜活十來年。』

『我還不那麼悲觀，』我知道已把他引上了路。

『人生還不就是個好玩藝！』他嘆了口氣。

隨着這個往下說，一定越說越遠：我要知道的是他的遭遇。我改變了戰略，開始告訴他我這些年的經過，好歹的把人生與悲觀扯在裏面，好不顯着生硬。費了許多週折，我纔用上這個公式——『我說完了，該聽你的了。』

其實他早已明白我的意思，始終他就沒留心聽我的話。要不然，我在引用公式以前還得多繞幾個灣兒呢。他的眼神把我的話刪短了好多。我說完，他好似沒法子了，問了句：

『你叫我說什麼呢？』

這真使我有點難堪。律師不是常常逼得犯人這樣問麼？可是我扯長了臉，反正我倆是有交情的。爽性直說了吧，這或者倒合他的脾氣：

『你怎麼落到這樣？』

他半天沒回答出。不是難以出口，他是思索呢。生命是沒有什麼條理的，老朋友見面不是常常相對無言麼？

『從哪裏說起呢？』他好像是和生命中那些小岔路商議呢。『你記得咱們小的時候，我也不短挨打？』

『記得，那是你那點怪脾氣。』

『還不在乎脾氣，』他微微搖着頭。『那時候咱倆還都是小孩子，所以我沒對你說過；說真的那時節我自己也還沒覺出來是怎回事。後來我纔明白了，是我這兩隻眼睛怪。』

『不是一雙好好的眼睛嗎？』我說。

『平日是好好的一對眼；不過，有時候犯病。』

『怎樣犯病？』我開始懷疑莫非他有點精神病。

『並不是害眼什麼的那種肉體上的病，是種沒法治的毛病。有時候忽然來了，我能看見些——我叫不出名兒來』

『幻象？』我想幫他的忙。

『不是幻象，我並沒看見什麼綠臉紅舌頭的。是些形象。也還不是形象；是一股神氣。舉個例說，你就明白了，你記得咱們小時候那位老師？很好的一個人，是不是？可是我一犯病，他就非常的可惡，我所以跟他橫着來了。過了一會兒，我的病犯過去，他還是他，我白挨一頓打。只是一股神氣，可惡的神氣。』

我沒等他說完就問：『你有時候也看見我有那股神氣吧？』

他微笑了一下：『大概是，我記不甚清了。反正咱倆吵過架，總有一回是因為我看你可惡。萬幸，我們一入中學就不在一處了。不然……你知道，我的病越來越深。小的時候，我還沒覺出這個來，看見那股神氣只鬧一陣氣就完了；後來，我管不住自己了，一旦看出誰可

惡來，就是不打架，也不能再和他交往，連一句話也不肯過。現在，在我的記憶中只有幼年的一切是甜密的，因為那時病還不深。過了二十，凡是可惡的都記在心裏！我的記憶是一堆醜惡像片！」他楞起來了。

『人人都可惡？』我問。

『在我犯病的時節，沒有例外。父母兄弟全可惡。要是敷衍，得敷衍一切，生命那纔難堪。要打算不敷衍，得見一個打一個，辦不到。慢慢的，我成了個無家無小沒有朋友的人。幹嗎再交朋友呢？怎能交朋友呢？明知有朝一日便看出他可惡！』

我插了一句：『你所謂的可惡或者應當改爲軟弱，人人有個弱點，不見得就可惡。』

『不是弱點。弱點足以使人生厭，可也能使人憐憫。譬如對一個愛喝醉了的人，我看見的不是這個。其實不用我這對眼也能看出點來，你不信這麼試試，你也能看出一些，不過不如我的眼那麼強就是了。你不用看人臉的全部，而單看他的眼，鼻子，或是嘴，你就看出點可惡來。特別是眼與嘴，有時一個人正和你講道德說仁義，你能看見他的眼中，有張活的春畫正在動。那嘴，露着牙噴糞的時節單要笑一笑！越是上等人越可惡。沒受過教育的好些，也

可惡，可是可惡得明顯一些；上等人會遮掩。假如我沒有這麼一對眼，生命豈不是個大騙局？還舉個例說吧，有一回我去看戲，旁邊來了個三十多歲的人，很體面，穿得也講究。我的眼一斜，看出來，他可惡。我的心中冒了火。不干我的事，誠然；可是，爲什麼可惡的人單要一張體面的臉呢？這是人生的羞恥與錯處。正在這麼個當兒，查票了。這位先生沒有票，瞪圓了眼向查票員說：「我姓王，沒買過票，就是日本人查票，我姓王的還是不買！」我沒法管束自己了。我並不是要懲罰他，是要把他的原形真面目打出來。我給了他一個頂有力的嘴巴。你猜他怎樣？他嘴裏嚙着，走了。要不怎說他可惡呢。這不是弱點，是故意的找打——只可惜沒人常打他。他的原形是追着叫化子亂咬的母狗。幸而我那時節犯了病，不然，他在我眼中也是個體面的雄狗了。」

『那麼你很願意犯病！』我故意的問。

他似乎沒聽見，我又重了一句，他又微笑了笑。『我不能說我以這個爲一種享受；不過，不犯病的時候更難堪——明知人們可惡而看不出，明知是夢而醒不了。病來了，無論怎樣吧，我不至於無聊。你看，說打就打，多少有點意思。最有趣的是打完了人，人們還不敢

當面說我什麼，只在背後低聲的說，這是個瘋子。我沒遇上一個可惡而硬正的人；都是些虛偽的軟蛋。有一回我指着個軍人的臉說他可惡，他急了，把鎗掏出來，我很喜歡。我問他：你幹什麼？哼，他把鎗收回去了，走出老遠纔敢回頭看我一眼；可惡而沒骨頭的東西！」他又楞了一會兒。『當初，我是怕犯病。一犯病就吵架，事情怎會作得長遠？久而久之，我怕不犯病了。不犯病就得找事去作，閒着是難堪的事。可是有事便有人，有人就可惡。一來二去，我立在了十字路口：長期的抵抗呢？還是敷衍一下？不能決定。病犯」不由的便惹是非，可是也有一月兩月不犯的時候。我能專等着犯病，什麼也不幹？不能！剛要幹點什麼，病又來了。生命彷彿是拉鋸玩呢。有一回，半年多沒犯病。好了，我心裏說，再找回人生的舊轍吧；既然不願放火，烟還是由烟筒出去好。我回了家，老老實實去作孝子賢孫。臉也常刮一刮，表示出誠意的敷衍。既然看不見人中的狗臉，我假裝看見狗中的人臉，對小貓小狗都很和氣，閒着也給小貓梳梳毛，帶着狗去溜個圈。我與世界復和了。人家世界本是熱熱鬧鬧的混，咱幹嗎非硬拐硬碰不可呢。這時候，我的文章作多了。第一，我想組織家庭，把油鹽柴米的責任加在身上也許會治好了病。况且，我對婦人的印象比較的好。在我的病眼中經

過的多數是男人。雖然這也許是機會不平的關係，可是我硬認定女子比男子好一些。作文嗎？人們大概都很會替生命作文章。我想，自要找到個理想的女子，大概能馬馬虎虎的混幾十年。文章還不盡於此，原先我不是以眼的經驗斷定人人可惡嗎，現在改了。我這麼想了：人人可惡是個推論，我並沒親眼看見人人可惡呀。也許人人可惡，而我不永遠是犯着病，所以看不出，可也許世上確有好人，完全人，就是立在我的病眼前面，我也看不出他可惡來，我並不曉得哪時犯病；看見面前的人變了樣，我纔曉得我是犯了病？焉知沒有我已犯病而看不出人家可惡的時候呢？假如那是個根本不可惡的人。這麼一作文章，我的希望更大了。我決定不再硬了，結婚，組織家庭，生胖小子；人家都快活的過日子，我幹嗎放着熟葡萄不吃，單檢酸的吃呢？文章作得不錯。』

他休息了一會兒，我沒敢催促他。給他滿上了酒。

『還記得我的表妹？』他突的問：『咱們小時候和她一塊兒玩耍過。』

『小名叫招弟兒？』我想起來，那時候她耳上戴着倆小綠玉艾葉兒。

『就是。她比我小兩歲，還沒出嫁；等着我呢，好像是。想作文章就有材料，你看她等

着我呢。我對她說了一切，她願意跟我。我倆定了婚。」他又半天沒言語，連喝了兩三口酒。「有一天，我去找她，在路上我又犯了病。一個七八歲小女孩，拿着個粗碗，正在路中走。來了輛汽車。聽見喇叭響，她本想往前跑，可是跑了一步，她又退回來了。車到了跟前，她蹲下了。車幸而猛的收住。在這個工夫，我看見車夫的臉。非常的可惡。在事實上他停住了車；心裏很願意把那個小女孩軋死，軋，來回的軋，軋碎了。作文章纔無聊呢。我不能再找表妹去了。我的世界是個醜惡的，我不能把她也拉進來。我又跑了出來；給她一封極簡短的信——不必再等我了。有過希望以後，我硬不起來了。我忽然的覺到，焉知我自己不可惡呢，不更可惡呢？這一疑慮，把硬氣都跑了。以前，我見着可惡的便打，至少是瞪他那麼一眼，使他不哆嗦半天。我雖不因此得意，可是非常的自信——信我比別人強。及至一想結婚，與世界共同敷衍，壞了；我原來不比別人強，不過只多着雙眼罷了。我再沒有勇氣去打人了，只能消極的看誰可惡就躲開他。很希望別人指着臉子說我可惡，可是沒人肯那麼辦。」他又楞了一會兒。「生命的真文章比人作的更周到？你看，我是剛從獄裏出來。是這麼回事，我和土匪們一塊混來着。我既是也可惡，跟誰在一塊不可以呢。我們的首領總算可

惡得到家，接了贖款還把票兒撕了。綁來票砌在炕洞裏。我沒打他，我把他賣了，前幾天他被槍斃了。在公堂上，我把他的罪惡都抖出來。他呢，一句也沒扳我，反倒替我解脫。所以我只住了幾天獄，沒定罪。頂可惡的人原來也有點好心；撕票兒的惡魔不賣朋友！我以前沒想到過這個。耶穌爲仇人，爲土匪禱告：他是個人物。他的眼或者就和我這對一樣，可是他始終是硬的，因爲他始終是軟的。普通人只能軟，不能硬，所以世界沒有骨氣。我只能硬，不能軟，現在沒法安置我自己。人生真不是個好玩藝。」

他把酒喝淨，立起來。

『飯就好，』我也立起來。

『不吃！』他很堅決。

『你走不了，仁祿！』我有點急了。『這兒就是你的家！』

『我改天再來，一定來！』他過去拿那幾本書。

『一定得走？連飯也不吃？』我緊跟着問。

『一定得走！我的世界沒有友誼。我既不認識自己，又好管教別人。我不能享受有秩序

的一個家庭，像你這個樣。只有瞎走亂撞還舒服一些。」

我知道，無須再留他了。楞了一會兒，我掏出點錢來。

『我不要！』他笑了笑：『餓不死。餓死也不壞。』

『送你件衣裳橫是行了吧？』我真沒法兒了。

他楞了會兒。『好吧，誰叫咱們是幼時同學呢。你準是以為我很奇怪，其實我已經不硬了。對別人不硬了。對自己是沒法不硬的，你看那個最可惡的土匪也還有點骨氣。好吧，給我件你自己身上穿着的吧。那件毛衣便好。有你身上的一些熱氣便不完全像禮物了。我太好作文章！』

我把毛衣脫給他。他穿在棉袍外邊，沒顧得扣上鈕子。

空中飛着些雪片，天已遮滿了黑雲。我送他出去，誰也沒說什麼，一個陰慘的世界，好像只有我們倆的脚步聲兒。到了門口，他連頭也沒回，探着點身在雪花中走去。

## 柳 家 大 院

這兩天我們的大院裏又透着熱鬧，出了人命。

事情可不能由這兒說起，得打頭兒來。先交代我自己吧，我是個算命的先生。我也賣過酸棗落花生什麼的，那可是先前的事了。現在我在街上擺卦攤，好了呢一天也抓弄個三毛五毛的。老伴兒早死了，兒子拉洋車。我們爺兒倆住着柳家大院的一間北房。

除了我這間北房，大院裏還有二十多間房呢。一共住着多少家子？誰記得清！住兩間房的就不多，又搭上今個搬來，明兒又搬走，我沒有那麼好記性。大家見面招呼聲『吃了嗎』，透着和氣；不說呢，也沒什麼。大家一天到晚爲嘴奔命，沒有工夫扯閒盤兒。愛說話的自然也有啊，可是也得先吃飽了。

還就是我們爺兒倆和王家可以算作老住戶，都住了一年多了。早就想搬家，可是我這間屋子下雨還算不十分漏；這個世界哪去找不十分漏水的屋子？不漏的自然有哇，也得住得起

呀！再說，一搬家又得花三份兒房錢，莫如忍着吧。晚報上常說什麼『平等』，銅子兒不平等，什麼也不用說。這是實話。就拿媳婦們說吧，娘家要是不使彩禮，她們一定少挨點揍，是不是？

王家是住兩間房。老王和我算是柳家大院裏最『文明』的人了。『文明』是三孫子，話先說在頭裏。我是算命的先生，眼前的字兒頗念一氣。天天我看倆大子的晚報。『文明』人，就憑看篇晚報，別裝孫子啦！老王是給一家洋人當花匠，總算混着洋事。其實他會種花不會，他自己曉得；若是不會的話，大概他也不肯說。給洋人院裏剪草皮的也許叫作花匠；無論怎說吧，老王有點好吹。有什麼意思？剪草皮又怎麼低得呢？老王想不開這一層。要怎麼窮人沒起色呢，窮不是，還好吹兩句！大院裏這樣的人多了，老跟『文明』人學；好像『文明』人的吹鬍子瞪眼睛是應當應分。反正他掙錢不多，花匠也罷，草匠也罷。

老王的兒子是個石匠，腦袋還沒石頭順溜呢，沒見過這麼死巴的人。他可是好石匠，不說屈心話。小王娶了媳婦，比他小着十歲，長得像攔陳了的窩窩頭，一腦袋黃毛，永遠不樂，一挨揍就哭，還是不短挨揍。老王還有個女兒，大概也有十四五歲了，又賊又壞。他們

四口住兩間房。

除了我們兩家，就得算張二是老住戶了；已經在這兒住了六個多月。雖然欠下倆月的房錢，可是還對付着沒叫房東給攆出去。張二的媳婦嘴真甜甜，會說話；這或者就是還沒叫攆出去的原因。自然她只是在要房租來的時候嘴甜甜；房東一轉身，你聽她那個罵。誰能不罵房東呢；就憑那麼一間狗窩，一月也要一塊半錢？！可是誰也沒有她罵得那麼到家，那麼解氣。連我這老頭子都有點愛上她了，不爲別的，她真會罵。可是，任憑怎麼罵，一間狗窩還是一塊半錢。這麼一想，我又不愛她了。沒真章兒，罵罵算得了什麼呢。

張二和我的兒子同行，拉車。他的嘴也不善，喝倆銅子的貓尿能把全院的人說暈了；窮嚼！我就討厭窮嚼，雖然張二不是壞心腸的人。張二有三個小孩，大的檢煤核，二的滾車轍，三的滿院爬。

提起孩子來了，簡直的說不上來他們都叫什麼。院子裏的孩子足夠一混成旅，怎能記得清楚呢？男女倒好分，反正能光眼子就光着。在院子裏走道總得小心點；一慌，不定踩在誰的身上呢。踩了誰也得鬧一場氣。大人全警着一肚子委屈，可不就抓個碴兒吵一陣吧。越

窮，孩子越多，難道窮人就不該養孩子？不過，窮人也真得想個辦法。這羣小光眼子將來都幹什麼去呢？又跟我的兒子一樣，拉洋車？我倒不是說拉洋車就低得，我是說人就不應當拉車；人嗎，當牲口？可是。好些個還活不到拉車的年紀呢。今年春天鬧瘟疹，死了一大批。最愛打孩子的爸爸也裂着大嘴的哭，自己的孩子那個不心疼的？可是哭完也就完了，小席頭一捲，夾出城去；死了死了，省吃是真的。腰裏沒錢心似鐵，我常這麼說。這不像一句話，總得想個辦法！

除了我們三家子，人家還多着呢。可是我只提這三家子就夠了。我不是說柳家大院出了人命嗎？死的就是王家那個小媳婦——像窩窩頭的那位。我又說她像窩窩頭，這可不是拿死人打哈哈。我也不是說她『的確』像窩窩頭。我是替她難受，替和她差不多的姑娘媳婦們難受。我就常思索，憑什麼好好的——一個姑娘，養成像窩窩頭呢？從小兒不得吃，不得喝，還能油光水滑的嗎？是，不錯，可是憑什麼呢？

少說閒話吧；是這麼回事：老王第一個不是東西。我不是說他好吹嗎？是，事事他老學那些『文明』人。娶了兒媳婦，喝，他不知道怎麼好了。一天到晚對兒媳婦挑鼻子弄眼睛，

派頭大了。爲三個錢的油，兩個大的醋，他能鬧得翻江倒海。我知道，窮人肝氣旺，愛吵架。老王可是有點存心找毛病；他鬧氣，不爲別的，專爲學學『文明』人的派頭。他是公公；媽的，公公幾個子兒一個！我真不明白，爲什麼窮小子單要充『文明』，這是哪一股兒毒氣呢？早晨，他起得早，總得也把小媳婦叫起來，其實有什麼事呢？他要立這個規矩，窮酸！她稍微晚起來一點，聽吧，這一頓揍！

我知道，小媳婦的娘家使了一百塊的彩禮。他們爺兒倆大概再有一年也還不清這筆虧空，所以老拿小媳婦洩氣。可是要專爲這一百塊錢鬧氣，也倒罷了，雖然小媳婦已經够冤枉的。他不是專爲這點錢。他是學『文明』人呢，他要作足了公公的氣派。他的老伴不是死了嗎，他想把婆婆給兒媳婦的折磨也由他承辦。他變着方兒挑她的毛病。她呢，一個十七歲的孩子可懂得什麼？跟她要排場？我知道他那些排場是打哪兒學來的：在茶館裏聽那些『文明』人說的。他就是這麼個人——和『文明』人要是過兩句話，替別人吹幾句，臉上立刻能紅堂堂的。在洋人家裏剪草皮的時候，洋人要是跟他過一句半句的話，他能把尾巴擺動三天三夜。他確是有尾巴。可是他擺一輩子的尾巴了，還是他媽的住破大院啃窩窩頭。我真不明

白！

老王上工去的時候，把磨折兒媳婦的辦法交給女兒替他辦。那個賊丫頭！我一點也沒有看不起窮人家的娘娘的意思；她們給人家作了環去呀，作二房去呀，當審姐去呀，是常有的事（不是應該的事），那能怨她們嗎？不能！可是我討厭王家這個二姐，她和她爸爸一樣的討人嫌，能鑽天覓縫的給她嫂子小鞋穿，能大睜白眼的造旱謠言給嫂子使壞。我知道她爲什麼這麼壞，她是由那個洋人供給着在一個工讀學校念書，她一萬多個看不上她的嫂子。她也穿雙整鞋，頭髮上也戴着把梳子，瞧她那個美！我就這麼琢磨這回事：世界上不應當有窮有富。可是窮人要是狗着有錢的，往高處爬，比什麼也壞。老王和二姐就是好例子。她嫂子要是作雙青布新鞋，她變着方兒給踩上泥，然後叫他爸爸罵兒媳婦。我沒工夫細說這些事兒，反正這個小媳婦沒有一天得着好氣；有的時候還吃不飽。

小王呢，石廠子在城外，不住在家裏。十天半月的回來一趟，一定揍媳婦一頓。在我們的柳家大院，揍兒媳婦是家常便飯。誰叫老婆吃着男子漢呢，誰叫娘家使了彩禮呢，挨揍是該當的。可是小王本來可以不揍媳婦，因爲他輕易不家來，還願意回回鬧氣嗎？哼，有老王

和二姐在旁邊唧咕啊。老王勸兒媳婦挨餓，跪着；到底不能親自下手打，他是自居爲『文明』人的，哪能落個公公打兒媳婦呢？所以挑唆兒子去打；他知道兒子是石匠，打一回勝似別人打五回的。兒子打完了媳婦，他對兒子和氣極了。二姐呢，雖然常擰嫂子的胳膊，可也究竟是不過癮，恨不能看着哥哥把嫂子當作石頭，一啞子鎚碎纔痛快，我告訴你，一個女人要是看不起一個女人的，那就是活對頭。二姐自居女學生；嫂子不過是花一百塊錢買來的一個活窩窩頭。

王家的小媳婦沒有活路。心裏越難受，對人也越不和氣；全院裏沒有愛她的人。她連說話都忘了怎麼說了。也有痛快的時候，見神見鬼的鬧『撞客』。總是在小王揍完她走了以後，她又哭又說，一個人鬧歡了。我的差事來了，老王和我借憲書，抽她的嘴巴。他怕鬼，叫我去抽。等我進了她的屋子，把她安慰得不哭了——我沒抽過她，她要的是安慰，幾句好話——他進來了，搯她的人中，用草紙燻；其實他知道她已緩醒過來，故意的懲治她。每逢到這個接骨眼，我和老王吵一架。平日他們吵鬧我不管；管又有什麼用呢？我要是管，一定是向着小媳婦；這豈不更給她添毒？所以我不管。不過，每逢一鬧撞客，我們倆非吵不可

了，因為我是在那兒，眼看着，還能一語不發？奇怪的是這個，我們倆吵架，院裏的人總說我不對；婦女們也這麼說。他們以為她該挨揍。他們也說我多事。男的該打女的，公公該管教兒媳婦，小姑子該給嫂子氣受，他們這羣男女信這個！怎麼會信這個呢？誰教給他們的呢？那個王八蛋三孫子『文明』可笑，又可哭，肚子餓得像兩層皮的臭蟲，還信『文明』呢？！

前兩天，石匠又回來了。老王不知怎麼一時心順，沒叫兒子揍媳婦，小媳婦一見大家歡天喜地，當然是喜歡，臉上居然有點像要笑的意思。二姐看見了這個，彷彿是看見天上出了兩個太陽。一定有事！她嫂子正在院子裏作飯，她到嫂子屋裏去搜開了。一定是石匠哥哥給嫂子買來了貼己的東西，要不然她不會臉上笑出來。翻了半天，什麼也沒翻出來。我說『半天』，意思是翻得很詳細；小媳婦屋裏的東西還多得了嗎？我們的大院裏湊到一塊也找不出兩張整棹子來，要不怎麼不鬧賊呢。我們要是錢票，是放在襪筒兒裏。

二姐的氣大了。嫂子臉上敢有笑容？不管查得出私弊查不出，反正得懲治她！

小媳婦正端着鍋飯澄米湯，二姐給了她一脚。她的一鍋飯出了手。『米飯』！不是丈夫

回來，誰敢出主意吃『飯』！她的命好像隨着飯鍋一同出去了。米湯還沒澄乾，稀粥似的，雪白的飯，攤在地上。她拚命用手去捧，滾燙，顧不得手；她自己還不如那鍋飯值錢呢。實在太熱，她捧了幾把，疼到了心上，米汁把手糊住。她不敢出聲，咬上牙，扎着兩隻手，疼得直打轉。

『爸！瞧她把飯全洒在地上啦！』二姐喊。

爺兒倆全出來了。老王一眼看見飯在地上冒熱氣，登時就瘋了。他只看了小王那麼一眼，已然是說明白了：『你是要媳婦。還是要爸爸？』

小王的臉當時就漲紫了，過去揪住小媳婦的頭髮，拉倒在地。小媳婦沒出一聲，就人事不知了。

『打！往死了打！打！』老王在一旁嚷，腳踢起許多土來。

二姐怕嫂子是裝死，過去擰她的大腿。

院子裏的人都出來看熱鬧，男人不過來勸解，女的自然不敢出聲；男人就是喜歡看別人揍媳婦——給自己的那個老婆一個榜樣。

我不能不出頭了。老王很有揍我一頓的意思。可是我一出頭，別的男人也躡過來。好說歹說，算是勸開了。

第二天一清早，小王老王全去作工。二妞沒上學，爲是繼續給嫂子氣受。

張二嫂動了善心，過來看看小媳婦，因爲張二嫂自信會說話，所以一安慰小媳婦，可就得罪了二妞。她們倆拾起來了。當然二妞不行，她還說得過張二嫂！『你這個丫頭要不下窩子，我不姓張！』一句話就把二妞罵悶過去了，『三禿子給你倆大子，你就叫他親嘴；你當我沒看見呢？有這麼回事沒有？有沒有？』二嫂的嘴就堵着二妞的耳朵眼，二妞直往後退，還說不出話來。

這一場過去，二妞搭訕着上了街，不好意思再和嫂子鬧了。

小媳婦一個人在屋裏，工夫可就大啦。張二嫂又過來看一眼，小媳婦在炕上躺着呢，可是穿着出嫁時候的那件紅襖。張二嫂問了她兩句，她也沒回答，只扭過臉去。張家的小二，正在這麼工夫跟個孩子打起來，張二嫂忙着跑去解圍，因爲小二被敵人給按在底下了。

二妞直到快吃飯的時候纔回來，一直奔了嫂子的屋子去，看看她作好了飯沒有。二妞向

來不動手作飯的，女學生嗎！一開屋門，她失了魂似的喊了一聲，嫂子在門樑上吊着呢！院子的人全吓驚了，沒人想起把她摘下來，好鞋不踩臭狗屎，誰肯往人命事兒裏攪合呢？

二妞搗着眼吓成孫子了。『還不找你爸爸去？』不知道誰說了這麼一句，她扭頭就跑，彷彿鬼在後頭追她呢。

老王回來也傻了。小媳婦是沒有救兒了；這倒不算什麼，臟了房，人家房東能饒得了他嗎；再娶一個，只要有錢；可是上次的債還沒歸清呢！這些個事叫他越想越氣，真想咬吊死鬼兒幾塊肉纔解氣！

娘家來了人，雖然大嚷大鬧，老王並不怕。他早有了預備，早問明白了二妞，小媳婦是受張二嫂的挑唆纔想上吊；王家沒逼她死，王家沒給她氣受。你看，老王學『文明』人真學得到家，能瞪着眼扯謊。

張二嫂可抓了瞎，任憑怎麼能說會道，也禁不住賊咬一口，入骨三分！人命，就是自己能分辯，丈夫回來也得鬧一陣。打官司自然是不會打的，柳家大院的人還敢打官司？可是老王和二妞要是一口咬定，小媳婦的娘家要是跟她要人呢，這可不好辦！柳家大院是不講情理

的，老王要是咬定了她，她還就真跑不了。誰叫自己平日愛說話呢，街坊們有不少恨着她的，就棍打腿，他們還不一擁而上把她『打倒』，用個晚報上的字眼。果不其然，張二一回來就聽說了，自己的媳婦惹了禍。誰還管青紅皂白，先揍完再說，反正打媳婦是理所當然的事。張二嫂挨了頓好的，全大院都覺得十分的痛快。

小媳婦的娘家不打官司；要錢；沒錢再說厲害的。老王怕什麼偏有什麼；前者嬰兒媳婦的錢還沒還清，現在又來了一檔子！可是，無論怎樣，也得答應着拿錢，要不然屋裏放着吊死鬼，纔不像句話。

小王也回來了，十分的像個石頭人，可是我看得出，他的心裏很難過，誰也沒把死了的小媳婦放在心上，只有小王進到屋中，在尸首旁邊坐了半天。要不是他的爸爸『文明』，我想他決不會常打她。可是，爸爸『文明』，兒子也自然是要孝順了，打吧！一打，他就忘了他的胳膊本是碰石頭的。他一聲沒出，在屋裏坐了好大半天，而且把一條新褲子——就是沒補釘呀——給媳婦穿上。他的爸爸跟他說什麼，他好像沒聽見。他一個勁兒的吸蝙蝠牌的烟，眼睛不錯眼珠的看着點什麼——別人都看不見的一點什麼。

娘家要一百塊錢——五十是發送小媳婦的，五十歸娘家人用。小王還是一語不發。老王答應了拿錢。他第一個先找了張二去。『你的媳婦惹的禍，沒什麼說的，你拿五十，我拿五十；要不然我把吊死鬼搬到你屋裏來。』老王說得溫和，可又硬張。

張二剛喝了四個大子的貓尿，眼珠子紅着。他也來得不善：『好王大爺的話，五十？我拿！看見沒有？屋裏有什麼你拿什麼好了。要不然我把這兩個大孩子賣給你，還不值五十塊錢？小三的媽！把兩個大的送到王大爺屋裏去！會跑會吃，決不費事，你又沒個孫子，正好嗎！』

老王碰了個軟的。張二屋裏的陳設大概一共值不了四個子兒！倆孩子叫張二留着吧。可是，不能這麼輕輕的便宜了張二；拿不出五十呀，三十行不行？張二唱開了打牙牌，好像很高興似的。『三十幹嗎？還是五十好了，先寫在賬上，多嚙我叫電車軋死，多嚙還你。』

老王想叫兒子揍張二一頓。可是張二也挺壯，不一定能揍了他。張二嫂始終沒敢說話，這時候看出一步棋來，乘機會自己找找臉：『姓王的，你等着好了，我要不上你屋裏去上吊，我不算好老婆，你等着吧！』

老王是『文明』人，不能和張二嫂鬥嘴皮子。而且他也看出來，這種野娘們什麼也幹得出來，真要再來個吊死鬼，可得更吃不了兜着走了。老王算是沒敲上張一，張二由『打牙牌』改成了『刀劈三關』。

其實老王早有了『文明』主意，跟張二這一場不過是虛晃一刀。他上洋人家裏去，洋大人沒在家，他給洋太太跪下了，要一百塊錢。洋太太給了他，可是其中的五十是要由老王的工錢扣的，不要利錢。

老王拿着回來了，鼻子朝着天。

開張殃榜就使了八塊；陰陽生要不開這張玩藝，麻煩還小得了嗎，這筆錢不能不花。

小媳婦總算死得值，一身新紅洋緞的衣褲，新鞋新襪子，一頭銀白銅的首飾。十二塊錢的棺材。還有五個和尚念了個光頭三。娘家弄了四十多塊去；老王無論如何不能照着五十的數給。

事情算是過去了，二妞可遭了報，不敢進屋子。無論幹什麼，她老看見嫂子在門樑上掛着，穿着紅襖，向她吐舌頭。老王得搬家。可是，鄰房誰來住呢？自己住着，房東也許馬馬

虎虎不究真兒；搬家，不叫賠房纔怪呢。可是二姐不敢進屋睡覺也是個事兒。況且兒媳婦已經死了，何必再住兩間房？讓出那一間去，誰肯住呢？這倒難辦了。

老王又有了高招兒，兒媳婦變成吊死鬼，他更看不起女人了。四五十塊花在吊死鬼身上，還叫她娘家拿走四十多，真堵得慌。因此，連二姐的身分也落下來了。乾脆把她打發了，進點彩禮，然後趕緊再給兒子續上一房。二姐不敢進屋子呀，正好，去她的。賣個三百二百的除給兒子續婆之外，自己也得留點棺材本兒。

他搭訕着跟我說這個事。我以為要把二姐給我的兒子呢；不是，他是託我給留點神，有對事的外鄉人肯出三百二百的就行。我沒說什麼。

正在這個時候，有人來給小王提親，十八歲的大姑娘，能洗能作，纔要一百廿塊錢的彩禮。老王更急了，好像立刻把二姐鏟下去纔痛快。

房東來了，因為上吊事吹到他耳朵裏。老王把他虎回去了：房講了，我現在還住着呢！這個事怨不上來我呀，我一天到晚不在家；還能給兒媳婦氣受？架不住有壞街坊，要不是張二的娘們，我的兒媳婦能想起上吊？上吊也倒沒什麼，我呢現在又給兒子張羅着，反正

混着洋事，自己沒錢呀，還能和洋人說句話，接濟一步。就憑這回事說吧，洋人送了我一百塊錢！

房東叫他給虎住了，跟旁人一打聽，的確確是由洋人那兒拿來的錢，而且大家都佩服老王。房東沒再對老王說什麼，不便於得罪混洋事的。可是張二這個傢伙不是好調貨，欠下兩個月的房租，還由着娘們扎舌頭扯簸箕，攆他搬家！張二嫂無論怎麼會說，也得補上倆月的房錢，趕快滾蛋！

張二搬走了，搬走的那天，他又喝得醉貓似的。

等着看吧。看二姐能賣多少錢，看小王又娶個什麼樣的媳婦。什麼事呢！『文明』是三個孫子，還是那句！

## 抱孫

難怪王老太太盼孫子呀；不爲抱孫子，娶兒媳婦幹嗎？也不能怪兒媳婦成天着急；本來嗎，不是不努力生養呀，可是生下來不活，或是不活着生下來，有什麼法兒呢！就拿頭一胎說吧；自從一有孕，王老太太就禁止兒媳婦有任何操作，夜裏睡覺都不許翻身。難道這還算不小心？哪裏知道，到了五個多月，兒媳婦大概是因爲多眨巴了兩次眼睛，小產了！還是個男胎；活該就結了！再說第二胎吧，兒媳婦連眨巴眼都拿着尺寸；打哈欠的時候有兩個丫環在左右扶着。果然小心謹慎沒錯處，生了個大白胖小子。可是沒活了五天，小孩不知爲了什麼，竟自一聲沒出，神不知鬼不覺的與世長辭了。那是十一月天氣，產房裏大小放着四個火爐，窗戶連個針尖大的窟窿也沒有，不要說是風，就是風神，想進來是怪不容易的。况且小孩還蓋着四床被，五條毛毯，按說够溫暖的吧？哼，他竟自死了。命該如此！

現在，王少奶奶又有了喜，肚子大得驚人，看着頗像軋馬路的石碾。看着這個肚子，王

老太太心裏彷彿長出兩隻小手，成天抓弄自己快要發笑似的。這麼豐滿體面的肚子，要不是雙胎纔怪呢！子孫娘娘有靈，賞給一對白胖子吧！王老太太可不只是禱告燒香呀，兒媳婦要吃活人腦子，老太太也不駁回。半夜三更還給兒媳婦送肘子湯，鷄絲掛麵……兒媳婦也真作臉，越躺着越餓，點心點心就能吃二斤翻毛月餅；吃得順着枕頭往下流油，被窩的深處能掃出一大碗什錦來。孕婦不多吃怎麼生胖小子呢？婆婆媳婦對於此點完全同意。婆婆這樣，娘家媽也不能落後啊。她是七趟八趟來『催生』，每次至少帶來八個食盒。兩親家，按着哲學上說，永遠應當是對仇人。娘家媽帶來的東西越多，婆婆越覺得這是有意羞辱人；婆婆越加緊張羅吃食，娘家媽越覺得女兒的嘴虧。這樣一競爭，少奶奶可得其所哉，連嘴犄角都吃爛了。

收生婆已經守了七天七夜，壓根兒生不下來。偏方兒，丸藥，子孫娘娘的香灰，吃多了；全不靈驗。到第八天頭上，少奶奶連鷄湯都顧不得喝了，疼得滿地打滾。王老太太急得給子孫娘娘跪了一股香，娘家媽把天仙庵的尼姑接來念催生咒；還是不中用。一直鬧到半夜，小孩算是露出頭髮來。收生婆施展了絕技，除了把少奶奶的下部全抓破了別無成績。小

孩一定不肯出來。長似一年的三分鐘，竟自過了五六十來分，還是只見頭髮不見孩子。有人說，少奶奶得上醫院。上醫院？王老太太不能這麼辦。好嗎，上醫院去開腸破肚不自自然然的產出來，硬由肚子裏往外掏！洋鬼子，二毛子，能那麼辦；王家要『養』下來的孫子，不要『掏』出來的。娘家媽也發了言，養小孩還能快了嗎？小鷄生個蛋也得到了時候呀！況且催生咒還沒念完，忙什麼？不敬尼姑就是看不起神仙！

又耗了一點鐘，孩子依然很固執。少奶奶直翻白眼。王老太太眼中含着老淚，心中打定了主意：保小的不保大人。媳婦死了，再娶一個；孩子更要緊。她翻白眼呀，正好一狠心把孩子拉出來。找奶媽養着一樣的好，假如媳婦死了的話。告訴了收生婆，拉！娘家媽可不幹了呢，眼看着女兒翻了兩點鐘的白眼！孫子算老幾，女兒是女兒。上醫院吧，別等念完催生咒了；誰知道尼姑是念的是什麼呢，假如不是催咒，豈不壞了事？把尼姑打發了。婆婆還是不答應；『掏』，行不開！婆婆不贊成，娘家媽還真沒主意。嫁出的女兒潑出的水，活是王家的人，死是王家的鬼呀。兩親家彼此瞪着，恨不能咬下誰一塊肉纔解氣。

又過了半點多鐘，孩子依然不動聲色，乾脆就是不肯出來。收生婆見事不好，抓了一個

空兒溜了。她一溜，王老太太有點拿不住勁兒了。娘家媽的話立刻增加了許多分量：『收生婆都跑了，不上醫院還等什麼呢？等小孩死在胎裏哪！』

『死』和『小孩』並舉，打動了王太太的心。可是『掬』到底是行不開的。

『上醫院去生產的多了，不是個個都掬。』娘家媽力爭，雖然不一定信自己的話。

王老太太當然不信這個；上醫院沒有不掬的。

幸而娘家爹也趕到了。娘家媽的聲勢立刻浩大起來。娘家爹也主張上醫院。他既然也這樣說，只好去吧。無論怎說，他到底是個男人。雖然生小孩是女人的事，可是在這生死關頭，男人的主意多少有些力量。

兩親家，王少奶奶，和只露着頭髮的孫子，一同坐汽車上了醫院。剛露了頭髮就坐汽車，真可憐的慌，兩親家不住的落淚。

一到醫院，王老太太就炸了烟。怎麼，還得掛號？什麼叫掛號呀？生小孩子來了，又不是買官米打粥，按哪門子號頭呀？王老太太氣壞了，孫子可以不要了，不能掛個號。可是繼而一看，若不是掛號，人家大有不叫進去的意思。這口氣難嚥，可是還得嚥；爲孫子什麼也

得忍受。設若自己的老爺還活着，不立刻把醫院拆個土平纔怪；寡婦不行，有錢也得受人家的欺侮。沒工夫細想心中的委屈，趕快把孫子請出來要緊。掛了號，人家要預收五十塊錢。王老太太可抓住了：『五十？五百也行，老太太有錢！乾脆要錢就結了，掛哪門子浪號，你當我的孫子是封信呢！』

醫生來了。一見面，王老太太就炸了烟，男大夫？男醫生當收生婆？我的兒媳婦不能叫男子大漢給接生。這一陣還沒炸完，又出來兩個大漢，拾起兒媳婦就往床上放。老太太連耳朵哆嗦開了！這是要造反呀，人家一個年青青的孕婦，怎麼一羣大漢來動手腳的？『放下，你們這兒有懂人事的沒有？要是有的話，叫幾個女的來！不然，我們走！』

恰遇上個頂和氣的醫生，他發了話：『放下，叫她們走吧！』

王老太太嚙了口涼氣，嚙下去砸得心中怪熱的，要不是爲孫子，至少得打大夫幾個最響的嘴巴！現官不如現管，誰叫孫子故意鬧脾氣呢。拾吧，不用說廢話。兩個大漢剛把兒媳婦放在帆布床上，看！大夫用兩隻手在她肚子上一陣按！王老太太閉上了眼，心中罵親家母：你的女兒，叫男子這麼按，你連一聲也不發，德行！剛要罵出來，想起孫子；十來個月的沒

受過一點委屈，現在被大夫用手亂杵，嫩皮嫩骨的，受得住嗎？她睜開了眼，想警告大夫。哪知道大夫反倒先問下來了：『孕婦淨吃什麼來着？這麼大的肚子！你們這些人沒辦法，什麼也給孕婦吃，吃得小孩這麼肥大。平日也不來檢驗，產不下來纔找我們！』他沒等王老太太回答，向兩個大漢說：『拾走！』

王老太太一輩子沒受過這個。『老太太』到哪兒不是聖人，今天竟自聽了一頓教訓！這還不提，話總得說得近情近理呀；孕婦不多吃點滋養品，怎能生小孩呢，小孩怎會生長呢？難道大夫在胎裏的時候專喝西北風？西醫全是二毛子！不便和二毛子辯駁；拿娘家媽殺氣吧，瞪着她！娘家媽沒有意思挨瞪，跟着女兒就往裏走。王老太太一看，也忙趕上前去。那位和氣生財的大夫轉過身來：『這兒等着！』

兩親家的眼都紅了。怎麼着，不叫進去看看？我們知道你把兒媳婦抬到哪兒去啊？是殺了，還是剛了啊？大夫走了。王老太太把一肚子邪氣全照顧了娘家媽：『你說不掏，看，連進去看看都不行！掏？還許大切八塊呢！宰了你的女兒活該！萬一要把我的孫子——我的老命不要了。跟你拚了吧！』

娘家媽心中打了鼓，真要把女兒切了，可怎辦？大切八塊不是沒有的事呀，那回醫學堂開會不是大玻璃箱裏裝着人腿人脖子嗎？沒辦法！事已至此，跟女兒的婆婆幹吧！『你倒怨我？是誰一天到晚填我的女兒來着？沒聽大夫說嗎？老叫兒媳婦的嘴不閒着，吃出毛病來沒有？我見人見多了，就沒看見一個像你這樣的婆婆！』

『我給她吃？她在你們家的時候吃過飽飯嗎？』王太太反攻。

『在我們家裏沒吃過飽飯，所以每次看女兒去得帶八個食盒！』

『可是呀，八個食盒，我填她，你沒有？』

兩親家混戰一番，全不示弱，罵得也很具風格。

大夫又回來了。果不出王老太太所料，得用手術。手術二字雖聽耳生，可是猜也猜着了，手要是豎起來，還不是開刀開斬？大夫說：用手術，大人小孩或者都能保全。不然，全有生命的危險。小孩已經誤了三小時，而且決不能產下來，孩子太大。不過，要施手術，得有親族的簽字。

王老太太一個字沒聽見。掏是行不開的。

『怎樣？快決定！』大夫十分的着急。

『掬是行不開的！』

『願意簽字不？快着！』大夫又緊了一板。

『我的孫子得養出來！』

娘家媽急了：『我簽字行不行？』

王老太太對親家母的話似乎特別的注意：『我的兒媳婦！你算哪道？』

大夫真急了，在王老太太的耳根子上扯開脖子喊：『這可是兩條人命的關係！』

『掬是不行的！』

『那麼你不要孫子了？』大夫想用孫子打動她。

果然有效，她半天沒言語。她的眼前來了許多鬼影，全似乎是向她說：『我們要個接續香烟的，掬出來的也行！』

她投降了。祖宗當然是願要孫子；『可有一樣，掬出來得是活的！』她既是聽了祖宗的話，允許大夫給掬孫子，當然得說明了——要活的。掬出個死的來幹嗎用？只要掬出活孫子

來，兒媳婦就是死了也沒大關係。

娘家媽可是不放心女兒：『準能保大小都活着嗎？』

『少說話！』王老太太教訓親家太太。

『我相信沒危險，』大夫急得直流汗，『可是小孩已經耽誤了半天，難保沒個意外：要不然請你簽字幹嗎？』

『不保準呀？乘早不用費這道手！』老太太對祖宗非常的負責任；好嗎，掏了半天都不會活着，對得起誰！

『好吧，』大夫都氣暈了，『請把她拉回去吧！你可記住了，兩條人命！』

『兩條三條吧，你又不保準，這不是瞎扯！』

大夫一聲沒出，抹頭就走。

王老太太想起來了，試試也好。要不是大夫要走，她決想不起這一招兒來。『大夫，大夫！你回來呀，試試吧！』

大夫氣得不知是哭好還是笑好。把單子念給她聽，她畫了個十字兒。

兩親家等了不曉得多麼大的時候，眼看就天亮了，纔掏了出來，好大的孫子，足分量十三磅！王老太太不曉得怎麼笑好了，拉住親家母的手一邊笑一邊刷刷的落淚。親家母已不是仇人了，變成了老姐姐。大夫也不是二毛子了，是王家的恩人，馬上賞給他一百塊錢纔合適。假如不是這一掏，叫這麼胖的大孫子生生的斃死，怎對祖宗呀？恨不能跪下就磕一陣頭，可惜醫院裏沒供着子孫娘娘。

胖孫子已被洗好，放在小兒室內。兩位老太太要進去看看。不只是看看，要用一夜沒洗過的老手指去摸摸孫子的胖臉蛋。看護不准兩親家進去，只能隔着玻璃窗看着。眼看着自己的孫子在裏面，自己的孫子，連摸摸都不准！娘家媽摸出個紅封套來——本是預備賞給收生婆的——遞給看護；給點運動費，還不准進去？事情都來得邪，看護居然不收。王老太太揉了揉眼，細細端詳了看護一番，心裏說：『不像洋鬼子妞呀，怎麼給賞錢都不接着呢？也許是面生，不好意思的？有了，先跟她閒扯幾句，打開了生臉就好辦了。指着屋裏的一排小藍說：『這些孩子都是掏出來的吧？』

『只是你們這個，其餘的都是好好養下來的。』

『沒那回事，』王老太太心裏說，『上醫院來的都得掏。』

『給孕婦大油大肉吃纔掏呢，』看護有點愛說話。

『不吃，孩子怎能長這麼大呢！』娘家已和王老太太立在同一戰線上。

『掏出來的胖寶貝總比養下來的瘦猴兒強！』王老太太有點覺得不掏出來的孩子沒有住醫院的資格。『上醫院來「養」，脫了褲子放屁，費什麼兩道手！』

無論怎說，兩親家乾瞪眼進不去。

王老太太有了主意，『丫環』她叫那個看護，『把孩子給我，我們家去。還得趕緊去預備洗三請客呢！』

『我既不是丫環，也不能把小孩給你，』看護也够和氣的。

『我的孫子，你敢不給我嗎？醫院裏能請客辦事嗎？』

『用手術取出來的，大人一時不能給小孩奶吃，我們得給他奶吃。』

『你會，我們不會？我這快六十的人了，生過兒養過女，不比你懂得多；你養過小孩嗎？』老太太也說不清看護是姑娘，還是媳婦，誰知道這頭戴小白盔的是什麼呢。

『沒大夫的話，反正小孩不能交給你！』

『去把大夫叫來好了，我跟他說；還不願意跟你費話呢！』

『大夫還沒完事呢，割開肚子還得縫上呢。』

看護說到這裏，娘家媽想起來女兒。王老太太似乎還想不起兒媳婦是誰。孫子沒生下來的時候，一想起孫子便也想到媳婦；孫子生下來了，似乎把媳婦忘了也沒什麼。娘家媽可是要看看女兒，誰知道女兒的肚上開了多大一個洞呢？割病室不許閒人進去，只好陪着王老太太瞭望着胖小子吧。

好容易看見大夫出來了。王老太太趕緊去交涉。

『用手術取小孩，頂好在院裏住一個月，』大夫說。

『那麼三天滿月怎麼辦呢？』王老太太問。

『是命要緊，還是辦三天要緊？產婦的肚子沒長上，怎能去應酬客人呢？』大夫反問。

王老太太確是以爲辦三天比人命要緊，可是不便於說出來，因爲娘家媽在旁邊聽着呢。

至於肚子沒長好，怎能招待客人，那有辦法：叫她躺着招待，不必起來就是了。

大夫還是不答應。王老太太悟出一條理來：『住院不是爲要錢嗎？好，我給你錢，叫我們娘們走吧，這還不行？』

『你自己看看去，她能走不能？』大夫說。

兩親家反都不敢去了。萬一兒媳婦肚子上還有個盆大的洞，多麼吓人？還是娘家媽愛女兒的心重，大着膽子想去看。王老太太也不好意思不跟着。

到了病房，兒媳婦在床上放着的一張臥椅上躺着呢，臉就像一張白紙。娘家媽哭得放了聲，不知道女兒是活還是死。王老太太到底心硬，只落了一半個淚，緊跟着炸了烟：『怎麼不叫她平平正正的躺下呢？這是受什麼洋刑罰呢？』

『直着呀，肚子上縫的線就蹦了，明白沒有？』大夫說。

『那麼不會用膠粘上點嗎？』王老太太總覺得大夫沒有什麼高明主意。

娘家媽想和女兒說幾句話，大夫也不允許。兩親家似乎看出來，大夫不定使了什麼壞招兒，把產婦弄成這個樣。無論怎說吧，大概一時是不能出院。好吧。先把孫子抱走，回家好辦三天呀。

大夫也不答應，王老太太急了。『醫院裏洗三不洗？要是洗的話，我把親友全請到這兒來；要是不洗的話，再叫我抱走；頭大的孫子，洗三不請客辦事，還有什麼臉得活着？』

『誰給小孩奶吃呢？』大夫問。

『雇奶媽子！』王老太太完全勝利。

到底把孫子抱出來了。王老太太抱着孫子上了汽車，一上車就打噴嚏，一直打到家，每個嚏噴都是照準了孫子的臉射去的。到了家，趕緊派人去找奶媽子，孫子還在懷中抱着，以便接收噴嚏。不錯，王老太太知道自己是着了涼：可是至死也不能放下孫子。到了晌午，孫子接了至少有二百多個嚏噴，身上慢慢的熱起來。王老太太不肯撒手了。到了下午三點來鐘，孫子燒得像塊火炭了。到了夜裏，奶媽子已雇妥了兩個，可是孫子死了，一口奶也沒有吃。

王老太太只哭了一大陣；哭完了，她的老眼瞪圓了：『掏出來了！掏出來的能活嗎？跟醫院打官司！那麼沉重的孫子會只活了一天，哪有的事？全是醫院的壞，二毛子們！』

王老太太約上親家母，上醫院去鬧。娘家媽也想把女兒趕緊接出來，醫院是靠不住的！

把兒媳婦接出來了；不接出來怎好打官司呢？接出來不久，兒媳婦的肚子裂了縫，貼上『產後回春膏』也沒什麼用，她也不言不語的死了。好吧，兩案歸一，王老太太把醫院告了下來。老命不要了，不能不給孫子和媳婦報仇！

## 黑白李

愛情不是他們哥兒倆這檔子事的中心，可是我得由這兒說起。

黑李是哥，白李是弟，哥比弟大着五歲。兩人都是我的同學，雖然白李剛一入中學，黑李和我就畢業了。黑李是我的好友，因為常到他家去，所以對白李的事兒我也略知一二。五年是個長距離，在這個時代。這哥兒倆的不同正如他們的外號——黑，白。黑李要是古人，白李是現代的。他們倆並不因此打架吵嘴，可是對任何事的看法也不一致。黑李並不黑；只是在左眉上有個大黑痣。因此他是『黑李』；弟弟沒有那麼個記號，所以是『白李』；這在給他們送外號的中學生們看，是很邏輯的。其實他倆的臉都很白，而且長得極相似。

他倆都追她——恕不道出姓名了——她說不清到底該愛誰，又不肯說誰也不愛。於是大家替他們弟兄捏着把汗。明知他倆不肯吵架，可是愛情這玩藝是不講交情的。

可是，黑李讓了。

我還記得清清楚楚：正是個初夏的晚間，落着點小雨，我去找他閒談，他獨自在屋裏坐着呢，面前擺着四個紅魚細磁茶碗。我們倆是用不着客氣的，我坐下吸煙，他擺弄那四個碗。轉轉這個，轉轉那個，把紅魚要一點不差的朝着他。擺好，身子往後仰一仰，像畫家設完一層色那麼退後看看。然後，又逐一的轉開，把另一面的魚們擺齊。又往後仰身端詳了一番，回過頭來向我笑了笑，笑得非常天真。

他愛弄這些小把戲。對什麼也不精通，可是什麼也愛動一動。他並不假充行家，只信這可以養性。不錯，他確是個好脾性的人。有點小玩藝，比如粘補舊書等等，他就平安的銷磨半日。

叫了我一聲，他又笑了笑，『我把她讓給老四了』，按着大排行，白季是四爺，他們的伯父屋中還有弟兄呢。『不能因為個女子失了兄弟們的和氣。』

『所以你不是現代人』，我打着哈哈說。

『不是；老狗熊學不會新玩藝了。三角戀愛，不得勁兒。我和她說了，不管她是愛誰，我從此不再和她來往。覺得很痛快！』

『沒看見過？這麼講戀愛的。』

『你沒看見過？我還不講了呢。幹她的去，反正別和老四鬪翻了。趕明兒咱倆要來這麼一齣的話，希望不是你收兵，就是我讓了。』

『於是天下就太平了？』

我們笑開了。

過了有十天吧，黑李找我來了。我會看，每逢他的腦門發暗，必定是有心事。每逢有心事，我倆必喝上半斤蓮花白。我趕緊把酒預備好，因為他的腦門不大亮嗎。

喝到第二盞上，他的手有點哆嗦。這個人的心裏存不住事。遇上點事，他極想鎮定，可是臉上還洩露出來。他太厚道。

『我剛從她那兒來』，他笑着，笑得無聊；可還是真的笑，因為要對個好友道出胸中的悶氣。這個人若沒有好朋友，是一天也活不了的。

我並不催促他；我倆說話用不着忙，感情都在話中間那些空子裏流露出來呢。彼此對看些，一齊微笑，神氣和默中的領悟，都比言語更有分量。要不怎麼白李一見我倆喝酒就叫我

們「一對糟蛋」呢。

『老四跟我好鬧了一場』，他說，我明白這個「好」字——第一他不願說兄弟間吵了架，第二不願只說弟弟不對，即使弟弟真是不對。這個字帶出不願說而又不能不說的曲折。『因為她。我不好，太不明白女子心理。那天不是告訴我，我讓了嗎？我是居心無愧之好，她可出了花樣。她以為我是特意羞辱她。你說對了，我不是現代人，我把戀愛看成該怎樣就怎樣的事，敢情人家女子願意「大家」在後面追隨着。她恨上了我。這麼報復一下——我放棄了她，她斷絕了老四。老四當然跟我鬧了。所以今天又找她去，請罪。她罵我一頓，出出氣，或者還能和老四言歸於好。我這麼希望。哼，她沒罵我。她還叫我和老四都作她的朋友。這個，我不能幹，我並沒這麼明對她講，我上這兒跟你說說。我不幹，她自然也不再理老四。老四就得再跟我鬧。』

『沒辦法』！我替他補上這一小句。待了會兒，『我找老四一趟，解釋一下？』

『也好。』他端着酒盅楞了會兒，『也許沒用。反正我不再和她來往。老四再跟我鬧呢，我不言語就是了。』

我們倆又談了些別的，他說這幾天正研究宗教。我知道他的讀書全憑興之所至，決不因爲談到宗教而想他有點厭世，或是精神上有什麼大的變動。

哥哥走，弟弟來了。白李不常上我這兒來，這大概是有事。他在大學還沒畢業，可是看起來比黑李精明着許多。他這個人，叫你一看，你就覺得他應當到處作領袖。每一句話，他不是領導着你走上他所指出的路子，便是把你綁在斷頭台上。他沒有客氣話，和他哥正相反。

我對他也不便太客氣了，省得他說我是糟蛋。

『老二當然來過了？』他問；黑李是大排行行二。『也當然跟你到談我們的事？』我自然不便急於回答，因爲有兩個『當然』在這裏。果然，沒等我回答，他說了下去：『你知道，我是借題發揮？』

我不知道。

『你以爲我真要那個女玩藝？』他笑了，笑得和他哥哥一樣，只是黑李的向來不帶着這

不屑於對我笑的勁兒。『我專爲和老二搗亂，纔和她來往；不然，誰有工夫招呼她？男與女的關係。從根兒上說，還不是獸慾的關係？爲這個，我何必非她不行？老二以爲這個獸慾的關聯應當叫作神聖的，所以他鄭重的向她磕頭，及至磕了一鼻子灰，又以爲我也應當去磕，對不起，我沒那個癮』！他哈哈的笑起來。

我沒笑，也不敢插嘴。我很留心聽他的話，更注意看他的臉。臉上處處像他哥哥，可是那股神氣又完全不像他的哥哥。這個，使我忽而覺得是和一個頂熟識的人說話，忽而又像和個生人對坐着。我有點不舒坦——看着個熟識的面貌，而找不到那點看慣了的神氣。

『你看，我不磕頭；得機會就吻她一下。她喜歡這個，至少比受幾個頭更過癮。不過，這不是正筆。正文是這個，你想我應當老和二爺在一塊兒嗎？』

我當時回答不出。

他又笑了笑——大概心中是叫我糟蛋呢。『我有我的前途，我的計劃；他有他的。頂好是各走各的路，是不是？』

『是；你有什麼計劃？』我好不容易想起這麼一句；不然便太僵得慌了。

『計劃，先不告訴你。得先分家，以後你就明白我的計劃了。』

『因為要分居，所以和老二吵；借題發揮？』我覺得自己很聰明似的。

他笑着點了頭；沒說什麼，好像準知道我還有一句呢。我確是有一句：『爲什麼不明說，而要吵呢？』

『他能明白我嗎？你能和他一答一和的說，我不行。我一說分家，他立刻就落淚。然後，又是那一套——母親去世的時候，說什麼來着？不是說咱倆老得和美嗎？他必定說這一套，好像活人得叫死人管着似的。還有一層，一聽說分家，他管保不肯，而願把家產都給了我，我不想佔便宜，他老拿我當作「弟弟」，老拿自己的感情限定住別人的舉止，老假裝他明白我，其實他是個時代落伍者。這個時代是我的，用不着他來操心管我。』他的臉上忽然的很嚴重了。

看着他的臉，我心中慢慢的起了變化——白李不僅是看不起『兩糟蛋』的狂傲少年了，他確是要樹立住自己，我也明白過來，他要是和黑李慢慢的商量，必定要費許多動感情的話，要講許多弟兄間的情義；即使他不講，黑李總要講的。與其這樣，還不如吵，省得拖泥

帶水，他要一刀兩斷，各自奔前程。再說，慢慢的商議，老二決不肯乾脆的答應。老四先吵嚷出來，老二若還不幹，便是顯着要霸佔弟弟的財產了。猜到這裏，我心中忽然一亮：

『你是不是叫我對老二去說？』

『一點不錯。省得再吵』。他又笑了。『不願叫老二太難堪了，究竟是弟兄』。似乎他很不喜說這末後的兩個字——弟兄。

我答應了給他辦。

『把話說得越堅決越好。二十年內，我倆不能作弟兄』。他停了一會兒，嘴角上擠出點笑來。『也給老二想了，頂好趕快結婚，生個胖娃娃就容易把弟弟忘了。二十年後，我當然也落伍了，那時候，假如還活着的話，好回家作叔叔。不過，告訴他，講戀愛的時候要多吻少磕頭，要死追，別死跪着』。他立起來，又想了想，『謝謝你呀』。他叫我明明的覺出來，這一句是特意爲我說的，他並不負要說的責任。

爲這件事，我天天找黑李去。天天他給我預備好蓮花白。吃完喝完說完，無結果而散。

至少有半個月的工夫是這樣。我說的，他都明白，而且願意老四去創練創練。可是臨完的一句老是『捨不得老四呀！』

『老四的計劃？計劃？』他走過來，走過去，這麼念道。眉上的黑痣夾陷在腦門的皺紋裏，看着好似縮小了些。『什麼計劃呢？你問問他，問明白我就放心了。』

『他不說』，我已經這麼回答過五十多次了。

『不說便是有危險性！我只有這麼一個弟弟！叫他跟我吵吧，吵也是好的。從前他不這樣，就是近來和我吵。大概還是爲那個女的！勸我結婚？沒結婚就鬧成這樣，還結婚！什麼計劃呢？真！分家？他愛要什麼拿什麼好了。大概是我得罪了他，我雖不跟他吵，我知道我也有我的主張。什麼計劃呢？他要怎樣就怎樣好了，何必分家……』

這樣來回磨，一磨就是一點多鐘。他的小玩藝也一天比一天增多：占課，打封，測字，研究宗教……什麼也沒能幫助他推測出老四的計劃，只添了不少小恐怖。這可並不是說，他顯着怎樣的慌張。不，他依舊是那麼婆婆慢慢的。他的舉止動作好像老追不上他的感情，無論心中怎着急，他的動作是慢的，慢得彷彿是拿生命當作玩藝兒似的逗弄着。

我說老四的計劃是指着將來的事業而言，不是現在有什麼具體的辦法。他搖頭。

，就這麼耽延着，差不多又過了一個多月。

『你看』，我抓住了點理，『老四也不催我，顯然他說的是長久之計，不是馬上要幹什麼』。

他還是搖頭。

時間越長，他的故事越多。有一個禮拜天的早晨，我看見他進了禮拜堂。也許是看朋友，我想。在外面等了他會兒。他沒出來。不便再等了，我一邊走一邊想：老李必是受了大的刺激——失戀，弟兄不和，或者還有別的。只就我知道的這兩件事說，大概他已經支持不下去。他的動作彷彿是拿生命當作小玩藝，那正是因他對任何小事都要慎重的考慮。茶碗上的花紋擺不齊都覺得不舒服。那一件小事也得在他心中擺好，擺得使良心上舒服。上禮拜堂去禱告，爲是堅定良心。良心是古聖先賢給他製備好了的，可是他又不願將一切新事新精神一筆抹殺。結果，他『想』怎樣老不如『已是』怎樣來得現成，他不知怎樣纔好。他大概是真愛她，可是爲弟弟不能不放棄她，而且失戀是說不出口的。他常對我說，『咱們也坐一回

飛機』。說完，他一笑，不是他笑呢，是『身體髮膚，受之父母』笑呢。

過了晌午，我去找他。按說一見面就得談老四，在過去的一個多月都是這樣。這次他變了花樣，眼睛很亮，臉上有點極靜適的笑意，好像是又買着一冊善本的舊書。

『看見你了』，我先發了言。

他點了點頭，又笑了一下，『也很有意思』！

什麼老事情被他頭次遇上，他總是說這句。對他講個鬧鬼的笑話，也是『很有意思』！他不和人家辯論鬼的有無，他信那個故事，『說不定世上還有比這更奇怪的事』。據他看，什麼事都是可能的。因此，他接受的容易，可就沒有什麼精到的見解。他不是不想多明白些，但是每每在該用腦子的時候，他用了感情。

『道理都是一樣的』，他說，『總是勸人爲別人犧牲。』

『你不是已經犧牲了個愛人？』我願多說些事實。

『那不算，那是消極的割捨，並非由自己身上拿出點什麼來。這十來天，我已經讀完『四福音書』。我也想好了，我應當分擔老四的事，不應當只不准他離開我。你想想吧，設若

真是專爲分家產，爲什麼不來跟我明說？」

『他怕你不幹』，我回答。

『不是！這幾天我用心想過了，他必是真有個計劃，而且是有危險性的。所以他要一刀兩斷，以免連累了我。你以爲他年青，一衝子性？他正是利用這個騙咱們；他實在是體諒我，不肯使我受屈。把我放在安全的地方，他好獨作獨當的去幹。必定是這樣！我不能撒手他，我得爲他懺。母親臨去世的時候——』他沒往下說，因爲知道我已聽熟了那一套。

我真沒想到這一層。可是還不深信他的話；焉知他不是受了點宗教的刺激而要充分的發洩感情呢？

我決定去找白李，萬一黑李猜得不錯呢！是，我不深信他的話，可也不敢要懸慮。

怎樣我也找不到白李。學校，宿舍，圖書館，網球場，小飯鋪，都看到了，沒有他的影兒。和人們打聽，都說好幾天沒見着他。這又是白李之所以爲白李；黑李要是離家幾天，連好朋友們他也要通知一聲。白李就這麼人不知鬼不覺的不見了。我急出一個主意來——上

『她』那裏打聽打聽。

她也認識我，因為我常和黑李在一塊兒。她也好幾天沒見着白李。她似乎很不滿意李家兄弟，特別是對黑李。我和她打聽白李，她偏跟我談論黑李。我看出來，她確是注意——假如不是愛——黑李。大概她是要囿住黑李，作個標本。有比他強的呢，就把他免了職；始終找不到比他高明的呢，最後也許就跟他了。這麼一想，雖然只是一想，我就沒乘這個機會給他和她再撮合一下；按理說應當這麼辦，可是我太愛老李，總覺得他值得娶個天上的仙女。

從她那裏出來，我心中打開了鼓。白李上哪兒去了呢？不能告訴黑李！一叫他知道了，他能立刻登報找弟弟，而且要在半夜裏起來占課測字。可是，不說吧，我心中又癢癢。乾脆不找他去？不行。

走到他的書房外邊，聽見他在裏面哼唧呢。他非高興的時候不哼唧着玩。可是他平日哼唧，不是詩便是那句代表一切歌曲的『深閨內，端的是玉無瑕』，這次的哼唧不是這些。我細聽了聽，他是練習聖詩呢。他沒有音樂的耳朵，無論什麼，到他耳中都是一個味兒。他唱出的時候，自然也還是一個味兒。無論怎樣吧，反正我知道他現在是很高興。爲什麼事高興

呢？

我進到屋中，他趕緊放下手中的聖詩集，非常的快活：『來得正好，正想找你去呢！老四剛走。跟我要了一千塊錢去。沒提分家的事，沒提！』

顯然他是沒問弟弟，那筆錢是幹什麼用。要不然他不能這麼痛快。他必是只求弟弟和他同居，不再管弟弟的行動；好像即使弟弟有帶危險的計劃，自要不分家，便也沒什麼可怕的了。我看明白了這點。

『禱告確是有效』，他鄭重的說。『這幾天我天天禱告，果然老四就不提那回事了。即使他把錢都扔了，反正我還落下個弟弟！』

我提議喝我們照例的一壺蓮花白。他笑着搖搖頭：『你喝吧，我陪着吃菜，我戒了酒。』我也就沒喝，也沒敢告訴他，我怎麼各處去找老四。老四既然回來了，何必再說？可是我又提起『她』來。他連接碴兒也沒接，只笑了笑。

對於老四和『她』，似乎全沒什麼可說的了。他給我講了些聖經上的故事。我一面聽着，一面心中嘀咕——老李對弟弟與愛人所取的态度似乎有點不大對；可是我說不出所以然

來。我心中不十分安定，一直到回在家中還是這樣。

又過了四五天，這點事還在我心中懸着。有一天晚上，王五來了。他是在李家拉車，已經有四年了。

王五是個誠實可靠的人，三十多歲，頭上有塊疤——據說是小時候被驢給啃了一口。除了有時候愛喝口酒，他沒有別的毛病。

他又喝多了點，頭上的疤都有點發紅。

『幹嗎來了，王五？』我和他的交情不錯，每逢我由李家回來得晚些，也總張羅把我拉回來，我自然也老給他點酒錢。

『來看看你，』說着便坐下了。

我知道他是來告訴我點什麼。『剛湖上的茶，來碗？』

『那敢情好；我自己倒；還真有點渴；』

我給了他支烟捲，給他提了個頭兒：『有什麼事吧？』

『哼，又喝了兩壺，心裏癢癢；本來是不應當說的事！』他用力吸了口烟。

『要是李家的事，你對我說了準保沒錯。』

『我也這麼想，』他又停頓了會兒，可是被酒氣催着，似乎不能不說：『我在李家四年零三十五天了！現在叫我很難。二爺待我不錯，四爺呢，簡直是我的朋友。所以不好辦。四爺的事，不准告訴二爺；二爺又是那麼傻好的人。對二爺說吧，又對不起四爺——我的朋友。心裏別提多麼爲難了！論理說呢，我應當向着四爺。二爺是個好人，不錯；可究竟是個主人。多麼好的主人也還是主人，不能肩膀齊爲弟兄。他真待我不錯，比如說吧，在這老熱天，我拉二爺出去，他總設法在半道上躲擱會兒，什麼買包洋火呀，什麼看看書攤呀，爲什麼？爲是叫我歇歇，喘喘氣。要不怎說，他是好主人呢，他好，咱也得敬重他，這叫作以好換好。久在街上混，還能不懂這個？』

我又讓了他碗茶，顯出我不是不懂『外面』的人。他喝完，用烟捲指着胸口說：『這兒，咱這兒可是愛四爺。怎麼呢？四爺年青，不拿我當個拉車的看。他們哥兒倆的勁兒——心裏的勁兒——不一樣。二爺吧，一看天氣熱就多叫我歇會兒，四爺就不管這一套，多麼熱

天也說拉着他飛跑。可是四爺和我聊起來的時候，他就說，證什麼人應當拉着人呢？他是爲我們拉車的——天下的拉車的都算在一塊兒——抱不平。二爺對「我」不錯，可想不到大家夥兒。所以你看，二爺來的小，四爺來的大。四爺不管我的腿，可是管我的心；二爺是家長里短，可憐我的腿，可不管這兒」。他又指了指心口。

我曉得他還有談呢，直怕他的酒氣被醞茶給解去，所以又緊他一板：『往下說呀，王五！都說了吧，反正我還能拉老婆舌頭，把你攔裏！』

他摸了摸頭上的疤，低頭想了會兒。然後把椅子往前拉了拉，聲音放得很低：『你知道，電車道快修完了？電車一開，我們拉車的全玩完！這可不是爲我自個兒發愁，是爲大家夥兒』。他看了我一眼。

我點了點頭。

『四爺明白這個；要不怎麼我倆是朋友呢。四爺說：王五，想個辦法呀！我說：四爺，我就有一個主意，揍！四爺說：王五，這就對了，揍！一來二去，我們可就商量好了。這我不能告訴你。我要說的是這個』，他把聲音放得很低了，『我看見了，偵探跟上了四爺！未

必然是爲這件事，可是叫偵探跟着總不妥當。這就來到坐蠟的地方了：我要告訴二爺吧：對不起四爺；不告訴吧，又怕把二爺也饒在裏面。簡直的沒法兒！』

把王五支走，我自己琢磨開了。

黑李猜的不錯，白李確是有個帶危險性的計劃。計劃大概不一定就是打電車，他必定還有厲害的呢。所以要分家，省得把哥哥拉扯在內。他當然是不怕犧牲，也不怕犧牲別人，可是還不肯一聲不發的犧牲了哥哥——把黑李犧牲了並無濟於事。電車的事來到眼前，連哥哥也顧不得了。

我怎辦呢？警告黑李是適足以激起他的愛弟弟的熱情。勸白李，不但沒用，而且把王四攔在裏邊。

事情越來越緊了，電車公司已宣佈出開車的日子。我不能再耗着了，得告訴黑李去。他沒在家，可是王五沒出去。

『二爺呢？』

『出去了。』

『沒坐車？』

『好幾天了，天天出去不坐車？』

由王五的神氣，我猜着了：『王五，你告訴了他？』

王五頭上的疤都紫了：『又多喝了兩盅不由的就說了。』

『他呢？』

『他直要落淚。』

『說什麼來着？』

『問了我一句——老五，你怎樣？我說，王五聽四爺的。他說了聲，好。別的沒說，天天出去，也不坐車。』

我足足的等了三點鐘，天已大黑，他纔回來。

『怎樣？』我用這兩個字問到了一切。

他笑了笑，『不怎樣。』

決沒想到他這麼回答我。我無須再問了，他已決定了辦法。我覺得非喝點酒不可，但是獨自有什麼味呢。我只好走吧。臨別的時候，我題了句：『跟我出去玩幾天，好不好？』

『過兩天再說吧。』他沒說別的。

感情到了最熱的時候是會最冷的。想不到他會這樣對待我。

電車開車的頭天晚上，我又去看他。他沒在家，直等到半夜，他還沒回來。大概是故意躲我。

王五回來了，向我笑了笑，『明天！』

『二爺呢？』

『不知道。那天你走後，他用了不知什麼東西，把眉毛上的黑五子燒去了，對着鏡子直出神。』

完了，沒了黑痣，便是沒有了黑李。不必再等他了。

我已經走出大門，王五把我叫住：『明天我要是——』他摸了摸頭上的疤，『你可照應着點我的老娘！』

約摸五點多鐘吧，王五跑進來，跑得連褲子都濕了。『全——揍了！』他再也說不出話來。直喘了不知有多少工夫，他纔緩過氣來，抄起茶壺對着嘴喝了一氣。『啊！全揍了！馬隊衝下來，我們纔散。小馬六叫他們拿去了，看得真真的。我們吃虧沒有傢伙，專仗着磚頭哪行！小馬六要玩完』。

『四爺呢？』我問。

『沒看見。』他咬着嘴唇想了想，『哼，事鬧得不小！要是拿的話呀，準保是拿四爺。他是頭目。可也別說，四爺並不傻，別看他青年。小馬六要玩完，四爺也許不能。』

『也沒看見二爺？』

『他昨天就沒回家。』他又想了想，『我得在這兒藏兩天。』

『那行。』

第二天早晨，報紙上登出——砸車暴徒首領李——當場被獲，一同被獲的還有一個學生，五個車夫。

王五看着紙上那些字只認得一個『李』字，『四爺玩完了！四爺玩完了！』低着頭假裝

抓那塊疤，淚落在報上。

消息傳遍了全坡，槍斃李——和小馬六，游街示衆。

毒花花的太陽，把路上的石子晒得燙腳，街上可是還擠滿了人。一輛敞車上坐着兩個人，手在背後綑着。土黃制服的巡警，灰色制服的兵，前後押着，刀光在陽光下發着冷氣。車越走越近了，兩個白招子隨着車輕輕的顫動。前面坐着的那個，閉着眼，額上有點汗，嘴唇微動，像是禱告呢。車離我不遠，他在我頭前坐着擺動過去。我的淚迷住了我的心。等車過去半天，我纔醒了過來，一直跟着車走到行刑場。他一路上連頭也沒抬一次。

他的眉皺着點，嘴微張着，胸上汪着血，好像死的時候正在禱告。我收了他的尸。

過了兩個月，我在上海遇見了白李，要不是我招呼他，他一定就跑過去了。

『老四！』我喊了他一聲。

『啊？』他似乎受了一驚。『嘔，你？我當是老二復活了呢。』

大概我叫得很像黑李的聲調，並非有意的，或者是在我心中活着的黑李替我叫了一聲。白李顯着老了一些，更像他的哥哥了。我們倆並沒說多少話，他好似不大願意和我多談。只記得他的這麼兩句：

『老二大概是進了天堂，他在那裏頂合適了；我還在這兒砸地獄的門呢。』

## 眼鏡

宋修身雖然是學着科學，可是在日常生活上不管什麼科學科舉的那一套。他相信飯館裏蒼蠅都是消過毒的，所以吃芝麻醬拌麵的時候不勞手揮目送的瞎講究。他有對兒近視眼，也有對兒近視鏡。可是他除非讀書的時候不戴上牠們。據老說法：越戴鏡子眼越壞。他信這個。得不戴就不戴，譬如走路逛街，或參觀運動會的時候，他的鏡子是在手裏拿着。即使什麼也看不見，而且腦袋常常的發暈，那也活該。

他正往學校裏走。溜着牆根，省得碰着人；不過有時候踩着狗腿。這回，眼鏡盒子是捲在兩本厚科學雜誌裏。他準知道這個辦法不保險，所以走幾步，站住摸一摸。把鏡子丟了，上堂聽課纔叫瞎抓。況且自己的財力又不充足，買對眼鏡說不定就會破產。本打算把盒子放在袋裏，可是身上各處的口袋都沒有空地方；筆記本，手絹，鉛筆，橡皮，兩個小瓶，一塊吃剩下的燒餅，都佔住了地盤。還是這麼拿着吧，小心一點好了；好在盒子即使掉在地上也

會有響聲的。

一拐灣，碰上了個同學。人家招呼他，他自然不好不答應。站住說了幾句。來了輛汽車，他本能的往裏手一躲，本來沒有躲的必要，可是眼力不濟，得特別的留神，於是把鼻子按在牆上。汽車和朋友都過去了，他緊趕了幾步，怕是遲到。走到了校門，一摸，眼鏡盒子沒啦！登時頭上見了汗。抹回頭去找，哪裏有個影兒。拐灣的地方，老放着幾輛洋車。問拉車的，他們都沒看見，好像他們也都是近視眼似的。又往回找到校門，只摸了兩手的土。心裏算是別扭透了！掏出那塊乾燒餅狠命的摔在校門上，假如口袋裏沒這些零碎？假如不是遇上那個臭同學？假如不躲那輛闖喪的汽車？巧！越巧心裏越堵得慌！一定是被車夫拾了去，瞪着眼不給，什麼世界！天天走熟了的路，掉了東西會連告訴一聲都不告訴，而檢起放在自己的袋裏？一對近視鏡有什麼用？

宋修身的鼻子按在牆上的時候，眼鏡盒子落在牆根。車夫王四看見了。

王四本想告訴一聲，可是一看是『他』，一年到頭老溜牆根，沒坐過一回車。話到了嘴

邊，又回去了。汽車剛拐過去，他順手檢起盒子，放在腰中。

當着別的車夫，不便細看，可是心中不由的很痛快，坐在車上舒舒服服的微笑。

他看見宋修身回來了，滿頭是汗，怪可憐的。很想拿出來還給他。可是別人都說沒看見，自己要是招認了，吃了又吐，怪不好意思的。況且給他也是白給，他還能給點報酬？白叫他拿去，而且還得叫朋友們奚落一場——喝，拾了東西連一聲都不出，怕我們搶你的？喝，拾了又白給了人家，真大方？莫若也說沒看見。拾了就是拾了，活該。學生反正比拉車的闊。

宋修身往回走，王四拉起車來，搭訕着說，『別這兒耗着啦，東邊去擱會兒。』心裏可是說，『今兒個咱算票不了啦，連盒子帶鏡子還不賣個塊兒八七的？！』到了個僻靜地方，放下車，把盒子掏出來。

好破的盒子，大概換洋火也就是換上一小包。盒子上面的布全磨沒了，倒好，油汪汪的，上邊還好像粘着點柿子汁兒。打開，眼鏡框子還不壞，挺粗挺黑——王四就是不喜歡細鐵絲似的那路鏡框，看見戴稀軟活軟的鏡框的人，他連『車』也不問一聲。用手彈了彈耳插

子，不像是鐵的，可也不是木頭的——許是玳瑁的！他心中一跳。

鏡子真髒，往外凸着，上面淨是一圈一圈的紋，膩着一圈圈的土，越到鏡邊上越厚。鏡子底下還壓着半根火柴。他把火柴劃着，扔在地上。從車廂裏拿出小破藍布攢子來。給鏡子哈了兩口氣，開始用攢子布擦。連哈了四次氣，鏡子纔有個樣兒：又沾了一回吐沫，纔完全擦乾淨。自己戴了戴，不行，架子太小，戴不上；宋修身本是個小頭小臉的人。『賣不出去，連自己戴着玩都不行！』王四未免有點失望。可是繼而一想：拉車戴眼鏡，不大像樣兒；再說，怎能賣不出去呢？

拉着車，找着一個破貨攤。『嗒。賣給你這個。』

『不要。』擺攤的人——一個紅鼻子黃眼的傢伙——連看也沒看，雖然他的攤上有許多眼鏡，而且有老式繡花的鏡套子呢。

王四不想打架，連『媽的真和氣！』都沒說出聲來。

又遇上個挑筐買賣破爛的，『嗒，賣給你這個，玳瑁框子！』

『沒見過這樣的玳瑁！』挑筐的看了一眼，『乾脆要多少錢？』

『乾脆你給多少？』王四把鏡子遞過去。

『二十子兒。』

『什麼？』王四把鏡子搶回來。

『給的不少。平光好賣，老花鏡也好賣；這是近視鏡。框子是化學的，說不定挑來挑去就弄碎了；白賠二十枚。』

王四的心涼了，可是還不肯賣；二十子？早知道還送給那個溜牆根的學生呢！不賣了，他決定第二天把鏡子送歸原主；也許倒能得幾毛錢的報酬。

第二天早晨，王四把車放在拐灣的地方。學校打了鐘，溜牆根的近視眼還沒來。一直等到十點多，還是沒他的影兒，拉了趟買賣，約摸有十二點多了，又特意放回來。學生下了課，只是不見那個近視眼。

宋修身沒來上課。

眼鏡丟了以後，他來到教室裏。雖然坐在前面，黑板上的字還是模糊不清。越看不清，

越用力看。下了課，他的腦袋直抽着疼。他越發心裏堵得慌。第二堂是算術習題。他把眼差不多貼在紙上，算了兩三個題，他的心口直發癢，腦門非常的熱。他好像把自己丟失了。平日最歡喜算術，現在他看着那些字碼心裏起急。心中熟記的那些公式，都加上了點新東西——眼鏡，汽車，車夫。公式和懊惱攪雜在一塊，把最喜愛的一門功課變成了最討厭的一些氣人的東西。他不能再安坐在課室裏，他想跑到空曠的地方去曬一頓纜痛快。平日所不愛想的事，例如生命觀等，這時候都在心中冒出來。一個破近視鏡，拾去有什麼用？可是竟自拾去！經濟的壓迫，白拾一根劈柴也是好的。不怨那個車夫。雖然想到這個，心中究竟是難過。今天的功課交不上。明天當然還是頭疼。配鏡子去，作不到。學期開始的時候，只由家中拿來七十幾塊錢，下倆月的飯費還沒有着落。家中打的糧不少，可是賣不出去。想到了父親，哥哥，一天到頭受苦受累，糧可是賣不出去。平日他沒工夫想這些問題，也不肯想這些問題；今天，算術的公式好像給牠們勻出來點地方。他想不出一個辦法，他頭一次覺得生命沒着落，好像一切穩定的東西都隨着眼鏡丟了，眼前事事模糊不清。他不想退學，也想不出繼續求學的意義。

長極了的一點鐘，好容易纔過去。下課的鐘聲好像不和平日一樣，好像有點特別的聲調，是一種把大家都叫到野地去喊叫的口令。他出了教室，有一股怨氣引着他走出校門；第三堂不上了，也沒去請假。他就沒想到還有什麼第三堂，什麼請假的規則。

溜着牆根，他什麼也沒想，又像想着點什麼。到了拐灣的地方，他想起眼鏡。幾個車夫在那兒說話呢，他想再過去問問他們，可是低着頭走了過去。

第二天，他沒去上課。

王四沒有等到那個近視眼。一天的工夫，心老在車箱裏——那裏有那個破眼鏡盒子。不知道爲什麼老忘不了牠。



將要收車的時候，小趙來了。小趙家裏開着個小雜貨舖，可是他不大管舖子裏的事。他的父親很希望他能管理點事，可是叫他管事他就偷錢；兒子還不如夥計可靠呢。小趙的父親每逢行個人情，或到廟裏燒香，必定戴上過光的眼鏡——八毛錢在小攤兒上買的。大舖戶的掌櫃和先生們都戴過光的眼鏡，以便在戲館中，廟會上，表示身分。所以小舖掌櫃也不能落

伍。小趙並不希望他父親一病身亡，雖然死了也並沒大關係。假如父親馬上死了，他想不出怎樣表示出他變成了正式的掌櫃，除非他也戴上平光的眼鏡。八毛錢買的眼鏡，價值不限於八毛。那是掌櫃立業，袋中老帶着幾塊現洋的象徵。

他常和王四們在一塊兒。每逢由小舖摸出幾毛來，他便和王四們押個寶，或者有時候也去逛個土窖子。車夫們都管他叫『小趙』，除非賭急紅了臉纔稱呼他『少掌櫃』，而在這種爭鬥的時節，他自己也開始覺到身分。平日，他沒有什麼脾氣，對王四們都很『自己』。

『押押？我的莊？』小趙叫他們看了看手中的紅而臟的毛票，然後掏出煙捲，吸着。王四從耳朵上取下半截烟，就着小趙的火兒吸着。

大家都蹲在車後面。

不大一會兒，王四那點銅子全另找到了主人。他腦袋上的筋全不服氣的漲起來。想往回撈一撈——『噫，紅眼，借給我幾個子兒！』

紅眼把手中的銅子押上，押了五道；手中既空，自然不便再回答什麼，擠着紅眼專看骰子。

王四想不出招兒來。賭氣子立起來，向四外看了看，看有巡警往這裏來沒有。雖然自己是輸了，可是巡警要抓的話，他也跑不了。

小趙贏了，問大家還接着幹不。大家還願意幹，可是小趙得借給他們資本，小趙滿手是土，把銅子和毛票一齊放在腰裏：『別套着爛，要幹，拿錢。』

大家快要稱呼他『少掌櫃』了。賣燒白薯的李六過來了。『每人一塊，趙掌櫃的給錢！』小趙要宴請衆朋友。『這還不離，小趙！』大家圍上了白薯挑子。王四也弄了塊，深呼吸的吃着。

吃完白薯，王四想起來了：『小趙，給你這個。』從車箱裏把眼鏡找出來：『別看盒子破，裏面有好玩藝兒。』

小趙一見眼鏡，『掌櫃的』在心中放大起來；把沒吃完的白薯扔在地上，請了野狗的客人。果然是體面的鏡子，比父親的還好。戴上試試。不行，『這是近視鏡，戴上發暈！』

『戴慣就好了，』王四笑着說。

『戴慣？爲戴牠，還得變成近視眼？』小趙覺得不上算，可是又真愛眼鏡。試着走了幾

步。然後，摘下來，看看大家。大家都覺得戴上鏡子確是體面。王四領着頭說：

『真有個樣兒！』

『就是發暈呢！』小趙還不肯撒手牠。

『戴價就好了！』王四覺得只有這一句還像話。

小趙又戴上鏡子，看了看天。『不行，還是發暈！』

『你拿着吧，拿着吧。』王四透着很『自己』。『送給你的，我拿着沒用。拿着吧，等過二年，你的眼神不這麼足了，再戴也就合適了。』

『送給我的？』小趙釘了一句。『真的？操！換個盒子還得好幾毛！』

『真送給你，我拿着沒用；賣，也不過賣個塊兒八七的！』王四更顯着『自己』了。

『等我數數，』小趙把毛票都掏出來，給了李六白薯錢。『還有六毛，纔他媽的贏了兩毛！』

『你還有銅子呢！』有人提醒他一聲。

『至多也就有一毛來錢的銅子，』小趙可是沒往外掏牠們，大家也不就深信他的話。小

趙可是並不因為贏得少而不高興；他的確很歡喜。往常，他每要必輸。輸幾毛原不算什麼，不過被大家拿他當『大頭』，有些難堪。今天總算恢復了名譽，雖然連銅子算上纔三毛來錢——也許是三毛多，銅子的分量怪沈的嗎。『王四，我也不白要你的。看見沒？有六毛。你三毛，我三毛；像回事兒不像？』

王四沒想到他能給三毛。他既然開通，不妨再擠一下：『把銅子再掏出點來，反正是贏去的。』

『吹！吉祥錢，腰裏帶着好。明兒個還得跟你們幹呢！』小趙覺得明天再來，一定還要贏的。這兩天運氣必是不壞。

『好啦，三毛。三毛買那麼好的鏡子！』王四把票子接過來。放在貼肉的小兜裏。

『你不是說送給我嗎？這小子！』

『好啦，好啦，朋友們過得多，不在乎這個。』

小趙把眼鏡放在盒子裏，走開。『明兒再幹！』走了幾步，又把盒子打開。回頭看了看，拉車的們並沒把眼看着他。把鏡子又戴上，眼前成了模糊的一片。可是不肯馬上摘下來

——戴慣就好了。他覺得王四的話有理。有眼鏡不戴，心中難過。況且掌櫃們都必須戴鏡子的。眼鏡，手錶，再安上一個金門牙：南崗子的小鳳要不跟我纒怪呢！

剛一拐灣，猛的聽見一聲喇叭。他看不清，不知往哪面兒躲。他急於摘鏡子……

學校附近，這些日子了，不見了溜牆根的近視學生，不見了小趙，不見了王四。『王四這些日子老在南城攔車，』李六告訴大家。

## 鐵牛和病鴨

王明遠的乳名叫「鐵柱子。」在學校裏他是「鐵牛。」好像他總離不開鐵。這個傢伙也真是有點「鐵。」大概他是不大愛吃石頭罷了；真要吃上幾塊的話，那一定也會照常的消化。

他的混身上下，看哪兒有哪兒，整像匹名馬。他可比名馬還潑刺一些，既不嬌貴，又沒脾氣。一年到頭，他老笑着。兩排牙，齊整潔白，像個小孩兒的。可是由他說話的時候看，他的嘴動得那麼有力量，你會承認這兩排牙，看着那麼白嫩好玩，實在能啃碎石頭子兒。

認識他的人們都知道這麼一句——老王也得裂嘴。這是形容一件最累人的事。王鐵牛幾乎不懂什麼叫累得慌。他要是裂了嘴，別人就不用想幹了。

鐵牛不念紅樓夢——「受不了那套姐兒氣！」他永遠不鬧小脾氣，真的。「看看這個，」他把袖子攔到肘部，敲着筋粗肉滿的胳膊，「這麼粗的小棒錘，還鬧小性，羞不羞，」順勢

砸自己的胸口兩拳，咚咚的響。

也有個志願，要和和平平的作點大事。他的意思大概是說，作點對別人有益的事，而且要自自然然作成，既不鑼鼓喧天，也不殺人流血。

由他的談吐舉動上看，誰也看不出他曾留過洋，念過整本的洋書，他說話的時候永不夾雜着洋字。他看見洋餐就撓頭，雖然請他吃，他也吃得不比別人少。不服洋服，不會跳舞，不因爲街上髒而堵上鼻子，不必一定吃美國橘子。總而言之，他既不鬧中國脾氣，也不鬧外國脾氣。比如看電影，火燒紅蓮寺和三劍客，對他，並沒有多少分別。除了「姐兒氣」的片子，都「不壞。」

他是學農的。這與他那個「和和平平的作點大事」頗有關係。他的態度大致是這樣：無論政治上怎樣革命，人反正得吃飯。農業改良是件大事。他不對人們用農學上的專名詞；他研究的是農業，所以心中想的是農民，他的感情把研究室的工作與農民的生活聯成一氣。他不自居爲學者。遇上好轉文的人，他有句善意的玩笑話：「好不好由武松打虎說起？」水滸傳是他的「文學。」

自從留學回來，他就是一個官辦的農場作選種的研究與試驗。這個農場的成立，本是由幾個開明官兒偶然靈機一動，想要關心民瘼，所以經費永遠沒有一定的着落。場長呢，是照例每七八個月換一位，好像場長的來去與氣候有關係似的。這些來來往往的場長們，人物不同，可是風格極相似，頗似秀才們作的八股兒。他們都是裂着嘴來，裂着嘴去，設若不是「場長」二字在履歷上有點作用，他們似乎還應當痛哭一番。場長既是來熬資格，自然還有願在他們手下熬更小一些資格的人。所以農場雖成立多年，農場試驗可並沒有作過。要是有的話，就是鐵牛自己那點事兒。

爲他，這個農場在用人上開了個官界所不許的例子——場長到任，照例不撤換鐵牛。這已有五六年的樣子了。

鐵牛不大記得場長們的姓名，可是他知道怎樣央告場長。在他心中，場長，不管姓甚名誰，是必須央告的。「我的試驗需要長的時間。我愛我的工作。能不撤換我，是感激不盡的！請看看我的工作來，請來看看！」場長當然是不去看的；提到經費的困難；鐵牛請場長放心，「減薪我也樂意幹，我愛這個工作！」場長手下的人怎麼安置呢？鐵牛也有辦法；「

只要准我在這兒工作，名義倒不拘。」薪水真減了，他照常的工作，而且作得頗高興。

可有一回，他幾乎落了淚。場長無論如何非撤他不可。可是頭天免了職，第二天他照常去作試驗，并且拉着場長去看他的工作：「場長，這是我的命！再有些日子，我必能得到好成績；這不是一天半天能作成的。請准我上這裏作試驗好了，什麼我也不要。到別處去，我得從頭另作，前功盡棄。况且我和這個地方有了感情，這裏的一切是我的手，我的腳。我永不對牠們發脾氣，牠們也老愛我。這些標本，這些儀器，都是我的好朋友！」他笑着，眼角裏有個淚珠。耶穌收稅吏作門徒必是眞事，要不然場長怎會心一軟，又留下了鐵牛呢？從此以後，他的地位穩固多了，雖然每次減薪，他還是跑不了。「你就是把錢都減了去，反正你減不去鐵牛！」他對知己的朋友總這樣說。

他雖不記得場長們的姓名，他們可是記住了他的。在他們天良偶爾發現的時候，他們便想起鐵牛。因此，很有幾位場長在高升了之後，偶爾憑良心作某件事，便不由的想「借重」鐵牛一下，向他打個招呼。鐵牛對這種「拾愛」老回答這麼一句：「謝謝善意，可是我愛我的工作，這是我的命！」他不能離開那個農場，正像小孩離不開母親。

爲維持農場的存在，總得作點什麼給人們瞧瞧，所以每年必開一次農品展覽會。職員們在開會以前，對鐵牛特別的和氣。「王先生，多偏勞！開完會請你吃飯！」吃飯不吃飯，鐵牛倒不在乎；這是和農民與社會接觸的好機會。他忙開了：徵集，編製，陳列，講演，招待，全是他，累得「四脖子汗流。」有的職員在旁邊看着，有點不大好意思。所以過來指摘出點毛病，以便表示他們雖沒動手，可是眼睛沒閒着。鐵牛一邊擦汗一邊道歉：「幸虧你告訴我！幸虧你告訴我！」對於來參觀的農民，他只恨長着一張嘴，沒法兒給人人掰開揉碎的講。

有長官們坐在中間，好像兔兒爺攤子的開會紀念像片裏，十回有九回沒鐵牛。他顧不得照像。這一點，有些職員實在是佩服了他。所以會開完了總有幾位過來招呼一聲：「你可真累了，這兩天！」鐵牛笑得像小姑娘穿新鞋似的：「不累！一年纔開一次會，還能說累？」因此，好朋友有時候對他說，「你也太好脾性了，老王！」

他笑着，似乎是要害羞：「左不是多賣點力氣，好在身體棒。」他又撻起袖子來，展覽他的胳膊。他決聽不出朋友那句話是有不滿而故意欺侮他的意思。他自己的話永遠是從正面

說，所以想不到別人會說偏鋒話。有的時候招得朋友不能不給他解釋一下，他這纔聽明白。可是「誰有工夫想那麼些個灣子！我告訴你，我的頭一放在枕頭上，就睡得像個球；要是心中老繞灣兒，怎能睡得着？人就仗着身體棒；身體棒，睜開眼就唱。」他笑開了。

鐵牛的同學李文也是個學農的。李文的腿很短，嘴很長，臉很瘦，心眼很多。被同學們封爲「病鴨。」病鴨是牢騷的結晶，袋中老帶着點「補丸」之類的小藥，未曾吃飯先嘆口氣。他很熱心的研究農學，而且深信改良農事是最要緊的。可是他始終沒有成績。他倒不愁得不到地位，而是事事人人總跟他鬧別扭。就了一個事，至多半年就得散夥。即使事事人人都很順心，他所坐的椅子，或頭上戴的帽子或作試驗用的器具，總會跟他搗亂；於是他不能繼續工作。世界上好像沒有給他預備下一個可愛的東西，一個順眼的地方，一個可以交往的人；他只看他自己好，而人人事事和樣樣東西都跟他過不去。不是他作不出成績來，是到處受人們的排擠。沒法子再作下去。比如他剛要動手作工，旁邊有位先生說了句：「天很冷啊！」於是他的腦中轉開了螺絲：什麼意思呢，這句話？是不是說我剛纔沒有把門關嚴呢？他沒法安心工作下去。受了欺侮是不能再作工的。早晚他要報復這個，可是馬上就得想辦

法，他和這位說天氣太冷的先生勢不兩立。

他有時候也能交下一兩位朋友，可是交過了三個月，他開始壞疑，然後更進一步去試探，結果是看出許多破綻，連朋友那天穿了件藍大衫都有作用。三幾個月的交情於是吵散。一來二去，他不再想交友。他慢慢把人分成三等，一等是比他身分高的，一等是比他矮的，一等是和他一樣兒高的。他也決定了，他可以成功，假如他能只交比他高的人，不理和他肩膀齊的，管轄着奴使着比他矮的。「人」既選定，對「事」便也有了辦法。「拿過來」成了他的口號。非自己拿到一種或多種事業，終身便一無所成。拿過來自己辦，纔能不受別人的氣。拿過來自己辦，椅子要是成心搗亂，砸碎了免崽子！非這樣不可，他是熱心於改良農事的；不能因受閒氣而拋棄了一生的事業；打算不受閒氣，自己得站在高處。

有志者事竟成，幾年的工夫他成了個重要的人物，「拿過來」不少的事業。原先本是想拿過來便去由自己作，可是既拿過來一樣，還覺得不穩固。還有斜眼看他的人呢！於是再去拿。越拿越多，越多越複雜，各處的椅子不同，一種椅子有一種氣人的辦法。他要統一椅子都得費許多時間。因此，每拿過來一個地方，他先把椅子都漆白了，爲是省得有污點不易看

見。椅子倒是都漆白了，別的呢？他不能太累了，雖然小藥老在袋中，到底應當珍惜自己；世界上就是這樣，除了你自己愛你自己，別人不會關心。

他和鐵牛有好幾年沒見了。

正趕上開農業學會年會。堂中坐滿了農業專家。台上正當中坐着病鴨，頭髮捩長，臉色灰綠，長嘴放在胸前，眼睛時開時閉，活像個半睡的鴨子。他自己當然不承認是個鴨子；時開時閉的眼，大有不屑於多看台下那羣人的意思。他明知道他們的學問比他強，可是他坐在台上，他們坐在台下；無論怎說，他是個人物，學問不學問的，他們不過是些小兵小將。他是主席，到底他是主人。他不能不覺着得意，可是還要露出有涵養，所以眼睛不能老睜着，好像天下最不要緊的事就是作主席。可是，眼睛也不能老閉着，也得留神下邊有斜眼看他的人沒有。假如有的話，得設法收拾他。就是在這麼一睜眼的工夫，他看見鐵牛。

鐵牛彷彿不是來赴會，而是料理自家的喪事或喜事呢。出來進去，好似世上就忙了他一個人了。

有人在台上宣讀論文。病鴨的眼閉死了，每隔一分多鐘點一次頭，他表示對論文的欣

賞，其實他是琢磨鐵牛呢。他不願承認他和鐵牛同過學，他在台上閉目養神，鐵牛在台下當「碎催」，好像他們不能作過學友；現在距離這麼遠，原先也似乎相離不應當那麼近。他又不能不承認鐵牛確是他的同學，這使他很難堪：是可憐鐵牛好呢，還是誇獎自己好呢？鐵牛是不是看見了他而故意的躲着他？或者也許鐵牛自慚形穢不敢上前？是不是他應當顯着大度包容而先招呼鐵牛？他不能決定，而越發覺得「同學」是件別扭事。

台下一陣掌聲，主席睜開了眼。到了休息的時間。

病鴨走到會場的門口，迎面碰上了鐵牛。病鴨剛看見他，便趕緊拿着尺寸一低頭，理鐵牛不理呢？得想一想。可是他還沒想出主意，就覺出右手像掩在門縫裏那麼疼了一陣。一抽手的工夫，他聽見了：「老李！還是這麼瘦？老李——」

病鴨把手藏在衣袋裏，去暗中舒展舒展；翻眼看了鐵牛一下，鐵牛臉上的笑意像個開花彈似的，從臉上射到空中。病鴨一時找不到相當的話說。他覺得鐵牛有點過於親熱。可又覺得他或者沒有什麼惡意——「還是這麼瘦」打動了自憐的心，急於找話說，往往就說了不負責任的話。「老王，跟我吃飯去吧？」說完很後悔，只希望對方客氣一下。可是鐵牛點了

頭。病鴨臉上的綠色加深了些。「幾年沒有見了，咱們得談一談！」鐵牛這個傢伙是賞不得臉的。

兩個老同學一塊兒吃飯，在鐵牛看，是最有意思的。病鴨可不這樣看——兩個人吵起來纔沒法下台呢！他並不希望吵，可是朋友到一塊兒，有時候不由的不吵。腦子裏一轉灣，不能不吵；誰還能禁止得住腦子轉灣？

鐵牛是看見什麼吃什麼，病鴨要了不少的菜。病鴨自己可是不吃，他的筷子只偶爾的夾起一小塊鍋貼豆腐。「我只能吃點豆腐，」他說。他把「豆腐」兩個字說得不像國音，也不像任何方音，聽着怪像是外國字。他有好些字這麼說出來。表示他是走南闖北，自己另製了一份兒「國語。」

「哎？」鐵牛聽不懂這兩個字。繼而一看他夾的是豆腐，纔明白過來：「咱可不行；豆腐要是加上點牛肉或者還沈重點兒。我說，老李，你得注意身體呀。那麼瘦還行？」

太過火了！提一回正足以打動自憐的情感。緊自說人家瘦，這是看不起人！病鴨的腦子裏皺上了眉。不便往下接着說，換換題目吧：

「老王，這幾年淨在哪兒呢？」

「——農場，不壞的小地方。」

「場長是誰？」

幸而鐵牛這回沒忘了——「趙次江。」

病鴨微微點了點頭，唯恐怕傷了氣。「他呀？待你怎樣？」

「無所謂，他幹他的，我幹我的；只希望他別撤換我。」鐵牛爲是顯着和氣。也動了一塊豆腐。

「拿過來好了。」病鴨覺得說了這半天，只有這一句還痛快些。「老王，你幹吧！」

「我當然是幹哪，我就怕幹不下去，前功盡棄。咱們這種工作要是沒有長時間，是等於把鏟打了水漂兒。」

「我是讓你幹場長。現成的事，爲什麼不拿過來？拿過來，你愛怎辦怎辦；趙次江是什麼玩意兒！」

「我當場長，」鐵牛好像聽見了一件奇事。「等過兩半年來的，好被別人頂了？」

有點給臉不兜着！病鴨心裏默演對話：「你這小子還不曉得李老爺有多大勢力？輕看我？你不放心哪，我給你一手兒看看。」他微微一笑，說出聲來：「你不幹也好，反正咱們把牠拿過來好了。咱們有的是人。你幫忙好了。你看看，我說不叫趙次江幹，他就幹不了！這話可不用對別人說。」

鐵牛莫明其妙。

病鴨又補上一句：「你想好了，願意幹呢，我還是把場長給你。」

「我只能繼續作我的試驗；別的我不管。」鐵牛想不出別的話。

「好吧，」病鴨又「那麼」說了這兩個字，好像德國人在夢裏練習華語呢。

直到年會開完，他們倆沒再坐在一塊談什麼。從鐵牛那面兒說，他覺得病鴨是拿着一點精神病作事呢。「身體弱，見了喜神也不樂。」編好了這麼句唱兒，就把病鴨忘了。

鐵牛回到農場不久，場長果然換了。新場長對他很客氣，頭一天到任便請他去談話：

「王先生，李先生的老同學。請多幫忙，我們得合作。老實不客氣的講，兄弟對於農學是一竅不通。不過呢，和李先生的關係還那個。王先生幫忙就是了，合作，我們合作。」

鐵牛想不出，他怎能和個不懂農學的人合作。「精神病！」他想到這麼三個字，就順口說出來。

新場長好像很明白這三個字的意思，臉沈下去：「兄弟老實不客氣的講，王先生，這路話以後請少說爲是。這倒與我沒關係，是爲你好。你看，李先生打發我到這兒來的時候，跟我談了幾句那天你怎麼與他一同吃飯，說了什麼。李先生露出一點意思，好像是說你有不合作的表示。不過他決不因爲這個便想——啊，同學的面子總得顧到。請原諒我這樣太不客氣！據我看呢，大家既是朋友，總得合作。我們對於李先生呢，也理當擁護。自然我們不擁護他，那也沒什麼。不過是我們——不是李先生——先吃虧罷了。」

鐵牛莫明其妙。

新場長到任後第一件事是撤換人，第二件事是把椅子都漆白了。第一件與鐵牛無關，因爲他沒被撤職。第二件可不這樣，場長派他辦理油飾椅子，因這是李先生視爲最重要的事，所以選派鐵牛，以表示合作的精神。

鐵牛既沒那個工夫，又看不出漆刷椅子的重要，所以不管。

新場長告訴了他：「我接收你的戰書；不過，你既是李先生的同學，我還得留個面子，請李先生自己處置這回事。李先生要是——什麼呢，那我可也就愛莫能助了！」

「老李——」鐵牛剛一張嘴，被場長給截住：

「你說的是李先生？原諒我這樣爽直，李先生大概不甚喜歡你這個『老李。』」

「好吧，李先生知道我的工作，他也是學農的。場長就是告訴他，我不管這回事，他自然會曉得我什麼不管。假如他真不曉得，他那纔真是精神病呢。」鐵牛似乎說高了興：「我一見他的面，就看出來，他的臉是綠的。他不是壞人，我知道他；同學好幾年，還能不知道這個？假如他現在變了的話，那一定是因爲身體不好。我看見不是一位了，因爲身體弱常鬧小性。我一見面就勸了他一頓，身體弱，腦子就愛轉灣。看我，身體棒，睜開眼就唱。」他哈哈的笑起來。

場長一聲沒出。

過了一個星期，鐵牛被撤了差。

他以爲這一定不能是病鴨的主意，因此他並不着慌。他計劃好：援據前例，第二天還照

常來工作；場長真禁止他進去呢，再找老李——老李當然要維持老同學的。

可是，他臨出來的時候，有人來告訴他：「場長交派下來，你要明天是——的話，可別說用巡警抓你。」

他要求見場長，不見。

他又回到試驗室，呆呆的坐了半天，幾年的心血……

不能，不能是老李的主意，老李也是學農的，還能不明白我的工作的重要？他必定能原諒咱鐵牛，即使真得罪了他。什麼地方得罪了他呢？想不出來。除非他真是精神病。不能，他那天不是還請我吃飯來着？不論怎着吧，找老李去，他必定能原諒我。

鐵牛越這樣越想越心寬，一見到病鴨，必能回職繼續工作。他看着試驗室內東西，心中想像着將來的成功——再有一二年，把試驗的結果拿到農村去實地應用，該收一個糧的便收兩個……和和平平的作了件大事！他到農場去繞了一圈，地裏的每一棵穀每一個小木牌，都是他的兒女。回到屋內，給老李寫了封頂知己的信，告訴他在某天去見他。把信發了，他覺得已經是一天雲霧散。

按着信上規定的時間去見病鴨，病鴨沒在家。可是鐵牛不肯走，等一等好了。

等到第四個鐘頭上，來了個僕人：「請不用等我們老爺了，剛纔來了電話，中途上病，入了醫院。」

鐵牛顧不得去吃飯，一直跑到醫院去。

病人不能接見客人。

「什麼病呢？」鐵牛和門上的人打聽。

「沒病，我們這兒的病人都沒病。」門上的人倒還和氣。

「沒病幹嗎住院？」

「那咱們就不曉得了，也別說，他們也多少有點病。」

鐵牛託那個人送進張名片。

待了一會，那個人把名片拿起來，上面有幾個鉛筆寫的字：「不用再來，咱們不合作。」

「和和平平的作件大事！」鐵牛一邊走一面低聲的念道。

## 也是三角

從前線上潰退下來，馬得勝和孫占元發了五百多塊錢的財。兩支快鎗，幾對鐮子，幾個表……都出了手，就發了那筆財。在城裏關帝廟租了一間房，兩人享受着手裏老覺着癢癢的生活。一人作了一身洋緞的衣褲，一件天藍的大夾襖，城裏城外任意的逛着，臉都洗得發光，都留下平頭。不到兩個月的工夫，錢已出去快一半。回鄉下是萬不肯的；作買賣又沒經驗，而且資本也似乎太少。錢花光再去當兵好像是唯一的，而且並非完全不好的途徑。兩個人都看出這一步。可是，再一想，生活也許能換個樣，假如別等錢都花完，而給自己一個大的變動。從前，身子是和軍衣刺刀長在一塊，沒事的時候便在操場上摔腳，有了事便朝着鎗彈走。性命似乎一向不自己管着，老隨着口令活動。什麼是大變動？安穩的活幾天，比夜間住關帝廟，白天逛大街，還得安穩些。得安份兒家！有了家，也許生活自自然的就起了變化。因此而永不再當兵也未可知，雖然在行伍裏不完全是件壞事。兩人也都想到這一步，

他們不能不想到這一步，爲人要沒成過家，總是一輩子的大缺點。成家的事兒還得趕快辦，因爲錢的出手彷彿比軍隊出發還快。錢出手不能不快，弟兄們是熱心腸的，見着朋友，遇上叫化子多央告幾句，錢便不由的出了手。婚事要辦得馬上就辦，別等到袋裏只剩了銅子的時候。兩個人也都想到這一步，可是沒法兒彼此商議。論交情，二人是盟兄弟，一塊兒上過陣，一塊兒入過傷兵醫院，一塊兒吃過睡過搶過，現在一塊兒住着關帝廟。衣裳襪子可以不分；只是這件事沒法商議。衣裳吃喝越不分彼此，越顯着義氣。可是倆人不能娶一個老婆，無論怎說。錢，就是那一些；一人娶一房是辦不到的。還不能口袋底朝上，把洋錢都辦了喜事。剛入了洞房就白瞪眼，要空拳頭玩，不像句話。那麼，只好一個娶妻，一個照舊打光棍。叫誰打光棍呢，可是？論歲數，都三十多了；誰也不是小孩子。論交情，過得着命；誰肯自己成了家，叫朋友楞着翻白眼？把錢平分了，各自爲政；誰也不能這麼說。十幾年的朋友，一旦忽然散伙，連想也不能這麼想。簡直的沒辦法。越沒辦法越都常想到；三十多了；錢快完了；也該另換點事了，當兵不是壞事，可是早晚準碰上一兩個槍彈。逛窯子還不能哥兒倆挑一個『人兒』呢，何況是娶老婆？倆人都喝上四兩白乾，把什麼知心話都說

了，就是『這個』不能出口。

馬得勝——新印的名片，字國藩，算命先生給起的——是哥，頭像個木瓜，臉皮並不是很粗，只是七稜八瓣的不整齊。孫占元是弟，肥頭大耳朵的，是豬肉舖的標準美男子，馬大哥要發善心的時候先把眉毛立起來，有時候想起死去的老母就一邊落淚一邊罵街。孫老弟永遠很和氣，穿着便衣問路的時節也給人行舉手禮。爲『那件事』，馬大哥的眉毛已經立了三天，孫老弟越發的和氣，誰也不肯先開口。

馬得勝躺在牀上，手托着自己那個木瓜，怎麼也琢磨不透『國藩』到底是什麼意思。其實心裏本不想琢磨這個。孫占元就着煤油燈念大八義，遇上有女字旁的字眼前就來了一頂紅轎子，轎子過去了，他也忘了念到哪一行。賭氣子不念了，把背後貼着金玉蘭像片的小回鏡拿起來，細看自己的牙。牙很齊，很白，很沒勁，翻過來看金玉蘭，也沒勁，胖娘們一個。不知怎麼想起來：『大哥，小洋鳳的玉堂春媽的纔沒勁！』

『野娘們都媽的沒勁！』大哥的眉毛立起來，表示同情於盟弟。

盟弟又翻過鏡子看牙，這回是專看兩個上門牙，大而白亮亮的不順眼。

倆人全不再言語，全想着野娘們沒勁，全想起和野娘們完全不同的一種女的——沏茶灌水的，洗衣裳作飯，老跟着自己，生兒養女，死了埋在一塊。由這個又想到不好意思的事，野娘們沒勁，還是有個正經的老婆。馬大哥的木瓜有點發癢，孫老弟有點要坐不住。更進一步的想到，哪怕是合夥娶一個呢。不行，不能怎麼想。可是全都這麼想了，而且想到一些更不好意思的光景。雖然不好意思，但也有趣。雖然有趣，究竟是不好意思。馬大哥打了個很勉強的哈欠，孫老弟陪了一個更勉強的。關帝廟裏住的賣豬頭肉的回來了。孫占元出去買了個壓筐的豬舌頭。兩個弟兄，一人點心了一半豬舌頭，一飯盃開水，還是沒勁。

他們二位是廟裏的財主。這倒不是說廟裏都是窮人。以豬頭肉作坊的老板說，炕裏頭就埋着七八百油膩很厚的洋錢。可是老板的錢老在炕裏埋着。以後殿的張先生說，人家曾作過縣知事，手裏有過十來萬。可是知事全把錢抽了煙，姨太太也跟人跑了。誰也比不上這兄弟倆，有錢肯花，而且不抽大烟。豬頭肉作坊賣得着他們的錢，而且永遠不駁價兒，該多少給多少，並不因為同住在關老爺面前而想打點折扣。廟裏的人沒有不愛他們的。

最愛他們哥倆的是李永和先生。李先生大概自幼就長得像漢奸，要不怎麼，誰一看見他

就馬上想起『漢奸』這兩個字來呢。細高身量，尖腦袋，脖子像顆蔥，老穿着通天扯地的瘦長大衫。腳上穿着緞子鞋，走道兒沒一點響聲。他老穿着長衣服，而且是瘦長。據說，他也有時候手裏很緊，正像廟裏的別人一樣。可是不論怎麼困難，他老穿着長衣服；沒有法子的時候，他能把貼身的衣襖當了或是賣了，但是總保存着外邊的那件。所以他的長衣服很瘦，大概是爲穿空心大襖的時候，好不太顯着裏邊空空如也。而且實際上也可以保存些暖氣。這種辦法與他的職業大有關係。他必須穿長袍和緞子鞋。說媒拉率，介紹典房賣地倒舖底，他要不要穿長袍便沒法博得人家信仰。他的自己的信仰是成三破四的『用錢』，長袍是他的招牌與水印。

自從二位財主一搬進廟來，李永和把他們看透了。他的眼看人看房看地看貨全沒多少分別，不管人的鼻子有無，他看你值多少錢，然後算計好『佣錢』的比例數。他與人們的交情止于佣錢到手那一天——他準知道人們不再用他。他不大答理廟裏的住戶們，因爲他們差不多都會用過他，而不敢再領教。就是張知事照顧他的次數多些，抽烟的人是吃了虧也不願起來的。可是近來連張知事都不大招呼他了，因爲他太不客氣。有一次他把張知事的紫羔皮袍

拿出去，而只帶回幾粒戒煙丸來。『頂好是把煙斷了，』他教訓張知事，『省得叫我拿羊皮襖滿街去丟人；現在沒人穿羊皮，連狐腿都沒人屑於穿！』張知事自然不會一賭氣子上街去看看，於是躺在牀上差點沒癱死過去。

李永和已經吃過二位弟兄好幾頓飯。第一頓吃完，他已把二位的脈都診過了。假裝給他們設計想個主意，二位的錢數已在他的心中登記備了案。他繼續着白吃他們，幾盅酒的工夫把二位的心事全看得和寫出來那麼清楚。他知道他們是螢火虫的屁股，亮兒不大，再說當兵不比張知事，他們急了會開打。所以他並不勒緊了他們，好在先白吃幾頓也不壞。等到他們找上門來的時候，再勒他們一下，雖然是一對火虫，到底亮兒是個亮兒；多吧少吧，哪怕只鬧新緞子鞋穿呢，也不能得罪財神爺——他每到新年必上財神廟去借個頭號的紙元寶。

二位弟兄不好意思彼此商議那件事，所以都偷偷的向李先生談論過。李先生一張嘴就使他們覺到天下的事還有許多他們不曉得的呢。

『上陣打仗，立正，預備放的事兒，你們弟兄是內行；行伍出身，那不是瞎說的！』李先生說，然後把聲音放低了些：『至於娶妻成家的事兒，我姓李的說句大話，這裏邊的深沉

你們大概還差點經驗。」

這一來，馬孫二位更覺非經驗一下不可了。這必是件極有味道，極重要，極其『嫻的』的事。必定和立正開步走完全不同。一個人要沒嘗這個味兒，就是打過一百回勝仗也是瞎擘！

得多少錢呢，那麼？

談到了這個，李先生自自然然的成了聖人。一句話就把他們問住了：『要什麼樣的人呢？』

他們無言答對，李先生纔正好拿出心裏那部『三國志』。『原來女人也有三六九等，價錢自然不都一樣。比如李先生給陳團長說的那位，專說放定時候用的喜果就是一千二百包，每包三毛五分大洋。三毛五；十包三塊五；一百包三十五；一千包三百五；一共四百二十塊大洋，專說喜果！此外，還有『小香水』『金鋼鑽』的金鋼鑽戒指，四個！此外：

二位兄弟心中幾乎完全涼了。幸而李先生轉了個大灣：咱們弟兄自然是圖個會洗衣裳作飯的，不挑吃不挑喝的，不拉舌頭扯菠箕的，不偷不摸的，不叫咱們戴綠帽子的，家貧志氣

高的大姑娘。

這樣大姑娘得多少錢一個呢？

也得三四百，岳父還得是拉洋車的。

老丈人拉洋車或是趕驢倒沒大要緊，『三四百』有點噫得慌。二弟兄全覺得噫得慌，也都勾起那個『合夥娶』。

李先生——穿着長袍緞子鞋——要是不笑話這個辦法，也許這個辦法根本就不錯。李先生不但沒搖頭，而且拿出幾個證據，這並不是他們的新發明。就是闊人們也有這麼辦的，不過手續上略有不同而已。比如丁督辦的太太常上方將軍家裏去住着，雖然方將軍府並不是她的娘家。

況且李先生還有更動人的道理：咱們弟兄不能不往遠處想，可也不能太往遠處想。該辦的也就得辦，誰知道今兒個脫了鞋，明天還穿不穿！生兒養女，誰不想生兒養女？可是那是後話，目下先樂下子是真的。

二位全想起槍彈滿天飛的光景。先前沒死，活該；以後誰敢保不死？死了不也是活該？

合夥婆不也是活該？難處自然不少，比如生了兒子算誰的？可是也不能『太往遠處想』，李先生是聖人，配作個師部的參謀長！

有肯這麼幹的姑娘沒有呢？

這比當審訊強不强？李先生又問住了他們。就手兒二位不約而同的——他倆這種討教本是單獨的舉動——把全權交給李先生。管他舅子的，先這麼幹了再說吧。他們無須當面商量，自有李先生給從中斡旋與傳達意見。

事實越來越像真的了，二位弟兄沒法再彼此用眼神交換意見；娶妻，即使是旬有限公司的辦法，多少得預備一下。二位費了不少的汗纜打破這個羞臉，可是既經打破，原來並不遺火的難堪，反倒覺得弟兄的交情更厚了——沒想到的事！二位決定只花一百二十塊的彩禮，多一個也不行。其次，廟裏的房別辭退，再在外邊租一間，以便輪流入洞房的時候，好讓換下班來的有地方駐紮。至於誰先上前線，孫老弟無條件的讓給馬大哥。馬大哥極力主張抓鬮決定，孫老弟無論如何也不服從命令。

吉期是十月初二。弟兄們全作了件天藍大棉袍，和青緞子馬褂。

李先生除接了十元的酬金之外，從一百二十元的彩禮內又留下七十。

老林四不是賣女兒的人。可是兩個兒子都不孝順，一個住小店，一個不知下落，老頭子還說得上來不自己去拉車？女兒也已經二十了。老林四並不是不想給她提人家，可是看要把女兒再撒了手，自己還混個什麼勁？這不純是自私。因為一個車夫的女兒還能嫁個闊人？跟着自己呢，好吧歹吧，究竟是跟着父親：嫁個拉車的小夥子，還未必趕上在家裏好呢。自然這個想法究竟不算頂高明，可是事兒不辦，光陰便會走得很快，一晃兒姑娘已經二十了。

他最恨李先生，每逢他有點病不能去拉車，李先生必定來遞嚙和。他知道李先生的眼睛是看着姑娘。老林四的價值，在李先生眼中：就在乎他有個女兒。老林四有一回把李先生一個嘴巴打出門外。李先生也沒着急，也沒生氣，反倒更和氣了，而且似乎下了決心，林姑娘的婚事必須由他給辦。

林老頭子病了。李先生來看他好幾躺。李先生自動的借給老林四錢，叫老林四給扔在當地。

病到七天頭上，林姑娘已經兩天沒有吃什麼。當沒的當，賣沒的賣，借沒地方借。老林

四只求一死，可是知道即使死了也不會安心——扔下個已經兩天沒吃飯的女兒。不死，病好了也不能馬上就拉車去，吃什麼呢？

李先生又來了，五十塊現洋放在老林四的頭前：『你有了棺材本，姑娘有了吃飯的地方——明媒正娶。要你一句乾脆話。行，錢是你的。』他把洋錢往前推一推。『不行，吹！』老林四說不出話來，他看着女兒，嘴動了動——你爲什麼生在我家裏呢？他似乎是說。『死，爸爸，咱們死在一塊兒！』她看着那些洋錢說，恨不能把那些銀塊子都看碎了，看到底誰——人還是錢——更有力量。

老林四閉上了眼。

李先生微笑着，一塊一塊的慢慢往起拿那些洋錢，微微的有點錚錚的響聲。

他拿到十塊錢上，老林四忽然睜開眼了，不知什麼地方來的力量，『拿來！』他的兩支手按在錢上。『拿來！』他要李先生手中的那十塊。

老林四就那麼爬着，好像死了過去。待了好久，他抬起點頭來：『姑娘，你找活路吧，只當你沒有過這個爸爸。』

『你賣了女兒？』她問。連半個眼淚也沒有。

老林四沒作聲。

『好吧，我都聽爸爸的。』

『我不是你爸爸。』老林四還按着那些錢。

李先生非常的痛快，頗想誇獎他們父女一頓，可是只說了一句：『十月初二娶。』

林姑娘並不覺得有什麼可羞的，早晚也得這個樣，不要賣給人販子就是好事。她看不出面前有什麼光明，只覺得性命像更釘死了些；好歹，命是釘在了個不可知的地方。那裏必是黑洞洞的，和家裏一樣，可是已經被那五十塊白花花的洋錢釘在那裏，也就無法。那些洋錢是父親的棺材與自己將來的黑洞。

馬大哥在關帝廟附近的大雜院裏租定了一間小北屋，門上貼了喜字。打發了一頂紅轎把林姑娘運來了。

林姑娘沒有可落淚的，也沒有可興奮的。她坐在炕上，看見個木瓜腦袋的人。她知道她變成木瓜太太，她的命釘在了木瓜上。她不喜歡這個木瓜，也說不上討厭他來，她的命本來

不是她自己的，她與父親的棺材一共纔值五十塊錢。

木瓜的口裏有很大的酒味。她忍受着；男人都喝酒，她知道。她記得父親喝醉了會打過媽媽。木瓜的眉毛立着，她不怕；木瓜並不十分厲害，她也不喜歡。她只知道這個天上掉下來的木瓜和她有些關係，也許是好，也許是歹。她承認了這點關係，不大願想關係的好歹。她在固定的關係上覺得生命的渺茫。

馬大哥可是覺得很有勁。扛了十幾年的槍桿，現在纔抓到一件比槍桿還活軟可愛的東西，槍彈滿天飛的光景，和這間小屋裏的暖氣，絕對的不同。木瓜旁邊有個會呼吸的，會服從他的，活東西。他不再想和盟弟共享這個福氣，這必須是個人的，不然便丟失了一切。他不能把生命剛放在肥美的土裏，又拔出來；種豆子也不能這麼辦！

第二天早晨，他不想起來，不願再見孫老弟。他盤算着以前不會想到的事。他要把終身的事畫出一條綫來，這條綫是與她那一條並行的。因為並行，這兩條綫的前進有許多複雜的交叉與變化，好像打秋操時擺陣式那樣。他是頭道防綫。她是第二道，將來會有第三道，營壘必定一天比一天穩固。不能再見盟弟。

但是他不能上關帝廟去，雖然極難堪。由北小屋到廟裏去，是由打秋操改成波劇，每日高唱軍歌改成打哈哈湊趣，已經畫好了的綫，一到關帝廟便塗抹淨盡。然而不能不去，朋友們的話不能說了不算。這樣的話根本不應當說，後悔似乎也太晚了。或者還不太晚，假如盟弟能讓步呢？

盟弟沒有讓步的表示！孫老弟的態度還是拿這事當個笑話看。既然是笑話似的約定好，怎能翻臉不承認呢？是誰更要緊呢，朋友還是那個娘們？不能決定。眼前什麼也沒有了，只剩下晚上得睡在關帝廟，叫盟弟去住那間小北屋。這不是換防，是退却，是把營地讓給敵人，馬大哥在廟裏懊睡了一下午天。

晚上，孫占元朝着有喜字的小屋去了。

屋門快到了，他身上的輕鬆勁兒不知怎的自己消滅了。他站住了，覺得不舒服。這不同逛窯子一樣。天下沒有這樣的事。他想起馬大哥，馬大哥昨天夜裏成了親。她應當是馬大嫂。他不能進去！

他不能不進去，怎知道事情就必定難堪呢？他進去了。

林姑呢——或者馬大嫂合適些——在炕沿上對着小煤油燈發楞呢。

他說什麼呢？

他能強姦她嗎？不能。這不是在前線上；現在他很清醒。他木在那裏。

把實話告訴她？他頭上出了汗。

可是他始終想不起磨回頭就走，她到底『也』是他的，那一百二十塊錢有他的一半。

她坐下了。

她以為他是木瓜的朋友，說了句：『他還沒回來呢。』

她一出聲，他立刻覺出她應該是他的。她不甚好看，可是到底是個女的。他有點恨馬大哥。像馬大哥那樣的朋友，軍營裏有的是；女的，妻，這是頭一回。他不能退讓。他知道他比馬大哥長得漂亮，比馬大哥會說話。成家立業應該是他的事，不是馬大哥。他有心問問她到底愛誰，不好意思出口，他就那麼坐着，沒話可說。

坐得工夫很大了，她起了疑。

他越了她，越捨不得走。甚至於有時候想過去硬摟她一下；打破了羞臉，大概就容易辦

了。可是他坐着沒動。

不，不要她，她已經是破貨，還是得走。不，不能走；不能把便宜全讓給馬德勝；馬德勝已經佔了不小的便宜！

她看他老坐着不動，而且一個勁兒的看着她，她不由的臉上紅了。他確是比那個木瓜好看，體面，而且相當的規矩。同時，她也有點怕他，或者因為他好看。

她的臉紅了。他湊過來。他不能再思想，不能再管束自己。他的眼中冒了火。她是女的，女的，女的，沒工夫想別的了。他把事情全放在一邊，只剩下男與女；男與女，不管什麼夫與妻，不管什麼朋友與朋友。沒有將來，只有現在，現在他要施展出男子的威勢。她的臉紅得可愛！

她往炕裏邊退，臉白了。她對於木瓜，完全聽其自然，因為婚事本是為解決自己的三頓飯與爸爸的一口棺材；木瓜也好，鐵梨也好，她沒有自由。可是她沒預備下更進一步的隨遇而安。這個男的確是比木瓜順眼，但是她已經變成木瓜太太！

見她一躲，他痛快了，她設若坐着不動，他似乎沒法兒進攻。她動了，他好像抓着有點

兒什麼，好像她有些被人追擊的錯處。當軍隊乘勝追迫的時候，誰也不拿前面潰敗着的兵當作人看，孫占元又嘗着了這個滋味。她已不是任何人，也不和任何人有什麼關係。她是使人心裏癢癢的一個東西，追！他也張開了口，這是個習慣，跑步的時候得喊一二三——四，追敵人得不乾不淨的捲着。一進攻，嘴自自然然的張開了：『不用躲，我也是——』說到這兒，他忽然的站定了，好像得了什麼暴病，眼看着棚。

他後悔了。爲什麼事前不計議一下呢！比如說，事前計議好：馬大哥纏她一天，到晚間九點來鐘吹了燈，假裝出去撒尿，乘機把我換進來，何必費這些事，爲這些難呢？馬大哥大概不會沒想到這一層，哼，想到了可是不明告訴我，故意來叫我碰釘子。她既是成了馬大嫂，難道還能承認她是馬大嫂外兼孫大嫂？

她乘他這麼發楞的當兒，又湊到炕沿，想抽冷子跑出去。可是她沒法能脫身而不碰他一下。她既不敢碰他，又不敢老那麼不動。她正想主意，他忽然又醒過來，好像是。

『不用怕，我走。』他笑了。『你是我們倆婆的，我上了當。我走。』

她萬也沒想到這個。他真走了。她怎麼辦呢？他不會就這麼完了，木瓜也當然不肯撒

手。假如他們倆全來了呢？去和父親要主意，他病病歪歪的還能有主意？找李先生去，有什麼憑據？她楞一會子，又在屋裏轉幾個小圈。離開這間小屋，上哪裏去？在這兒，他們倆要一同回來呢？轉了幾個圈，又在炕沿上楞着。

約摸着有十點多鐘了，院中住的賣柿子的已經回來了。

她更怕起來，他們不來便罷，要是來必定是一對兒！

她想出來：他們誰也不能退讓，誰也不能因此拚命。他們必會說好了。和和氣氣的，一齊來打破了羞臉，然後……

她想到這裏，顧不得拿點什麼，站起就往外走，找爸爸去。她剛推開門，門口立着一對，一個頭像木瓜，一個肥頭大耳朵的。都露着白牙向她笑，笑出很大的酒味。

上海图书馆藏书



A541 212 0007 5292B



晨光出版公司印行